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春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70,821,85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多氟多	指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巨潮资讯网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媒体，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多氟多集团	指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宁硅业	指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中宁硅业有限公司
阳福新材料	指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纳新材料	指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百川新材料	指	河南省多氟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佳福	指	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宁福	指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科晟	指	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白银中天	指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盈氟金和	指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有色	指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海南福源	指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方韶星	指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昆明科技	指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氟磷电子	指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海恩美科	指	河南海恩美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多氟多新能源	指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钠锂优材	指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凌峰	指	山东凌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原素	指	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氟基新材料	指	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多氟多环保	指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国贸	指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同位素	指	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多氟多	股票代码	00240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多氟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Fluoride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F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云峰		
注册地址	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415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4150		
公司网址	www.dfdchem.com		
电子信箱	dfd@dfd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超	原秋玉
联系地址	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电话	0391-2956992	0391-2956992
传真	0391-2802615	0391-2802615
电子信箱	dfdir@dfdchem.com	dfdq@dfdch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biz.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719115730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2010年6月17日，经营范围：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自营进出口业务；废水、废气、废渣的综合利用（限分支机构经营）。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11）。</p> <p>2012年8月22日，经营范围变更为：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51）。</p> <p>2013年5月14日，经营范围变更为：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路灯安装工程；自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5）。</p> <p>2015年11月10日，经营范围变更为：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路灯安装工程；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业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7）。</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西海国际中心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王佳彤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严焱辉、左飒	2022年5月2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1,936,638,502.81	12,358,006,103.93	-3.41%	7,798,541,13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09,814,986.67	1,948,064,917.99	-73.83%	1,259,706,82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1,232,562.72	1,842,419,811.17	-74.42%	1,235,526,56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30,175,446.98	1,753,086,803.30	-81.17%	1,975,048,65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1.82	-74.73%	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1.81	-74.59%	1.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	34.55%	-27.73%	29.42%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22,795,588,146.91	18,238,509,724.61	24.99%	11,805,976,7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312,830,619.65	6,489,333,129.84	43.51%	5,077,511,565.3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71,916,465.23	2,793,263,386.85	3,520,522,895.52	3,150,935,75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665,753.95	158,533,664.80	194,361,647.54	47,253,9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50,732.00	142,111,143.45	181,414,736.45	62,755,95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80,593.92	1,146,528,478.26	-543,624,296.87	-201,948,140.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48,886.68	53,060,640.05	-32,296,64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81,934.78	23,675,688.21	46,919,714.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4,904.14	3,503,376.53	1,984,227.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64,270.09	10,244,027.22	10,265,678.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331,200.00	1,236,976.36	2,300,057.00	
债务重组损益	43,000.03	-130,815.77	221,367.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3,553.62	18,803,989.62	1,993,921.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06,170.92	-1,870,265.50	-476,34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4,273.87	6,619,040.90	7,684,404.74	
合计	38,582,423.95	105,645,106.82	24,180,263.8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氟基新材料

近年来，氟化工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对促进我国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国家鼓励氟化工产业的技术创新、产业升级和绿色发展，为氟化工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同时，国家对氟化工产品的安全生产和环保要求也日益严格，这对氟化工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从市场需求层面来看，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和铝工业的快速发展，氟化工产品的市场需求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对高品质氟化工产品的需求更是旺盛。

报告期内，国内外新能源、半导体、5G 产业的迅速发展，带动了相应氟化工新材料的配套需求。多氟多的氟基新材料主要是以氟元素为基础的一系列材料，相关产品主要包括铝用氟化盐和无水氟化氢，其中铝用氟化盐产品包括无水氟化铝和高分子比冰晶石。

公司作为无机氟化工领域的领军企业，无水氟化铝产品凭借高质量、稳定性和良好的技术支持，在市场上获得了广泛的认可，并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鉴于无水氟化铝优良的产品性能和绿色的生产工艺，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淘汰湿法氟化铝、限制干法氟化铝、引导发展无水氟化铝，其中包括实施无水氟化铝税则号单列、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环境保护综合名录和绿色工艺名录等措施。

无水氟化氢是生产各类无机氟化物、含氟制冷剂、含氟高分子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的基础原材料。随着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对无水氟化氢的需求不断增长。特别是在锂电池、光伏等行业，无水氟化氢作为关键原材料，其需求量呈现爆发式增长。国际上，无水氟化氢行业也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随着全球氟化工产业的不断升级和环保要求的提高，无水氟化氢的生产技术也在不断进步，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公司经过多年对产品质量的深耕以及下游客户的积累，产销量稳定，每年可创造持续稳定的经济效益。在供给侧改革政策的影响下，氟化工行业产能逐步向头部公司聚集，公司氟基新材料业务经营稳健。

2、电子信息材料

电子信息材料，泛指专为电子工业配套使用的精细化工材料，因其高技术含量、高性能参数而被业界誉为“精细化工皇冠上的明珠”。我国电子化学品产业起步较晚，国内企业凭借持续不断的研发努力，成功取得了一系列技术突破，逐渐形成自己的竞争优势，展现出强大的韧性。

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电子信息产业的高速发展推进下，电子信息材料正朝着品种多元化、质量高端化、纯净度严苛化、附加值提升化等方向发展，现已成为世界上各国为发展电子工业而优先开发的关键材料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信息材料产品包括以电子级氢氟酸为代表的湿电子化学品、以电子级硅烷为代表的干电子化学品及其它电子化学品。

电子级氢氟酸是湿电子化学品中的一种，其主要应用在集成电路、液晶显示器、太阳能光伏和 LED 制造等领域，市场前景广阔，需求旺盛。多氟多是国内首批突破 UPSSS 级（G5 级别）氢氟酸生产技术并具备相关生产线的企业，也是全球为数不多能生产高品质半导体级氢氟酸的企业之一。公司半导体级氢氟酸现已批量供应台积电、三星等头部半导体制造企业，具备先发优势。

电子级硅烷是干电子化学品中的一种，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能源、材料等领域，多氟多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硅烷产品在光伏、面板和半导体行业已实现批量供应。随着电子工业的快速发展，电子气体在行业中的地位凸显，国内企业纷纷加快泛半导体行业的技术迭代步伐，部分生产、提纯、检测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市场占有率逐步扩大，全球话语权显著提升。

人工智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其发展将会大幅增加对算力的需求，量子计算作为一种颠覆性的计算体系，将使算力获得指数级别的增长，基于同位素硅的量子计算机的应用成为可能，特种四氟化硅和特种硅烷在量子计算机芯片上的应用会被提上日程；在 5G 技术广泛推广和深入应用的推动下，智能手机、电视等电子产品对液晶面板屏的需求将不断攀升，为液晶面板屏市场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中国企业在柔性显示、MicroLED 等领域的研究也将推动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电子信息材料领域的相关产品有望迎来更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碳中和正逐步成为新一轮的国际政治共识，各国竞相加快进程，光伏市场在超预期的发展背景下，行业技术升级迭代加速，产能迎来爆发式增长，对电子化学品等级要求逐渐提高，将持续支撑电子化学品的产业升级及规模增长，为公司电子信息材料版块发展带来新的增长动力，将会创造公司新的价值增长点。

3、新能源材料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车车型的日益推新、智能化的不断赋能、充换电等基础配套设施的持续完善，消费者对新能源车认可度和接受度逐步提升，全球新能源车市场渗透率持续攀升，带动了动力电池产业链规模持续扩大。同时，各国能源结构在碳中和背景下加速转型，全球储能市场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以光伏、风电等为代表的绿色能源发电装机量持续高速增长，电化学储能可平滑风光发电的波动性，已逐渐占据储能新增装机的主导地位。

据行业机构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调研显示，在经历了 2020 至 2022 年的快速增长，锂电池产业链在 2023 年显露出增长放缓的迹象。市场疲软主要体现在三个关键方面：新招标项目的数量大幅减少、企业目标完成率偏低和产品价格的大幅下跌。令据 GGII 预计，2024 年中国的锂电池市场出货量将超过 1100GWh，同比增长 27%，正式进入 TWh 时代。其中，动力电池出货量将超过 820GWh，同比增长 20%；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超过 200GWh，同比增长 25%。在新能源材料端，预计 2024 年中国锂电池行业的四大主要材料的出货量都将实现超过 20%的同比增长。正极材料的出货量将超过 300 万吨，锂电隔膜出货量将超过 220 亿平方米，负极材料的出货量将超过 200 万吨，电解液的出货量将超过 130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材料核心产品是以六氟磷酸锂（LiPF₆）及其他多种新型锂盐为代表的电解质材料，为锂电池电解液的关键材料之一。据《中国六氟磷酸锂（LiPF₆）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六氟磷酸锂出货量增长 26.1%，达到 16.9 万吨，但是由于六氟磷酸锂价格大幅下滑，市场规模仅为 194.4 亿元，同比下降 53.7%。

据 EVTank 数据，六氟磷酸锂平均价格由 2022 年最高峰接近 60 万元之后，开始震荡下行，六氟磷酸锂价格大幅度的波动主要受上游成本推动和供需关系影响，但是随着下游新能源行业逐步由过去的爆发式增长转变为平稳增长，企业对供需关系的把握将更加准确，六氟磷酸锂价格将逐步告别暴涨暴跌，进入平稳发展的新阶段。而具备成本控制能力和规模效应的龙头企业的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整体市场的集中度或将进一步提升。

在新产品方面，公司目前已拥有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六氟磷酸钠（NaPF₆）等其他新型电解质千吨级生产线，规模居行业前列，技术领先，且已得到下游电解液客户的广泛认可。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和产能建设，以期巩固公司在电解质行业的领先地位。

4、新能源电池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持续扩张以及储能需求的快速增长，新能源电池行业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各国纷纷公布燃油车禁售时间表，并出台一系列战略性支持政策，全球汽车产业正迎来电动化浪潮的加速推进，新能源汽车不仅代表着环保、节能的未来出行方式，更成为推动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这一趋势预示着新能源产业正步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展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商机。根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锂离子电池产业延续增长态势，全国锂电池总产量超过 940GWh，同比增长 25%，行业总产值超过 1.4 万亿元。随着技术路线不断迭代，PHEV 类型长寿命以及快充电池，314Ah、530Ah、560Ah 大容量储能电池等快速推出；圆柱类标准化电池体系以及电池细分领域快速演化，新能源企业需要持续增加研发能力和产能投资建设能力。

随着气候治理的紧迫性日益凸显，储能产业正逐步成为全球能源系统低碳转型的核心驱动力。我国高度重视储能产业的发展，并为此进行了深入的战略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

《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等国家层面综合性储能政策。政策明确规划了新型储能在未来十年的总体发展目标，设定了到 2025 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3,000 万千瓦以上的具体发展目标，并进一步提出，到 2025 年，新型储能技术应实现规模化发展，并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条件；到 2030 年，新型储能则应实现全面市场化发展。这一系列的政策举措充分显示了我国推动储能产业快速发展的决心，并为储能技术的广泛应用和市场的全面开放奠定了坚实基础。伴随着工商业储能、户用储能、通讯基站等领域的应用范围日益拓宽，储能行业正逐步从政策引导配置向市场化推动的发展阶段过渡。在市场机制的逐步完善和储能技术的不断进步下，储能行业将在未来实现更广泛的应用和更高速的发展。

面对锂资源阶段性紧缺的问题，钠离子电池近年来取得快速发展。钠离子电池在轻型动力、快充快放、大储能电池上取得长足进步，上下游产业链条逐步形成。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能源局、科学技术部等部门对钠离子电池发展给予高度重视，单独或联合多个部门相继出台《“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等相关政策支持其发展，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电池体系的开发得以快速推进，产业链也趋于成熟，规模化生产和成本优势日益突出。

公司涉足新能源电池领域以来，布局海外储能并联合建厂、轻型车市场、新能源汽车电池市场，目前锂离子电池和钠离子电池累计产能已达 8.5GWH。已经形成多维度的市场布局，产品涵盖方形储能类电池、轻型车圆柱类电池以及快充类三元软包电池。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无水氟化铝	成熟期	均为本公司员工	连续化制酸及尾气余热利用技术	国内先进
六氟磷酸锂	成熟期	均为本公司员工	微通道连续化动态结晶技术	国际先进
电子级氢氟酸	成熟期	均为本公司员工	痕量杂质脱除技术	国际先进

锂离子电池	大批量生产	均为本公司员工	高能量密度软包技术	国内先进
锂离子电池	大批量生产	均为本公司员工	高功率 3C 到 6C 快充技术	国际先进
锂离子电池	大批量生产	均为本公司员工	大直径圆柱全极耳技术	国内先进
锂离子电池	大批量生产	均为本公司员工	大容量长循环技术	国内先进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无水氟化铝	33 万吨/年	60.00%左右		
六氟磷酸锂	6.5 万吨/年	70.00%左右	4 万吨/年	目前在建项目：年产 10 万吨超净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年产 2 万吨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电子级氢氟酸	6 万吨/年	90.00%左右	2 万吨/年	目前在建项目：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新能源电池	8.5GWH/年	35.00%左右	5GWH/年	目前在建项目：20GWH 锂电池项目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焦作西部产业集聚区（化工园区）	氟基新材料、新能源材料、电子信息材料、新能源电池
石嘴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氟基新材料、电子信息材料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氟化工产业园区	氟基新材料
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电子信息材料
青秀区伶俐工业园	新能源电池
山西省阳泉经济技术开发区庙堰新材料产业园	新能源材料
安宁工业园区	氟基新材料、新能源材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期间，公司共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手续 4 个，包括公司《110kv 输变电站项目》、《年产 2000 吨钠离子电池用六氟磷酸钠及 1.5 万吨电解液项目》、《年产 2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功能添加剂项目》和《河南省氟基材料产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有效支撑了公司的项目发展。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410800719115730E001V	2023-11-21 至 2028-11-20

	证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108035664698524001Q	2023-07-03 至 2028-07-02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62040071273685XP002V	2023-03-13 至 2028-03-12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91640200MA761A3Y54001V	2020-06-24 至 2025-06-23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91330800670271619H001V	2023-06-29 至 2028-06-28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530181MA6Q04MJ8N001V	2023-07-19 至 2028-07-18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914112216728849964001V	2022-12-19 至 2027-12-18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153018157468398X9001Y	2021-04-01 至 2026-03-31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50103MAA79BXR1D001U	2022-11-04 至 2027-11-03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91140391MA0M995E7L001V	2023-12-28 至 2028-12-27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91410803728667553P001V	2022-03-10 至 2027-03-09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宁)WH安许证(2023)000286(H5)号			2023-10-20 至 2026-10-19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ZJ)WH安许证字(2023)-H-1765			2023-07-14 至 2026-07-13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甘)WH安许证(2023)白银-006号			2021-05-03 至 2024-05-02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WH安许证字(2023)0002			2023-10-26 至 2026-10-25
3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区危化经字[2019]008	2022-10-25 至 2025-10-24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衢安经字 202300058 号	2023-10-07 至 2026-10-06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甘靖应经(乙)字[2021]002号	2021-10-25 至 2024-10-24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宁石高应急经(甲)字[2023]000001号	2023-01-19 至 2026-01-18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应急证(危)申决字(2023)第37号	2023-06-29 至 2026-06-28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晋阳开安经(乙)字[2022]YK000008	2022-11-10 至 2024-06-01
4	环评批复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焦环审【2023】17号	2023-07-13 至 2028-07-12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焦环审【2023】15号	2023-06-12 至 2028-06-11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焦环承审中【2023】1号	2023-09-04 至 2028-09-03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焦环辐审中【2023】2号	2023-04-19 至 2028-04-18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氟硅行业领军企业，拥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认可实验室、国家技能大师工作室、河南省氟基功能新材料创新中心、河南省氟基新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河南省无机氟化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含氟精细化学品工程实验室、中原学者工作站等研发平台。公司牵头建设河南省氟基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河南省氟基新材料产业研究院，与清华大学共同组建氟基新材料联合研究中心，与郑州大学联合成立智慧元素研究院，与河南理工大学携手建设新材料学院。公司先后承担国家“863”计划、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工业强基工程、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专项、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等国家级项目 24 项。

依靠创新驱动，多氟多走出了一条“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国际化”的特色创新之路。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申报专利 1,340 项，授权专利 8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4 项；主持制、修订 100 余项国家及行业标准，2 项国际标准，研制出 6 项标准样品。公司“锂离子电池核心材料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磷肥副产氟硅资源高质利用成套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 2023 年度石化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公司在做好自主研发的同时，尤其注重搭建创新驱动平台，分别与清华大学、同济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厦门大学、中科院过程所、中科院上海有机所、中科院兰化所、中科院青岛所、中科院青海盐湖所、郑州大学、青岛科技大学、河南理工大学等 30 余家单位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开展项目技术研发，促进创新成果转化。

2. 成本优势

公司工艺技术先进兼具一体化优势，具备“氟资源→氢氟酸及电子级氢氟酸→氟化锂→六氟磷酸锂→锂电池”完整的产业链，成本优势显著，并通过持续的技术迭代不断加强自身成本优势。在六氟磷酸锂产品的制备中创新反应和结晶工艺，提升原材料转化率和单体装置产能，实现降本增效，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有效降低原材料成本。公司创新工艺“低品位氟硅资源高效利用”颠覆传统萤石法制氢氟酸和氟化铝，新工艺采用磷肥副产氟硅酸生产氟化铝，相较于传统生产流程在节约战略资源萤石、降低生产成本、拓宽低品位氟硅资源综合利用新途径和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方面具有显著优势。

3. 市场优势

在电解铝用无机氟化盐行业，公司凭借较高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服务体系，形成了广泛而稳固的客户群，与国内外多家大型电解铝生产企业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氟化盐产品外贸出口稳定，覆盖多个地区和国家。

在新材料业务版块，公司生产的六氟磷酸锂是市场普遍认可的高性价比进口替代产品，被国内外主流电解液制造商广泛使用，稳定出口韩国、日本等海外市场，技术迭代能力和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公司电子级氢氟酸产品品质可达 UPSSS 级，其纯度及颗粒指标可满足主流芯片生产的工艺要求，同海内外多家知名半导体企业有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

与此同时，公司子公司中宁硅业生产的电子级硅烷、高纯四氯化硅、纳米硅粉等产品也已进入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和新能源企业供应链。中宁硅业是国内较早将硅烷国产化的企业，产品在半导体、TFT、光伏、镀膜玻璃等行业实现应用，客户群体优质且范围广泛。

公司深耕新能源电池领域十余年，具备较完整的材料研发和智能制造体系。数字智能化的全面应用为电池产品大规模、高品质制造打下坚实的基础。在钠离子电池的研发与推广方面，公司凭借从上游材料到电池、电池到终端市场的完整产供销解决方案，奠定了在钠离子电池赛道的核心优势。公司较早布局国外储能市场，具备良好的客户资源。公司规划生产的新能源电池在 400 公里以下车用、备电、家储应用领域有较强的竞争力，快充类电池产品也在加速推广应用。

4. 信息化优势

站在数字革命和低碳革命的浪潮下，公司基于“5+1”朵云（智慧研发设计、智能制造、智慧采购、智慧销售、智能物流，加工业互联网平台）践行的数字化转型，以“一眼看全、一眼看穿、一眼看透、一目了然、一杆子到底”的“五个一”为指引，建立智慧研发设计、智能制造、智慧采购、智慧销售、智能物流五大业务为主线的数字化转型架构。公司以全域的三维数字地图为载体，从现实物理世界和虚拟数字世界两个维度入手进行深入解析，在虚拟模型、监控终端、数据组合的基础上再次进行深层次的挖掘，实现数字化成果落地、知识封装、智慧复用，将数据决策和数据驱动转化为多氟多企业管理的核心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数字孪生应用入选“数字孪生工业软件白皮书（2023 年第一版）”参编案例，标志着公司在数字孪生领域的的能力得到行业广泛认可，信息化优势明显。

5. 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截止报告期末拥有国务院津贴获得者 4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 1 人，教授级高工 10 人，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优秀专家、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3 人，全国技术能手 1 人，河南省技术能手 6 人，河南省高层次人才 5 人，中原大工匠 1 人。

同时公司成功建立工程系列化工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成为全省首家可以自主评审副高级职称的民营企业，对高端人才吸引及培养注入强大动力。公司拥有 1 家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3 家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4 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对高技能人才绝招绝技的传承提供了平台。公司成功申报多氟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子公司白银中天与白银矿冶职业技术学院、甘肃有色金属技师学院签署联合培养协议，对各类实用新型技能人才的培养提供了明确的发展方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37 亿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实现利润总额 6.2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 亿元，同比减少 73.83%；基本每股收益 0.46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

主要原因：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供需关系格局发生变化，中上游材料竞争加剧，叠加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导致产品整体毛利率下降，盈利能力降低。

(2) 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无机氟化物、电子化学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等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①氟基新材料

主营产品包括无水氟化铝、高分子比冰晶石、无水氟化氢等。

无水氟化铝主要以无水氢氟酸（含量为 99.9%）和氢氧化铝为原料反应制成。高分子比冰晶石是以氟硅酸钠、氨水等为原料制成。氟化铝、冰晶石作为助熔剂能够有效降低电解铝过程中电解质的熔化温度和提高导电率，其产品质量对于电解铝企业节能减排、产品质量提升有着较大影响。

公司无水氟化铝生产工艺是自主创新开发的第三代新技术，该生产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销量、出口量持续多年保持行业龙头地位。利用该项技术生产的无水氟化铝产品主含量高、容重大、流动性好、水分及杂质含量极低。能够有效降低氧化铝电解过程中的熔化温度，增强导电性能，调整电解质分子比，从而减少能源消耗与环境污染，更有利于氟资源的利用。

公司除拥有以萤石和硫酸为原料制备氢氟酸技术以外，还拥有氟硅酸制备无水氟化氢技术，氟硅酸经氨解、转化、热解等工序，其中的氟元素转变为无水氟化氢，硅元素转变为高品质白炭黑。公司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建设了氟硅酸制无水氢氟酸装置，原料成本低，充分利用西南地区磷肥副产氟资源，对于提高磷化工氟资源利用率、降低战略资源萤石消耗具有重要意义。“磷肥副产氟硅资源综

合利用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列为“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发改产业〔2022〕648号），“无水氟化铝生产工艺”、“氟硅酸制无水氢氟酸联产白炭黑生产工艺”被列入《绿色石化工艺名录》。

②电子信息材料

主营产品包括电子级氢氟酸、电子级硅烷、其他电子级化学品等。

公司利用自产无水氢氟酸为原料，采用“多级精馏、二次换热、微过滤等工艺”生产电子级氢氟酸。电子级氢氟酸按照下游用途的不同大致可分为半导体级氢氟酸和光伏级氢氟酸，其中半导体级氢氟酸主要应用在集成电路、液晶显示、芯片制造等领域；光伏级氢氟酸主要应用在光伏太阳能电池领域，用于表面清洗、刻蚀等工艺流程，是相关产品制作过程中应用最多的电子化学品之一。

依据杂质含量和液体中颗粒数目，电子级氢氟酸分为 5 个级别，其中可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的为 UPSS(Grade4)级以上，12 寸晶圆要求 UPSSS(Grade5)级以上。公司已突破 UPSSS(Grade5)级氢氟酸生产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半导体用高纯氢氟酸制备关键技术、装备及工程示范”被列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发利用专项。

目前该产品已成功切入半导体企业供应链，公司和众多国内外半导体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市场空间广阔，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扩产进度，进而满足更多的高端市场需求。

公司现具备年产 6 万吨电子级氢氟酸的产能，其中半导体级 2 万吨，光伏级 4 万吨。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Grade5 级别）项目和年产 3 万吨湿电子化学品项目目前正在建设当中，项目达产后将扩大公司的产能规模、丰富产品种类，提高公司市场综合服务能力。

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电子级硅烷等电子气体和电子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采用四氟化硅还原法，经过多级精馏提纯后得到电子级硅烷气体。电子级硅烷（纯度达到 99.9999%，即 6N 级）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芯片、TFT 液晶显示器、光伏行业、高端制造业等战略新兴产业领域，是化学气相沉积（CVD）的硅原料，现具备年产 4000 吨产能，中宁硅业的电子级硅烷是国家重点新产品。

电子特气被称为“晶圆制造之血液”，是半导体产业典型的“卡脖子”材料，国产替代性强，公司电子级硅烷、高纯乙硅烷、高纯四氟化硅等产品未来市场前景广阔。随着 28 纳米以下集成电路制程的开发，集成电路制造行业对电子特气的杂质要求以及种类需求也在不断变化。公司正紧盯泛半导体行业新技术的迭代和更新，如 14 纳米以下集成电路制程、OLED 第三代显示技术、光伏 TOPcon 工艺的开发，及时调整产品的提纯和处理技术，与各行业共同进步。

公司目前还掌握了高纯纳米硅粉及高性能硅碳材料、高纯氟气、氟氮混合气、电子级硝酸、电子级氨水、电子级氟化铵、PI 剥离液等一系列电子化学品生产工艺，均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已与现有客户建立了电子化学品系列产品的合作关系，目前在多家知名半导体和面板企业进行上线验证，部分产品已实现批量销售。

③新能源材料

主营产品包括以六氟磷酸锂（LiPF₆）、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六氟磷酸钠（NaPF₆）等为代表的电解质盐。

六氟磷酸锂是目前商业化应用最广泛的电解质，是锂电池电解液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主要应用在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其他日用系列电池等产品中。与其他电解质相比，六氟磷酸锂具备较高的性价比优势。

公司自主开发了利用工业级碳酸锂、无水氟化氢、三氯化磷法制备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运用了连续制气、连续合成、连续结晶等技术，具有较高的生产效率和批次稳定性，在制备过程中不会出现大量副反应。该产品纯度高、品质好、稳定性强、运输安全，在下游产业链应用中更安全可靠，关键性能指标优于国内同行业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具备 6.5 万吨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的生产能力。客户涵盖国内主流电解液厂商，并出口韩国、日本、欧洲等地区，产销量位居全球前列。

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具有电导率高、热稳定性高、耐水解等诸多优势，通常作为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添加剂，与六氟磷酸锂搭配使用，以提升电池容量及电池的电化学性能。公司利用新技术进行生产，生产成本大幅下降，为广泛商用创造了条件，迎来发展机遇。

公司具备包括**六氟磷酸钠**在内的多种电解质盐的技术储备及研发能力，目前六氟磷酸钠产品已商业化量产，客户涵盖多家主流钠离子电池和电解液厂商，未来随着钠离子电池技术的发展和进步，六氟磷酸钠将会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随着下游客户电解液配方的变化，新型锂盐大放异彩，公司也根据市场动向，按照下游客户需求定制专属服务。公司正在努力从“**锂盐销售商**”向着“**锂盐方案解决商**”进行转型，从而实现六氟磷酸锂以及其他锂盐产品与客户的无缝对接。随着新能源牵引新材料的力度与日俱增，新材料迭代更新的步伐突飞猛进，公司一系列新型锂盐的技术升级和产业化在持续稳步的推进，与市场密切配合，逐步释放产能，不断扩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④新能源电池

主营产品包括软包、圆柱、方形铝壳系锂离子电池和钠离子电池。

目前主要聚焦在三大细分市场：（1）大规模储能市场。公司大规模储能产品目前主要布局海外市场。从 2017 年开始，公司已在海外合作建立储能产业基地，在美国和欧洲等国家具备完善的客户结构

和售后保障，目前订单状况良好。国内市场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大规模储能和工商业储能市场化进度，已与多家头部企业形成长期合作。（2）新能源汽车市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市场主要是以快充软包电池和全极耳大圆柱的产品布局，续航里程 400KM 以下的新能源汽车主要是以磷酸铁锂和钠离子电池为主；续航里程 400KM 以上的新能源汽车主要是以高镍对硅碳的布局；现已与国内多家知名车企达成长期合作，产品渗透多种畅销车型。（3）小储能市场。公司小储能产品多元化，具备从 40 到 60 系列全极耳多圆柱电芯产品，功率、低温及安全等综合性能优异，主要应用于家用储能、换电、二轮车等领域。目前公司的圆柱产品涵盖从 15Ah 到 70Ah 的产品系列，独特的易拉罐和双侧防爆技术，根本性解决行业的安全和成本问题，是轻型车和小储能领域的较优选择，未来也是公司核心的业务之一。

钠离子电池具备物料成本低、低温适应性好等诸多优势，在低速车、两轮车及储能上具备广阔的应用前景。公司从 2017 年开始研究钠离子电池核心材料六氟磷酸钠，2019 年已成功批量供应下游客户，2020 年正负极关键材料小试开发，2022 年大圆柱钠离子电池开始量产，并于同年装车进行了冬标测试，正在和通用五菱联合研发车用动力电池；在储能领域，已形成和中国铁塔联合研发储能类应用场景。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加快推进产业化进度，尽快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整合国内外资源，新能源电池业务将布局全球市场，形成焦作基地、南宁基地、美国基地、上海研究院与新加坡研究院五大支柱。

（3）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生产计划，合理预测原材料需求，在保障一定的安全库存的基础上，按月组织原材料采购。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已建立起了详细的供应商档案，并在综合比较产品价格、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的基础上优化采购结构，通过市场行情分析及时把控原材料价格走势，依据公司销售订单情况、原材料库存情况和行情波动趋势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调整采购节奏，在保障生产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采购成本，减少资金占用率。

②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结合生产能力制定月度生产目标，依据订单、市场需求等变化做相应生产任务调整并组织实施。此外，公司也会依据市场状况对相应产品进行提前备货，同时依据销售预测保持合理库存量。销售订单、备货和合理库存共同构成下月的计划生产量。

生产装备部是生产计划的制定部门，由其编制每月的生产计划，并下发至各个车间具体执行。品质部对生产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进行全程监督，并负责产品的质量控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中控，产成品入库前做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③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依据不同的客户群体，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但均为公司直销。公司与部分大客户签订销售长单，确定每月销售量。对其余客户采用按单报价的方式，每月依据市场行情的波动情况，对下月原材料的预判以及库存情况进行报价，确定下月供货数量及结算价格。严格遵守合同确定的条款，严格监管合同执行情况、应收款回收情况，以降低资金风险。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936,638,502.81	100%	12,358,006,103.93	100%	-3.41%
分行业					
工业	9,782,928,735.52	81.96%	10,144,975,691.74	82.09%	-3.57%
其他	2,153,709,767.29	18.04%	2,213,030,412.19	17.91%	-2.68%
分产品					
氟基新材料	2,236,242,908.76	18.73%	2,343,042,132.41	18.96%	-4.56%
电子信息材料	1,238,540,416.25	10.38%	692,604,418.55	5.60%	78.82%
新能源材料	4,794,904,718.92	40.17%	6,624,273,459.92	53.60%	-27.62%
新能源电池	2,612,792,475.04	21.89%	1,979,828,612.04	16.02%	31.97%
其他	1,054,157,983.84	8.83%	718,257,481.01	5.81%	46.77%
分地区					
国内	9,844,179,115.48	82.47%	10,481,816,277.02	84.82%	-6.08%
国外	2,092,459,387.33	17.53%	1,876,189,826.91	15.18%	11.5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936,638,502.81	100.00%	12,358,006,103.93	100.00%	-3.4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9,782,928,735.52	8,324,656,204.68	14.91%	-3.57%	29.08%	-21.52%
其他	2,153,709,767.29	1,671,770,833.91	22.38%	-2.68%	-21.76%	18.93%
分产品						
氟基新材料	2,236,242,908.76	1,987,322,391.82	11.13%	-4.56%	-3.35%	-1.11%
电子信息材料	1,238,540,416.25	787,431,863.25	36.42%	78.82%	56.04%	9.28%
新能源材料	4,794,904,718.92	3,873,686,440.78	19.21%	-27.62%	0.88%	-22.82%
新能源电池	2,612,792,475.04	2,356,067,713.01	9.83%	31.97%	34.84%	-1.92%
分地区						
国内	9,844,179,115.48	8,563,295,864.59	13.01%	-6.08%	26.04%	-22.17%
国外	2,092,459,387.33	1,433,131,174.00	31.51%	11.53%	-20.02%	27.0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936,638,502.81	9,996,427,038.59	16.25%	-3.41%	16.43%	-14.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氟化盐	销售量	吨	297,556.77	300,256.28	-0.90%
	生产量	吨	309,580.89	280,422.42	10.40%
	库存量	吨	47,531.53	35,507.41	33.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产量增加，销量减少导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氟基新材料	直接材料	1,778,044,118.39	89.47%	1,824,401,309.83	88.73%	-2.54%
氟基新材料	直接人工	21,656,191.10	1.09%	24,292,879.25	1.18%	-10.85%
氟基新材料	能源及动力	137,014,365.98	6.89%	154,474,385.42	7.51%	-11.30%
氟基新材料	制造费用	50,607,716.35	2.55%	53,066,998.52	2.58%	-4.63%
氟基新材料	合计	1,987,322,391.82	100.00%	2,056,235,573.02	100.00%	-3.3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见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85,896,221.3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2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299,959,866.20	10.89%
2	客户二	865,613,219.54	7.25%
3	客户三	667,623,287.88	5.59%
4	客户四	634,091,635.67	5.31%
5	客户五	618,608,212.10	5.18%

合计	--	4,085,896,221.39	34.22%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61,762,504.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52,964,257.72	6.27%
2	供应商二	424,374,744.00	4.81%
3	供应商三	369,803,359.21	4.19%
4	供应商四	314,049,552.88	3.56%
5	供应商五	300,570,591.13	3.41%
合计	--	1,961,762,504.94	22.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8,624,440.51	67,190,787.48	31.90%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21,433,653.03 元，增加比例为 31.90%，主要系附产品质量保证责任的产品销售规模扩大售后服务费增加，职工薪酬增长等所致。
管理费用	530,105,608.05	591,378,858.34	-10.36%	
财务费用	16,748,315.19	60,374,143.60	-72.26%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43,625,828.41 元，减少比例为 72.26%，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46,989,104.93	500,616,006.04	9.2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低品位含氟资源制备混凝土外加剂的工艺开发	以低品位氟硅酸、氢氟酸、硫酸、氢氧化铝、氧化镁、液氨、石灰、	已结项	本项目开发复合铝盐体系和镁系列混凝土添加剂，产品指标满足国标要求，	本项目的实施可实现低品位含氟资源的综合利用，实现低品位含氟资源的高附加值，对公

	碳酸锂和氢氧化锂为主要原料，制备混凝土外加剂实现低品位含氟资源的综合利用。		实现氟硅资源分级使用。	司拓展氟化盐应用领域起到一定的支撑作用。
新型含磷含氟精细化学品开发	开发新工艺，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满足电解液新型电解质的添加剂需求。	已结项	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满足电解液对电解质的需求。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的大趋势，也同时满足市场需求及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可为国家带来行业推动力，同时可促进公司大发展，意义重大。
高品质低成本电解质的研究开发	对各项工艺参数的优化、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成本的降低进行研究和开发。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进一步优化电解质的合成及提纯工艺，开发出高品质、低成本的电解质生产工艺。	本项目原料易得，工艺控制点进一步简化，有利于提升系统智能化控制水平，提高产品批次稳定性，也有利于丰富产品结构，提升电解质竞争力。
低品位氟硅资源制备电子级氢氟酸精馏节能关键技术开发	本项目实现氟硅的高效分离和高值利用，通过精馏系列关键技术制备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节能降碳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已结项	提高产品收率，各项产品指标由于国内国际行业标准，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通过氟硅酸制电子级氢氟酸精馏提纯工艺关键技术提升，达到增效降碳的目的，将我国地域资源优势、市场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推动氟化工及相关产业的发展。是公司突破重点自我超越的关键项目。
规模化生产高纯双氟磺酰亚胺锂工艺开发	进一步提升双氟磺酰亚胺锂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开展新型系列化电解质盐研究，从而满足锂离子电池在更广领域中的应用。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提高产品收率，减少三废排放，成本控制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进一步开发和提升双氟磺酰亚胺锂的生产规模和产品质量，降低电池原材料成本，适应新型电池体系高电压、高能量、长循环寿命、宽使用温度范围的要求，对于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大规模推广，推动我国新能源产业的技术进步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
新型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制备工艺研究	进一步提升氟代碳酸乙烯酯产品质量，得到高纯度的氟代碳酸乙烯酯，满足电解液对电解质的需求；解决产品生产中的综合回收利用和三废问题。	已结项	提升主含量，提高氟代碳酸乙烯酯的产品质量、收率，成本控制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	以市场为导向，为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提供高纯的功能化学品添加剂材料。氟代碳酸乙烯酯作为主要的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能够提高电解液的低温性能和循环寿命，对锂电池产业化有着重要的意义。
高性能六氟磷酸锂工艺技术提升研究	进一步提升六氟磷酸锂产品质量，得到高纯度的液态盐或晶体盐，满足电解液对电解质的需求；解决产品生产中的综合回收利用和三废问题。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开发液态六氟磷酸锂的合成工艺，从反应开始控制产物的纯度；优化反应装置，使间歇反应进一步实现半连续化操作，提升时间的利用率和反应效率。	通过工艺改进和装置的改造，不断优化结晶工艺，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提高原料转化率以及设备的生产效率，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制备出高品质的六氟磷酸锂产品，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的大趋势，也同时满足市场需求及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为国家带来行业推动力，也促进公司规划发展。
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电池体系的开发	钠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开发，电解液的匹配，软包钠离子电池体系的构建。	已结项	通过大量的实验获得性能优异、指标稳定的正、负极材料；电解液匹配正负极材料的特性，具有低粘度、高离子传导率、低产气和可形成稳定 SEI 膜等优点；正、负极材料和电解液制得软包钠离子电池。	钠离子电池体系的建立拓宽了新能源电池的应用范围，促进了国内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缓解了我国石油紧张和环境污染的双重压力。除此之外，产品的低成本真正能惠及民生大众，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显著。

新型固态电解质材料理论计算筛选	通过 DFT 计算研究固态电解质中晶体结构框架、不同元素掺杂后的结构稳定性和离子导电率, 设计、改性和筛选新型固态电解质材料。	已完结	高通量计算筛选固体电解质的优化改性方案; 构建与锂硅磷硫匹配的界面材料组成的数据库; 在原子级别对材料进行模拟计算和设计仿真, 开发出更适合离子电池的新型材料。	开发出更适合离子电池的各类材料, 缩短研发周期, 降低研发成本, 推动其进入产业化的快速通道, 并不断迭代。
新型有机电解质添加剂开发	结合相关的实验, 设计、官能团改性和筛选新型有机电解质添加剂。	已完结	对现有有机电解液及其添加剂进行改性, 旨在开发出满足不同要求的新型电解液。	通过高通量筛选结合第一性原理方法为核心的材料筛选技术为实验提供可靠的理论指导, 借助先进的算法和强大的算力, 寻找各种材料基因的结合点, 开发出更适合离子电池的各类材料。
新型正极材料元素改性筛选	以结构、电化学、化学稳定性、离子、电子导电性和能量密度等方面设计和开发用于动力电池的新型正极材料, 结合材料数据库、高通量筛选和第一性原理计算实现电池材料的靶向设计和性能研究。	已完结	结合相关的实验, 设计、改性和筛选新型电池正极材料; 构建材料基因数据库。	以计算为核心的材料筛选技术, 随着理论研究的完善以及计算机算力的提升, 已成功应用于电池材料研发领域, 为实验提供可靠的理论指导, 极大地缩短研发周期, 降低了研发成本, 为锂离子电池电极材料的制备和改性提供了有效的理论指导。
半导体加工用超净高纯试剂提纯技术研究	通过优化提纯工艺流程和提高资源循环利用率, 来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力, 从而使高端湿电子化学品国产化, 减少半导体行业对进口的依赖。	中试阶段	突破半导体加工用超净高纯试剂提纯技术瓶颈, 通过连续精馏、气体吸收、离子交换、膜处理技术, 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杂质含量降至 0.1ppb 以下; 副产品用于公司用于氟化盐生产过程, 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和绿色生产。	开展系列高端半导体加工用超净高纯试剂提纯技术研发, 不仅能提升国内化学品工艺技术水准, 推动国内半导体工艺技术发展, 打入国际市场, 同时也能加速国产替代进程, 符合公司产品长远发展战略。
高品质氟化盐规模化生产工艺开发	以具有战略资源优势的低品位氟硅酸、烧碱作溶剂、氧化镁、石灰为主要原料, 通过调控主要原料之间的反应配比、反应时间、温度和压力等关键工艺参数, 开发出氟硅酸钙、氟硅酸镁、氟化钙和氟化钠高品质氟化物。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首创以低品位氟硅酸制备高品质氟化钙、氟化钠、氟硅酸钙和氟硅酸镁高品质氟化物。循环利用四氟化硅含氟废气, 达到清洁生产目的, 提升经济利润增长点, 实现资源和环保效益最大化。	在多氟多具备的无机氟化物研发和生产经验的显著优势条件下, 进一步开发以氟硅酸为原料的高品质氟化物产品显得十分必要, 也将直接推动我国氟化工行业技术进步的步伐。
低品位氟资源制备高纯超细氟化盐研究开发	以低品位萤石、硫酸、氟化盐、氯化盐为原料, 通过不同工艺组合和优化制备高纯超细氟化盐, 实现低品位氟化物中氟硅元素高值高效利用。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拓展氟石膏的应用领域; 通过四氟化硅分离、吸收、反应、热解等工艺组合实现四氟化硅和氟化氢以及氟化盐的高效分离和提纯, 制备得到高纯氟化盐; 以低品位氟资源制备高纯超细冰晶石和高纯超细氟化铝, 成本降低。	所制备处的产品不仅满足电解铝节能降耗所需, 同时也可以进一步用于新能源、新型光学材料、新型电子材料等领域, 属于高效、节能、低污染、规模化再生资源回收与综合利用项目。很大程度上为提升产品竞争力提供保障。
锂离子电池用高倍率正极材料的研发	本项目首先以优化前驱体理化指标为基础, 采用多元素掺杂及包覆方案进行材料改性, 进一步通过调节材料烧结工艺在保证材料循环寿命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通过多项举措, 聚焦提升材料倍率性能, 保证循环稳定性	开发高倍率材料, 应用到快充电池体系, 完善公司产品和技术矩阵, 满足动力市场需求。

	的同时，最大程度提高材料的倍率性能。			
锂离子电池用低成本长循环正极材料的研发	开发出低成本长循环正极材料，降低镍含量、排除钴的使用、简化工艺流程、复合低成本高安全性材料，从而降低材料成本，提高材料循环及安全性，填补公司再低成本长寿命正极材料方面的空缺。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降低材料成本，提升材料安全性及循环稳定性	提升公司对电芯主材的可控性，降低电池成本，较高的电芯安全性和循环稳定性，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提供保障。
动力电池用液态功能添加剂开发	进行六氟磷酸锂液态盐的开发，增加市场竞争力；二氟磷酸锂作为添加剂在电解液中可达到改善电池循环稳定性、抑制锂枝晶生长的目的，热稳定良好，可以增加电解液的抗热性能。本项目以市场为导向，为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提供新的功能化学品添加剂材料。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完成六氟磷酸锂与二氟磷酸锂固态盐和液态盐的小试研发，完成应用测试，解决新产品生产中的综合回收利用和三废问题。	六氟磷酸锂作为主流添加剂，有着不可撼动的地位；二氟磷酸锂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解决锂电池在高温下的不足，本项目完全符合国家产业发展的大趋势，也同时满足市场需求及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可为国家带来行业推动力，也促进公司大发展，意义重大。
新型正极材料元素改性筛选	以结构、电化学、化学稳定性、离子、电子导电性和能量密度等方面设计和开发用于动力电池的新型正极材料，结合材料数据库、高通量筛选和第一性原理计算实现电池材料的靶向设计和性能研究。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结合相关的实验，设计、改性和筛选新型电池正极材料；构建材料基因数据库。	以计算为核心的材料筛选技术，随着理论研究的完善以及计算机算力的提升，已成功应用于电池材料研发领域，为实验提供可靠的理论指导，极大地缩短研发周期，降低了研发成本，为锂离子电池电极材料的制备和改性提供了有效的理论指导。
大容量磷酸铁锂体系电池研发	设计开发大容量磷酸铁锂电芯产品，对原材料选型、体系兼容匹配、结构设计、工艺优化等进行开发验证，建立产品评价规范。	已结项	1. 重量能量密度 > 160Wh/kg，体积能量密度 > 410 Wh/L；2. 性能满足甚至优于竞品水平。	开发大容量电芯产品，提高产品应用领域，为公司开展大型储能、工程用储能领域拓宽方向。
高性能动力电池关键技术开发	开发动力汽车用电芯产品，对整个制程进行工艺优化，提高制程效率，降低不良率，同时提高产品制造一致性和可靠性，产品性能优化提升。	已结项	1. 产品电性能满足客户需求；2. 制程效率提升，一致性和可靠性提高；3. 产品安全性能优化提升。	优化现有制造水平，提高产品性能，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高性价比电池系统开发	设计开发非标 590 堆叠式液冷电池模组的设计验证，优化结构以及热管理方案，结合仿真优化产品性能。	已结项	产品满足客户要求，系统能量密度提升，使用寿命和可靠性提升。	对于未来高端车用产品的开发打下基础，提高公司研发水平，拓宽公司发展方向。
高集成式 CTP 系统开发	开发一种 CTP 电池组装技术，达到零部件优化成本降低的目的。	已结项	生产效率提升 50% 以上，零部件数量减少 30%；仿真分析与实际的吻合度 90% 以上。	提升产品效率降低电池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大圆柱电芯关键技术开发	开发大圆柱电池，优化产品材料体系。	已结项	磷酸铁锂大圆柱电池开发成功，性能达标。	丰富产品系列，扩宽市场领域，提供公司核心竞争力。
低成本电池体系	引入低成本材料，简化	已结项	电池主要性能不降低的基	降低电池成本，提高产品利

及工艺开发	工艺流程,改善产品设计,降低电池成本。		础上,成本降低 10%以上。	润,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软包快充电芯关键技术开发	研究电池快充充电技术,开发电池体系,优化产品结构。	已结项	持续放电功率: > 149w@30%、SOC 峰值放电功率: > 272w@30%SOC, 10s; 30min 内, 30%-80%SOC。	发挥软包装电池的倍率充电优势,顺应市场对快充电池的需求,提高软包产品市场竞争能力,开拓市场。
PHEV 动力电池及系统开发	开发具备快速充放电能力及大倍率脉冲和低温冷启动能力的圆柱锂离子电池。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能量密度在 145wh/kg 以上,脉冲满足末端大功率脉冲充放电。满足-30℃冷启动脉冲放电功率要求。满足 2C 阶梯充放电长循环。	丰富产品系列,扩宽市场领域,提供公司核心竞争力。
铝壳电池工艺及系统开发	开发大容量长循环铝壳电池,同时开发不同储能场景系统结构应用。	项目还在试验阶段	生产效率提升 50%以上; 零部件数量减少 30%; 容量增加 15-20%; 物料成本节约 20%以上; 热失控试验全程无蔓延。	提高系统能量密度,降低系统成本,提升在储能领域市场竞争力。
硅烷和乙炔气相沉积法制备碳化硅粉的研究与开发	探索硅碳与乙炔通过气相沉积法制备碳化硅材料工艺的可行性,初步确定碳化硅材料的生产工艺参数。	已结项	提升碳化硅粉纯度。	提升公司技术储备,增加公司新的产品种类,为公司未来提供新的效益增长点。
高品质氟化锂生产工艺成套技术开发与应用	实现高品质氟化锂的批量生产,达到含锂废料多元化利用。	已结项	实现高品质氟化锂的批量生产,达到含锂废料多元化利用。	降低产品成本,增强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40	1,259	-1.5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77%	15.90%	-0.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52	450	0.44%
硕士	100	77	29.87%
博士	10	11	-9.09%
大专及以下	678	721	-5.96%
合计	1,240	1,259	-1.5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46	301	14.95%
30~40 岁	593	648	-8.49%
40-50 岁	226	241	-6.22%
50 岁以上	75	69	8.70%
合计	1,240	1,259	-1.5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58,859,463.34	500,980,223.02	11.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68%	4.05%	0.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1,650,485.44	364,216.98	3,098.7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08%	0.07%	2.0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主要系氟基新材料联合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6,143,524.43	12,656,335,285.59	1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5,968,077.45	10,903,248,482.29	2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75,446.98	1,753,086,803.30	-81.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736,646.09	2,379,367,932.46	-5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880,783.59	4,859,330,754.63	-4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144,137.50	-2,479,962,822.17	-3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2,169,563.86	6,132,774,572.59	2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1,136,735.73	4,135,255,498.14	-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032,828.13	1,997,519,074.45	82.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5,798,541.98	1,279,062,044.64	88.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比例为 80.88%，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收回保证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比例为 36.49%，主要系产能建设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82.28%，主要系吸收投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264,828.74	-1.00%	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及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6,462.14	-0.16%		否
资产减值	-143,446,237.11	-22.96%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计提的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6,538,325.03	2.65%	违约赔偿、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4,181,878.65	3.87%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540,699.32	-0.57%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874,715,543.41	30.16%	3,684,280,082.72	20.20%	9.96%	
应收账款	2,080,803,106.00	9.13%	1,293,611,698.74	7.09%	2.04%	
存货	1,576,297,308.97	6.91%	1,917,041,008.24	10.51%	-3.60%	
投资性房地产	1,335,693.57	0.01%	1,433,052.69	0.01%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1,631,096.39	0.62%	30,865,256.19	0.17%	0.45%	
固定资产	7,101,644,482.97	31.15%	6,213,140,524.68	34.07%	-2.92%	
在建工程	2,334,136,265.32	10.24%	2,164,944,215.40	11.87%	-1.63%	
使用权资产	12,143,717.26	0.05%	10,741,573.61	0.06%	-0.01%	
短期借款	442,258,013.90	1.94%	459,367,183.50	2.52%	-0.58%	
合同负债	498,281,535.05	2.19%	898,133,393.76	4.92%	-2.73%	
长期借款	3,398,591,847.78	14.91%	2,216,193,548.09	12.15%	2.76%	
租赁负债	5,675,907.98	0.02%	5,205,064.26	0.03%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8,531.41				1,028,235,403.00	1,028,353,920.74		13.67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456.02		20,343.96					260,112.06
金融资产小计	398,987.43		20,343.96		1,028,235,403.00	1,028,353,920.74		260,125.73
上述合计	398,987.43		20,343.96		1,028,235,403.00	1,028,353,920.74		260,125.73
金融负债	0.00	867,600.44						867,600.44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19,371,696.91	2,419,371,696.9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9,345,297.56	109,345,297.56	未到期应收利息
货币资金	37,375,511.80	37,375,511.80	司法及其他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9,680,792.15	9,680,792.15	期货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71,872,527.48	271,872,527.48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6,463,550.28	6,140,372.77	应收账款质押
固定资产	334,212,028.13	199,819,319.16	固定资产抵押
合计	3,188,321,404.31	3,053,605,517.8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17,969,216.20	1,372,214,976.00	54.3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定向增发股票	115,000	114,138.14	28,921.91	96,657.17	0	0	0.00%	17,920.78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7,920.78万元，	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万元。	
202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0,000	198,803.65	62,512.76	62,512.76	0	0	0.00%	136,766.63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6,766.6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万元。	0
合计	--	315,000	312,941.79	91,434.67	159,169.93	0	0	0.00%	154,687.4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3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2,512.76 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7,782.43 万元；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4,730.33 万元（含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共计 475.7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6,766.64 万元。2021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96,657.17 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255.39 万元；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4,401.78 万元（含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共计 439.81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920.7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无水氟化铝技术改造项目	否	26,000	26,000	6,868.6	21,674.89	83.3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否	35,000	34,138.14	20,041.9	31,238.72	91.51%	2025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	否	20,000	20,000	2,011.41	9,743.56	48.72%	2025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000	34,000	0	34,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关键材料项目	否	150,000	148,803.65	12,512.76	12,512.76	8.41%	2026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5,000	312,941.79	91,434.67	159,169.93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315,000	312,941.79	91,434.67	159,169.93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2021 年募投项目：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受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的变化及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放缓了项目实施进度，决定将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分别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详见公告编号：2024-012</p> <p>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无水氟化铝技术改造项目，2022 年受客观事件以及云南昆明天气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设备安装进度延迟。2023 年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完成固定资产结转。公司将从资金使用效率出发按协议约定合理安排设备、工程等剩余款项的支付工作。</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1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255.39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予以确认；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p>									

	<p>以 2,255.39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告编号：2021-057。</p> <p>2023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782.43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予以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7,782.43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告编号：2023-074。</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1 年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21-062。</p> <p>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60,000.00 万元归还至 202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p> <p>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4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22-061。</p> <p>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 万元归还至 202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p> <p>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 万元归还至 202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p> <p>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6,000.00 万元归还至 202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p> <p>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23-019。</p> <p>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0 万元归还至 202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p> <p>2023 年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23-082。</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80,000.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不适用

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920.78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7,920.78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万元。 2023 年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6,766.64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6,766.6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以持有的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28% 股权	2023 年 10 月 08 日	175,595.56		公司交易不会对日常经营现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		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持	是	公司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为本公司及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焦作多氟多实	是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18 日	详见 202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司					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有的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所涉及的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1100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月31日,多氟多新能源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86,249万元,公司持有多氟多新能源94.28%股权所对应的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为175,595.56万元。	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李凌云女士为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广西宁芯聚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白银中天	子公司	制造业	200,000,000.00	1,327,401,881.59	657,515,776.21	2,535,625,247.23	132,969,130.73	125,200,890.94
中宁硅业	子公司	制造业	345,212,942.00	1,902,241,740.93	1,517,191,036.64	820,045,469.23	322,179,202.86	299,880,423.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75,076.74
河南省同位素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05.00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824,495.37
新疆中天兰矿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报告期内已注销）	0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转让	-8,187.37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展望

2024 年，代表着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方向、新趋势的新质生产力，正在实践中形成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支撑力，对公司所处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也将带来新的挑战 and 机遇。科技创新和数字融合将推动新的变革，为经济增长提供动力。未来公司将与科技同行，紧跟时代发展趋势，牢牢抓住创新这个根本，研发出更多性能更优、成本更低的新能源、新材料产品，满足市场需求，推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和升级。重点攻克高丰度硼同位素分离等电子信息材料的开发，建立研发-设计-建设-试产一体化管理规范体系流程，提高研发投入产出比。

1、世界发展新能源是大势所趋，中国发展新能源是乘势而为。在我国的双碳目标规划制定之后，新能源的发展前景已经进入一个景气阶段，虽然过去一年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整个新能源市场跌宕起伏，但上升的趋势没有改变，前景依然乐观。多氟多要坚持打造“以氟为基、制能依氢、行之有锂、坐地为钠”的新能源产业一体化体系。深入了解新能源市场的需求和趋势，对目标市场进行精准定位，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加强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建设专业化的技术研发团队，取得更多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专利，深挖技术“护城河”。建设智慧能源体系，打造智慧能源实验室，针对新能源行业低品位氟、锂资源综合利用，打通上、中、下游产业生态系统，把“氟”融入我国新能源“弯道超车”的新赛道，打好新能源与新材料相互作用的组合拳。

2、以全球化思维，开拓市场，促进国际合作，提高全球市占率。随着全球化进程的加速，拓展国际市场已是企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通过股权和战略合作，联合上下游合作伙伴协同创新。大力拓展

国际市场，加大国内外客户开发力度，与国际客户深度绑定，探索合资建厂、共生共荣、互动发展模式，构建电池材料领域的全球生态系统。建立海外销售渠道，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3、持续深化氟材料产业链建设。公司在无机氟化工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市场优势，要把优势转化为胜势，最终转化为利润。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优化供应链管理是降低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的关键，要构建产业链、人才链、创新链、资金链、服务链“五链耦合”的氟材料创新生态，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同时，在深耕无机氟的前提下，择机向有机氟领域延伸。

4、继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探索新的应用领域。开发新产品，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和创新能力，关注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的成果转化，这对于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和市场地位至关重要。多氟多以“十年磨一剑”的韧劲，以“一辈子办成一件事”的执着，攻关了多项高精尖技术，并进行了产业化和商业化应用，为国家做出显著的贡献。未来，公司继续深化技术研发、不断创新，努力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取得更多的技术突破，加大新产品的产业化和商业化应用的力度，将更多的科研成果转化为实际生产力。

5、践行 ESG 理念，以人为本，持续履行社会责任。企业一定要有超乎利润之上的追求，不仅仅要有经济价值还要有社会价值。只有富有爱心的财富，才是真正有意义的财富；只有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企业，才是最有竞争力和生命力的企业。过去的一年，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体现了多氟多良好的社会形象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未来，公司要进一步加大在环保方面的投入，通过研发更环保的生产工艺和材料，推动公司向更加绿色、可持续的方向发展。进一步提升员工福利，关注员工的成长与发展，提供更多的培训和学习机会，帮助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决策的透明度和效率。通过与投资者、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合作，共同推动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工作计划

1、氟基新材料要加大技术投入，向装备智能化、技术集成化发展，巩固氟化盐产品龙头地位；推进低品位氟硅资源综合利用，提升氟硅酸制氢氟酸单线产能及产业化规模。以资源降成本、以技术促转型，扩大产品市场应用范围，产品多元化布局；抓好降本增效、技术迭代，保障新能源材料和电子信息材料的生产需求；研究半导体、光伏等下游客户混酸资源化利用的“一揽子”技术和服务解决方案。

2、电子信息材料要以“世界领先的电子化学品综合服务商”为目标，深化“南北双基地”建设，增加市场亟需的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持续扩大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光伏类产品抓住行业景气周期，做好产业布局，加强与头部企业合作，保持领先地位。半导体类产品加强客户上线验证工作，积极拓展台

湾及东南亚市场。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与研发体系，从无机向有机延伸。规划高性能硅碳材料、甲基硅烷、碳化硅粉等技术研发和布局，做好有机氟、特气等新产品研究。

3、新能源材料要打造最具竞争力的产品，坚定不移的推进市场占有率的扩大。推进精益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生产系统降本增效，提升品质管理水平，在全球范围内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围绕成本和技术最优，加快双氟磺酰亚胺锂、二氟磷酸锂等规模提升。以客户为中心，推行定制化生产，加快锂盐电解液化和电解液锂盐化战略落地，打造新的竞争优势。通过股权和战略合作，联合上下游合作伙伴协同创新，加大国内外客户开发，推进国际合作，构建电池材料领域的全球生态。

4、新能源电池以提高制造水平，提升行业地位为阶段性目标。推进焦作基地和南宁基地项目建设，达产达标。在乘用车、大小储能市场上多线并进，扩大规模，打造“移峰填谷”电站样板。积极探索海外市场，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推动公司持续增长。对钠电池及其材料体系进行全方位研究和布局，在制造技术和产业化进度上保持领跑地位。对锂电池梯级利用和回收，实施全过程规划及能源体系建设，做电池行业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5、各职能部门围绕发展战略与年度目标，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助推各经营主体高质量持续发展，提升运营效率并完成业绩目标。围绕人才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密度。

（三）公司经营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政治、经济波动的风险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全球经济领域风险积累，大国博弈竞争加剧，地缘政治格局趋向复杂，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动荡不安，对新能源产业发展和企业生产运营带来不确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按照经济责任制要求，紧紧围绕既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依托“一体两翼一中心”平台，构建信息、业务、人才全过程的数字服务、智慧运营体系，优化运营管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密切关注全球经济、政治和政策环境的变化，开展政策研究、产业研究，为公司竞争决策提供参考。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高性能无机氟化物、电子化学品和锂离子电池及材料领域，上述业务发展与锂、镍、钴、锰、硅等大宗商品或化工原料价格紧密相关，尤其是碳酸锂价格的大幅波动，会给产品整体毛利率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利用公司商品价格联动机制，适当传导成本压力；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加快技术创新、合理库存管理等方式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同时加强与上游原料供应商的联系，争取达成战略合作，保障

原材料的有序供应，降低成本，减少经营风险。公司也不排除利用期货套保来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证日常生产经营的敏捷和高效。

3、产品和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的产品和技术在全球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但新材料研发难度大、测试周期长、资金投入大；新能源汽车电池技术更新快、市场需求多变，相关产品、技术的生命周期持续缩短。在行业竞争加剧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迭代升级、工艺优化，保持产品的成本优势，可能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减弱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紧跟行业趋势，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合作，深入了解客户需求 and 反馈。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通过工艺优化、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等手段，提高产品性价比和市场竞争力。通过定期培训和激励机制等手段，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提升研发团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同时，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协同创新，提升研发效能。

4、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和业务板块的持续扩张，公司经营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日益凸显，资源配置和协调难度加大，对公司的管理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以适应业务模式的多元化和产品多样化。若公司在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及财务管理等方面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等未能得到及时调整和完善，将为公司带来不确定的管理风险，影响公司的高效运营。

应对措施：公司明确各业务板块的发展目标和路径，确保各项战略举措得到有效落实。强化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不断提高管理团队的适应能力和创新能力。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评估和控制。通过加强内部审计和监督检查，确保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3月23日	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多氟多科技大厦十一楼西会议大厅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海通证券、浙商证券、安信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华泰证券等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	详情见 2023 年 3 月 23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多氟多：2023 年 3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8 月 31 日	焦作市站区 焦克路多氟多 科技大厦八楼 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华金证券、天风证券、 东吴证券、广发基金、 海通证券研究所、华安 证券、嘉实基金、莲花 基金、瓴仁投资等机构	公司 2023 年半 年度经营业绩 情况	详情见 2023 年 8 月 31 日发布于深 圳证券交易所互动 易 (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 《多氟多：2023 年 8 月 31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焦作市站区 焦克路多氟多 科技大厦八楼 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国海证券、 开源证券、东方证券、 华创证券、汇丰前海、 财信证券、瑞银证券、 中信建投等机构	公司 2023 年第 三季度经营业 绩情况	详情见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发布于深 圳证券交易所互动 易 (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 《多氟多：2023 年 10 月 27 日投资者 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公司董、监、高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的培训和学习，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且三名独立董事均为女性，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以保护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 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 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 能够自主制定产品营销策略,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能力, 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 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 公司员工、薪酬、社会保障等方面独立管理, 不受实际控制人或任何单位影响, 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 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 也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领薪。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生产经营场所独立, 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资产; 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 设立了适应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 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 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的机构设置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 独立运作, 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93%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7.80%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2023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处置和往来核销的议案； 10、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69%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63%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57%	2023 年 09 月 25 日	2023 年 09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93%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聘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

					程》的议案。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6%	2023 年 11 月 02 日	2023 年 11 月 0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88%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世江	男	74	董事长	现任	2004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87,482,460			34,992,984	122,475,444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李凌云	女	48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2004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6,602,133			2,640,853	9,242,986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李云峰	男	44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3 年 04 月 10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1,943,970			777,588	2,721,558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韩世军	男	57	董事	现任	2007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2,429,655			971,862	3,401,517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谷正彦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6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675,000			270,000	945,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杨华春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1,106,462			442,585	1,549,047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陈岩	男	78	董事	离任	2014 年 01 月 10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30,000			92,000	322,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梁丽娟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陈晓岚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叶丽君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李春彦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0			0	0	
孙敦圣	男	6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0			0	0	
陈相举	男	5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522,864			209,146	732,01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高永林	男	52	监事	现任	2015 年 01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田飞燕	女	45	监事	现任	2014 年 01 月 10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王轶皓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1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6,800			14,720	51,52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王建利	男	52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程立静	男	5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04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730,295			292,118	1,022,413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郝建堂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10 年 02 月 20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520,341			208,136	728,477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薛旭金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00,000			120,000	420,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周小平	女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7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02,200			120,880	423,08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赵永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61,500			144,600	506,1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张小霞	女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481,700			192,680	674,38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田年益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100,000			40,000	140,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王泽国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50,000			140,000	490,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

						日						积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彭超	男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50,000			140,000	490,0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闫春生	男	51	总工程师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354,000			141,600	495,600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合计	--	--	--	--	--	--	104,879,380	0	0	41,951,752	146,831,13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华春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陈岩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任期满离任
陈晓岚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叶丽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李春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任期满离任
孙敦圣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2 月 23 日	任期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9 人)

李世江，男，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李世江先生历任河南温县化肥厂设备科科长、技术科科长、石油化工二厂厂长，河南温县造纸厂副厂长，焦作市冰晶石厂厂长，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长，河南理工大学新材料产业学院院长，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副会长，河南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中科院青海盐湖所客座研究员。

李凌云，女，中国国籍，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化工类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李凌云女士历任焦作市冰晶石厂外贸科科长、外贸部经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轻金属冶金委员会委员，政协第十五届焦作市委员会委员。

李云峰，男，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第十三届执行委员会委员，河南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河南省工商联第十三届副主席，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电池电解质分会会长。

谷正彦，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谷正彦先生曾任公司仓库主任、经营办主任、销售科科长、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韩世军，男，中国国籍，本科，高级经济师、高级技师。曾任公司车间主任、副厂长、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杨华春，男，中国国籍，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授予“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荣誉称号，被认定为河南省高层次（B类）人才和河南省优秀专家，被评为河南省企业“创新达人”、“创新榜样人物”、河南省重点项目建设先进个人、河南省科协评审咨询专家库和河南省知识产权专家库专家，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丽娟，女，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以来在河南理工大学从事会计教学和科研工作，曾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和第四届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六届独立董事，现任河南理工大学会计学教授，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晓岚，女，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郑州大学特聘教授（学科骨干），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化学会磷化学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省化学会常务理事，全国化工节能（减排）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荣获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被认定为河南省高层次人才，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叶丽君，女，中国国籍，本科。现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秘书长、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中微量元素肥行业分会秘书长，功能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钾盐钾肥行业分会专家，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5人）

陈相举，男，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律师、高级经济师。陈相举先生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企管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永林，男，中国国籍，本科，律师。高永林先生历任焦作金研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法制科科长、经营办公室主任、投资风控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法务部部长。

田飞燕，女，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部任外管科副科长、审计科科长，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审计监察部部长。

王建利，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工商管理）、经济师（人力资源）。历任公司制酸车间班长、企管科长，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王轶皓，男，中国国籍，本科。曾任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中共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书记。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委员会主席，中共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书记，山西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阳泉市第十五届工商联常务委员，阳泉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阳泉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会长，阳泉职业经理人协会副会长，阳泉市科学技术协会委员，阳泉高新区营商环境监督员。

（3）高级管理人员（10人）

程立静，男，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河南省第五批会计领军人才，全国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培养（高端班）学员。历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财务负责人，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郝建堂，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历任公司外贸部经理、供应部经理，发展规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旭金，男，中国国籍，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中原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历任公司中心化验室主任和质检科科长、生产总调度长、生产部副经理、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中宁硅业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省学术带头人。

周小平，女，中国国籍，本科，高级技师、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分厂厂长、氟化盐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闫春生，男，中国国籍，本科，正高级工程师，高级技师。历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锂盐车间主任、四分厂厂长、品质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是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锂盐行业分会第一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南省科协评审专家，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田年益，男，中国国籍，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国营二七九厂车间技术员、车间副主任、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供应科科长、发展部部长、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泽国，男，中国国籍，本科，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规划科副科长、行政规划部副部长、运营部部长、电子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氟化工分会常务副秘书长，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中宁硅业有限公司董事。

赵永锋，男，中国国籍，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新产品科科长、信息办主任、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氟化工分会会长，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动力电池分会专家委员，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小霞，女，中国国籍，本科，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规划科科长、办公室主任、行政规划部副部长、行政规划部部长，入选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工程系列化工专业评委专家库，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

彭超，男，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上海先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上海阿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香港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支付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高级顾问，公司证券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世江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1月29日	2026年01月28日	否
李凌云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年01月29日	2026年01月2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世江先生在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李凌云女士在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丽娟	河南理工大学	教授	2005年04月08日		是
陈晓岚	郑州大学	教授	2005年10月10日		是
叶丽君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	秘书长	2021年12月27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23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依据公司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世江	男	74	董事长	现任	171.92	否
李凌云	女	48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149.64	否
李云峰	男	44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60.22	否
韩世军	男	57	董事	现任	101.65	否
谷正彦	男	52	董事	现任	102	否
杨华春	男	54	董事	现任	104.2	否
陈岩	男	78	董事	离任	8	否
梁丽娟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7.5	否

陈晓岚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叶丽君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李春彦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5	否
孙敦圣	男	68	独立董事	离任	2.5	否
陈相举	男	5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86.13	否
高永林	男	52	监事	现任	34.49	否
田飞燕	女	45	监事	现任	29.88	否
王轶皓	男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8.41	否
王建利	男	5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4.89	否
程立静	男	5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89.41	否
郝建堂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89.32	否
薛旭金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89.17	否
周小平	女	50	副总经理	现任	84.81	否
赵永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105.21	否
张小霞	女	50	副总经理	现任	87.24	否
田年益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85.6	否
王泽国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86.43	否
彭超	男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85.7	否
闫春生	男	51	总工程师	现任	105.98	否
合计	--	--	--	--	1,962.8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3年01月11日	2023年01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3年02月07日	2024年02月08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2月23日	2023年02月24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

			<p>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李世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3、《关于选举李凌云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p> <p>4、《关于聘请李云峰先生任总经理的议案》；</p> <p>5、《关于聘请郝建堂先生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6、《关于聘请薛旭金先生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7、《关于聘请周小平女士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8、《关于聘请闫春生先生任总工程师的议案》；</p> <p>9、关于聘请田年益先生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0、《关于聘请王泽国先生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1、《关于聘请赵永锋先生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2、《关于聘请张小霞女士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3、《关于聘请程立静先生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p> <p>14、《关于聘请彭超先生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15、《关于聘请原秋玉女士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16、《关于聘请田飞燕女士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p> <p>1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1 日	2023 年 03 月 23 日	<p>审议通过：</p> <p>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3、《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4、《2022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p> <p>5、《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8、《2023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9、《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0、《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处置和往来核销的议案》；</p> <p>11、《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p> <p>12、《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1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15、《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p> <p>1、《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p> <p>3、《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p> <p>5、《关于制定〈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6、《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7 日	2023 年 06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06 日	2023 年 07 月 07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2、《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31 日	<p>审议通过：</p> <p>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9月14日	2023年09月15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09月22日	2023年09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3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下属部分子公司之间股权划转的议案》； 2、《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聘任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8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11月29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关于召开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世江	16	16	0	0	0	否	8
李凌云	16	16	0	0	0	否	8
李云峰	16	16	0	0	0	否	8
韩世军	16	16	0	0	0	否	8
谷正彦	16	16	0	0	0	否	8
杨华春	16	16	0	0	0	否	8
梁丽娟	16	5	11	0	0	否	8
叶丽君	16	5	11	0	0	否	8

陈晓岚	16	5	11	0	0	否	8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准确判断。同时，公司独立董事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等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李世江、李凌云、李云峰、陈晓岚、叶丽君	1	2023年02月25日	审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孙敦圣、李世江、李春彦	1	2023年01月16日	审议《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晓岚、李云峰、梁丽娟	2	2023年03月17日	审议《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	同意	无	无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晓岚、李云峰、梁丽娟	2	2023年07月05日	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丽娟、李云峰、陈晓岚	5	2023年02月28日	审议《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下半年重大事项审计报告》。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丽娟、李云峰、陈晓岚	5	2023年03月06日	审议《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丽娟、李云峰、陈晓岚	5	2023年06月20日	审议《关于审查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情况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丽娟、李云峰、陈晓岚	5	2023年07月13日	审议《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重大事项审计报告》。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丽娟、李云峰、陈晓岚	5	2023年10月07日	审议《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640
------------------	-------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22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86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8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945
销售人员	136
技术人员	572
财务人员	86
行政人员	1,125
合计	7,8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220
本科	1,767
本科以下	5,866
合计	7,864

2、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员工权益的保障，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为员工提供了当地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支付能力为前提，推行与人力资源考核相挂钩的薪酬制度，规范分配行为，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及员工自身的发展。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由董事会决定，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除此之外的岗位由公司薪酬体制决定。

公司针对不同的岗位及其工作特征，采用以等级工资制为基础，以业绩提成制、计件工资制、年薪制和协议工资制为补充的混合薪酬。

五种薪酬体制的横向结构均为：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补充薪酬。其中补充薪酬指工龄工资、津补贴和单项奖等若干普遍适用的薪酬单元。

3、培训计划

为打造“学习型企业”文化，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工作效率，同时增强员工忠诚度，促进个人与公司的共同发展，公司通过系统化、针对性的培训，以领导力学院、专业力学院、新人学院、传承学院、公开课为载体，以内外部、线上线下、导师制相结合的方式，传播企业文化/经营思想的，打造高效、专业的团队，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计划开展培训 837 场，实际完成 837 场，培训计划完成率达 100%。考试总场次达 5,211 场，共计 73,606 人次参与考试，考试总体通过率达 95%。

（一）充分发挥线上学习平台优势

e 学堂是为公司员工量身打造的在线学习平台。实现了培训管理线上化、过程结果数据可视化、人才培养有据可循，为多氟多的人才培养体系化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撑。

e 学堂学习项目以优秀的数字化转型实践在全国培训领域获得三项桂冠：“第五届中国云图奖数字化赋能学习项目金奖”（全国共计 10 个金奖，河南仅有两名）、“数字化赋能实践卓越奖”，e 学堂首席讲师李世江获得“中国云图奖优秀导师奖”。e 学堂项目经验的积累和推广为公司数字化赋能打下坚实基础，将逐步推动公司成为中国企业数字化学习及组织变革领域的创新者和引领者。

（二）做优领导力学院建设

“新”火正燃，“羽”众不同。2023 年，公司开展领导力学院建设，共开展 2 季 8 期“新羽计划”，公司通过与第三方机构合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明确各子系课题，提升了 109 名参训学员领导力。

（三）完善内部培训机制

公司依托多氟多大学开展内部培训，培训内容涉及新员工培训、转岗培训、特种作业培训、日常各部门内部培训四项组成，每月底进行考核，与部门绩效挂钩。公司现有首席讲师 1 人，高级讲师 2 人，中级讲师 1 人，初级讲师 93 人。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良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提供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使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70,821,85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51,246,557.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79,361,908.8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30,608,466.20
可分配利润（元）	2,681,969,717.6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本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3,488,579 股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666,721 股（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数据）后，即 1,170,821,8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3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351,246,557.4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确定〈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 2020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4)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泄露内幕信息的情形。

(5) 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2020 年 6 月 19 日,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安排进行了审核, 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0 年 7 月 13 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08 万股,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407 名, 授予价格为 5.56 元/股, 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

(8)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 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 在公示期内,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 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9) 2021 年 2 月 23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上述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 2021 年 2 月 23 日,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安排进行了审核, 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 2021 年 3 月 15 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9 万股,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86 名, 授予价格为 11.01 元/股, 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

(12)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 401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00,000 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7%。

(13)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 公司 401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 满足《激励计划》对授予的 2020 年

限制性股票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并同意公司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14)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0,000 股，回购资金合计为 444,800.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5)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85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4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2%。

(16)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85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对授予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并同意公司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17)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397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73,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4272%。

(18)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397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对授予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并同意公司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19)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4,000 股，回购资金合计为 410,340.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

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85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4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2%。

(21)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85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对授予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并同意公司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22)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392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536,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1,071,210,620 股的 0.4234%。

(23)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392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对授予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并同意公司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24) 2023 年 7 月 17 日，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4,536,000 股全部流通上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谷正彦	董事	90,000.00	126,000.00	36,000.00	0	0
赵永锋	副总经理	115,000.00	151,000.00	36,000.00	0	0
张小霞	副总经理	115,000.00	151,000.00	36,000.00	0	0
彭超	董事会秘书	115,000.00	151,000.00	36,000.00	0	0
田年益	副总经理	30,000.00	42,000.00	12,000.00	0	0
薛旭金	副总经理	90,000.00	126,000.00	36,000.00	0	0

王泽国	副总经理	115,000.00	151,000.00	36,000.00	0	0
周小平	副总经理	90,000.00	126,000.00	36,000.00	0	0
闫春生	总工程师	115,000.00	151,000.00	36,000.00	0	0
合计	--	875,000.00	1,175,000	300,000.00	--	0
备注（如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系 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所致。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第一条 考核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保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并在最大程度上发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作用，进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第二条 考核原则

考核评价必须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办法和考核对象的业绩进行评价，以实现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工作业绩、贡献紧密结合，从而提高公司整体业绩，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三条 考核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参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分、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及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

第四条 考核机构及职责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组织考核工作，并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及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等激励对象进行考核。

（二）人力资源部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考核执行工作，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结果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三）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个人绩效考核数据的归集和核实，并对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

第五条 考核指标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0-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均值为基数,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均值为基数,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6%。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均值为基数,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4%。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1-2022 年两个会计年度, 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均值为基数,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6%。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均值为基数,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4%。

注: 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只有公司满足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 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 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 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二)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考核评价标准划分为优秀 (A)、良好 (B)、合格 (C) 和待改进 (D) 四个档次, 其中考核结果在合格 (70 分) 以上的为考核达标。若激励对象在考核期内经考核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 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当次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若激励对象在考核期内经考核为待改进 (D), 则其相对应解除限售期所获授的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考核等级	优秀 (A)	良好 (B)	合格 (C)	待改进 (D)
考核得分	90 分 (含) 以上	80 (含) -90 (不含) 分	70 (含) -80 (不含) 分	70 分 (不含) 以下
个人层面系数	100%		60%	0

第六条考核期间与次数

(一) 考核期间

激励对象申请解除限制性股票限售的前一会计年度。

(二) 考核次数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0—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 每年度考核一次。

第七条解除限售

(一)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考核报告, 确定被激励对象是否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及其当年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二) 绩效考核结果作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依据。

第八条考核程序

公司人力资源部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 保存考核结果, 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条考核结果管理

(一) 考核结果反馈与申诉

被考核对象有权了解自己的考核结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在考核工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考核结果通知被考核对象。

如果被考核对象对自己的考核结果有异议, 可在接到考核结果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申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其考核结果进行复核, 并根据复核结果对考核结果进行修正。

考核结果作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依据。

(二) 考核结果归档

1、考核结束后, 人力资源部需保留绩效考核所有考核记录。

2、为保证绩效激励的有效性, 绩效记录不允许涂改, 若需重新修改或重新记录, 须考核记录员签字。

3、绩效考核结果作为保密资料归档保存, 该计划结束三年后由证券部负责统一销毁。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优化治理、管控风险, 强调内部控制的力度与效率, 重视相关责任的权责及落实, 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

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经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与持续完善。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新设子公司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2023 年 12 月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增资 1990 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1、2023 年 10 月 10 日完成新设的工商登记。 2、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	无	无	无	无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新设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28 日完成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	无	无	无	无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公司设立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完成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	无	无	无	无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23 年 2 月 23 日，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 1560.78 万元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837.64 万元； 2、2023 年 12 月 26 日，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5021.2942 万元，公司未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2023 年 2 月 23 日完成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增资的工商变更。 2、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5021.2942 万元增资的工商变更。	无	无	无	无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23 年 1 月 5 日，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41500 万元； 2、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受让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4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231.14 万元）； 3、2023 年 11 月 3 日，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61038 万元，其中公司以其持有的多氟多新能源	1、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41500 万元的工商变更； 2、2023 年 8 月 3 日完成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3、2023 年 11 月 3 日完成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61038 万元的工商变更。	无	无	无	无

	科技有限公司 94.28% 股权进行出资，认购广西南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48810 万元。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将公司持有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挂牌转让。	2023 年 5 月 15 日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将公司持有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进行挂牌转让，并与 2023 年 6 月 1 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6.7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48%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处罚；</p> <p>③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p> <p>④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p> <p>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p> <p>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影响重大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p> <p>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p> <p>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p> <p>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p> <p>⑤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p> <p>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p> <p>上述缺陷影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以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p> <p>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p> <p>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p>	<p>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p> <p>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p> <p>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多氟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要求，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规章制度，对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进行了认真地梳理填报。通过本次自查，公司认为本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的失误。公司将持续在以下几个方面强化管理：

1、持续加强学习

公司积极、及时的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董事会秘书及时更新证券市场最新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指引文件、违规案例等，并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宣导，保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政策环境及导向，并深入贯彻。

2、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对于日常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在公司、股东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前提下，以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方式进行信息披露；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人员以严谨的态度对待信息披露工作，不出现信息披露差错，保证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水平。

3、提高督导频率

在定期报告、业绩预告等重要事项窗口期，进一步增加对相关人员的提醒、警示频次，在主观意识层面和外部督导层面双管齐下，防范于未然。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等。

2、执行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0800719115730E001V，有效期限：自2023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止。

2、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30181MA6Q04MJ8N001V，有效期限：自2023年07月19日至2028年07月18日止。

3、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30181MA6Q04MJ8N001V，有效期限：自2023年07月19日至2028年07月18日止。

4、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640200MA761A3Y54001V，有效期限：自2020年06月24日至2025年06月23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多氟多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水吸收塔+碱吸收后	8	厂区每个项目点	4.3mg/m ³	10mg/m ³	1.39吨	1.78吨	无
多氟多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水吸收塔+碱吸收后	3	厂区每个项目点	10mg/m ³	50mg/m ³	2.18吨	8.68吨	无
多氟多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水吸收塔+碱吸收后	2	厂区每个项目点	21mg/m ³	50mg/m ³	4.31吨	11.56吨	无
多氟多	大气污染物	氟化物	水吸收塔+碱吸收后	8	厂区每个项目点	2.1mg/m ³	3mg/m ³	1.13吨	-	无
多氟多	大气污染物	氯化氢	水吸收塔+碱吸收后	7	厂区每个项目点	4.9mg/m ³	10mg/m ³	2.52吨	-	无
白银中天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大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吸收	6	厂区每个项目排口	10.5mg/m ³	30mg/m ³	8.81吨	16.35吨	无

白银中天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脱硫塔；碱液洗塔喷淋吸收	5	厂区项目排口及锅炉排放口	190mg/m ³	300mg/m ³	31.31吨	65.63吨	无
白银中天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SCR 脱硝处理	1	厂区项目排口及锅炉排放口	215mg/m ³	300mg/m ³	51.677吨	104.17吨	无
白银中天	大气污染物	氟化物	水吸收塔+碱吸收	4	厂区每个项目排口	5.4mg/m ³	6mg/m ³	0.403吨	-	无
盈氟金和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布袋除尘器及碱液喷淋吸收及湿式电除尘	18	厂区每个项目点	≤100mg/m ³	100mg/m ³	2.964吨	19.28吨	无
氟磷电子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布袋除尘、旋风除尘、湿式静电除尘	5	结晶车间、氯化钙工段、白炭黑干燥包装、氟化氢钠干燥、煅烧炉	9.2mg/m ³	30mg/m ³	0.44吨	15.318吨	无
氟磷电子	大气污染物	氟化物	四级水洗+二级中央碱洗	8	电子级氢氟酸生产车间、制气合成车间、结晶车间、氯化钙工段、AHF工段洗涤塔、白炭黑干燥包装、氟化氢钠干燥	0.11mg/m ³	6mg/m ³	0.023吨	16.096吨	无
氟磷电子	大气污染物	氯化氢	四级水洗+二级中央碱洗	2	制气合成车间、氯化钙工段	3.5mg/m ³	20mg/m ³	0.17吨	5.926吨	无
氟磷电子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三级洗涤	3	氯化钙工段、白炭黑干燥包装、煅烧炉	0mg/m ³	100mg/m ³	0吨	0.6吨	无
氟磷电子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三级洗涤	3	氯化钙工段、白炭黑干燥包装、煅烧炉	0mg/m ³	200mg/m ³	0吨	23.76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公司在加强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坚持倡导绿色环保理念，扎实推进环保工作，加大环保投入，努力降低公司生产运营对环境的影响，节约使用社会资源。多氟多的每一步，始终把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作为企业不断前行的动力。公司各项目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进行

建设，各项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各污染源的监测，各“三废”排放均在国家相关规定指标范围内，符合环保要求。

2、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及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率 100%，各项污染物排放能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3、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气进行严格处理，对二氧化硫采用碱液喷淋吸收技术处理，工艺技术成熟，处理设施为碱液喷淋塔，对锅炉废气中烟尘采用大布袋除尘加碱液喷淋吸收处理，其他废气中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工艺，技术成熟，碱液喷淋吸收塔、布袋除尘器全部正常运行，各项污染因子监测数据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4、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过程对萤石干燥烟气、萤石上料尾气、氢氧化铝上料粉尘、氟化铝包装尾气及冰晶石干燥尾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氟石膏中和尾气采用布袋除尘器+二级碱洗塔处理；氟化氢中央吸收塔设置二级碱洗系统进行尾气处理；氟化铝工段三级洗涤吸收塔尾气采用静电除尘器进行处理；氟石膏中和废气设置沉降室+二级碱洗塔；电子级氢氟酸工段设置尾气吸收塔，采用“两级碱洗+两级水洗工艺”处理。

废气中烟(粉)尘、氟化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中标准限值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抢修组、通讯联络组、治安组、环境监测协调组以及后勤保障组，通过制定针对性预防措施、宣传与教育等手段来优化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工作，以及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快速现场处置和信息沟通等方式强化应急响应工作，全面提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能力。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公司每年组织多次公司级的处置应急演练，增强员工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时，能够做到科学处理，有效控制。

2、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白银市生态环境局靖远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620421-2023-014-M。

3、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533601-2023-044-H。

4、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大武口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640202-2024-002-H。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工艺用水实现全部闭路循环，生活污水处理合格后排入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主要为石膏渣，经石灰中和处理后用作水泥生产原料，全部进行综合利用。

2、《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已在甘肃省重点排污单位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公开系统中上传公示。污染物监测数据及时在甘肃省重点排污单位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公开系统中公开监测数据。

3、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3 自行监测方案》已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中上传公示。

4、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已在石嘴山市重点排污单位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公开系统中上传公示。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环保治理方面，各个车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末端尾气改造治理，包括六氟磷酸锂合成、结晶尾气增加水吸收级数、制酸排放口增加脱硫设施等。2023 年公司合计缴纳环境保护税 26.44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氟磷电子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排放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之规定。	安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夜间专项检查发现，该公司雨水排口正在外排雨水；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人员对该公司雨水排口（DW001）外排雨水取样进行执法性监测。安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收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报告（安环监[2023]WZF100 号）》结果显示：雨水排口 S-WR-20230804-201pH 值为 4.3，超出标准范围内；氟化物浓度 152mg/L，超标 14.2 倍；氨氮浓度 47.08mg/L，超标 0.88 倍；雨水排口 S-WR-20230804-202pH 值为 5.2，超出标准范围内；氟化物浓度为 111mg/L，超标 10.1 倍；氨氮浓度 40.23mg/L，超标 0.61 倍。	罚款 34.7 万元。	氟磷电子已对上述处罚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实质性影响。	督促各分子公司严格遵守环保制度规定，严防此类事件的发生。
东方韶星	擅自将氟石膏渣堆放在厂区东侧一空地上，未做防渗处理，有部分石膏渣随雨水流入附近未硬化地面。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一款“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之规定。	罚款 17.2 万元。	东方韶星已对上述处罚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实质性影响。	已按要求清理入库。

东方韶星	氟石膏库尾气未经中央净化吸收器处理，直接排放，该行为涉嫌从污染物处理设施的中间工序直接排放。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二款“禁止通过偷排、篡改或者伪造监测数据、以逃避现场检查为目的的临时停产、非紧急情况下开启应急排放通道、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规定。	罚款 60.1 万元。	东方韶星已对上述处罚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实质性影响。	1、萤石上料系统已安装集气罩，萤石上料排气筒破损已修复；2、氢氧化铝上料系统已安装集气罩，氢氧化铝上料系统风机破损已修复。3、氟石膏尾气已进入中央吸收净化器。4、已规范排气筒标识牌。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多年来高度重视监管要求，将资本市场变化和社会公益等外部推力与企业自身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深度融合，带头履行社会责任，持续赋能社会进步，并切实将“感恩、求真、向善、创新”的企业价值观融入公司经营发展全过程中。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首次披露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秉承着产业报国的信念，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三大方面全面推进着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各项要求，依据《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持续健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高级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协调运作、科学决策的公司治理体系，先后完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多项董事会工作制度，助力公司稳健发展。

在廉洁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廉洁监督管理手册》，包含《反舞弊与举报制度》《员工廉洁自律管理规定》《管理人员经济行为准则》《员工对外公务交往管理规定》《责任追究制度》等十余项管理

制度，作为全员日常开展反腐倡廉工作的参照依据，相关制度覆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反腐倡廉政策及其执行专项审计，覆盖制度管理、政策宣传动员、制度执行三大方面，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100%。

在客户及供应商管理方面，为保障客户服务质量及客户问题的高效解决，公司制定有完善的客户投诉及意见改进管理流程，通过引入 8D 问题解决法，成立 8D 小组，利用团队方式结构性彻底解决客户反馈意见，并在客户投诉问题解决后开展回访，保证客户对处理方式和结果切实满意。公司对销售的主要产品每年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并进行内外部评价和分析，切实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

在倡导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方面，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在加强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坚持倡导绿色环保理念，扎实推进环保工作，加大环保投入，努力降低公司生产运营对环境的影响，节约使用社会资源。公司坚持“资源减量化、工艺绿色化、产品高端化”发展理念，协同合作伙伴深度挖掘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建成低品位氟资源循环高效综合利用实验平台，顺利通过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考核评估。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2023 年公司再次展现了其深厚的社会责任感和爱心，成功完成了第 17 例造血干细胞捐赠，公司至今已连续 15 年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活动，1,724 名员工成为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17 人成功捐献，创造了“生命奇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安全生产体系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具体为：

1、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公司成立了以安全生产委员会为代表的安全管理机构，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规程；安全环保部下设安监科，各分厂车间配备有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公司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人数符合国家要求，具备完善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2、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公司是安全标准化二级达标企业，在日常安全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标准化运行要求，建立健全各项文件和制度，制定印发统一记录样本，严格按照统一标准执行各项安全行为。定期对各单位安全标准化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安全标准化体系切实有效运行。

3、安全生产工艺：

公司涉及的危险工艺有氟化工艺，生产装置及储槽区域配备有安全仪表系统、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报警仪、各项应急设施一应俱全，严格控制生产过程的各项工艺指标，中控室和生产现场 24 小时有人值守，确保生产过程中工艺安全。

4、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

一是日常培训。公司积极组织有关安全生产的专题培训及教育活动，在此基础上，安监科又组织了《危险化学品烧伤》《消防安全专项培训》等大型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二是安管员培训。公司组织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取证工作，提升了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理论知识。三是特殊工种培训。组织电工、焊工、仪表工等多种特殊工种进行复审，通过率 100%，保证了持证上岗率 100%。

5、报告期内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的情况：

积极配合上级主管单位接受安全检查，未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未受到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约谈。

6、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回馈社会，推动行业发展和社会进步，关注弱势群体，以大爱精神赋能社区建设，捐资助教，践行公益慈善。公司积极参与当地扶贫工作，通过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等方式，帮助当地龙洞村实现了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方面表现出了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通过多种方式助力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为乡村振兴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结合团区委开展各类公益活动，将防寒物资送至困难家庭，帮助困难儿童温暖过冬，为儿童健康成长护航，已累计为近 500 名儿童带去生活和学习用品，以自身力量助力青少年健康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世江、李云峰、李凌云、谷正彦、韩世军、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李凌云、李云峰、韩世军、谷正彦、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一致同意对决定和实质影响多氟多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等须经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批准的重大事项上与李世江保持一致行动，包括：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向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提出会议提案；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李世江认为李凌云、李云峰、韩世军、谷正彦、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应当与其保持一致行动的其他重大事项。	2019年01月1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自本承诺作出日至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前，公司不会以资金拆借、委托贷款、直接投资、偿还债务或追加担保等方式向富多多小贷新增任何形式的资金支持和财务资助，也不会通过投资新设或新增参股等方式新增任何类金融业务，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使用完毕前参照前述标准执行。	2017年12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世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世江先生及其他主要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0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出具了以下承诺：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王佳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新发 1 年、王佳彤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1、本年度，本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 1,000 万元（含税）。

2、本年度，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期间支付 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海盛景”）、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案：2018 年 11 月 28 日原告与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知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两者以下合称“知豆公司”）、被告四海盛景签订了编号为“JZXNY 其他 201811254176-02”和“JZXNY 其他 201811254176-03”的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知豆公司将其对四海盛景的到期债权 4,737.68 万元以及或有债权 4,524 万元转让给原告。合同生效后，被告四海盛景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向原告偿还了人民币	2,370.38	否	2019 年 1 月 3 日向中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立案。2019 年 3 月 26 日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豫 0803 民初 13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1、被告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626,227.20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年利率 18% 计算至 23,626,227.20 元偿还完毕之日止）；2、被告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 160,320 元，减半收取 80,160 元，保全费 5,000 元，两项共计 85,160 元，由被告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承担。	目前无新进展。		

4,003.80 万元的债务，但对于其他债务的偿还却未能与原告达成一致意见。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四海盛景偿还所欠原告的债务本金人民币 23,703,799.56 元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 18%的年利率计算至被告清偿所有债务之前所产生的其他利息。2、判令被告尚晓峰和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海盛景”）、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案：2018 年 11 月 28 日，原告与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豆公司”）、被告四海盛景签订了编号为“JZXNY 其他 201811254176-01”的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知豆公司将其对四海盛景的到期借款债权 910 万元转让给原告。合同生效后，被告并未按照合同约定清偿上述债务。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四海盛景偿还所欠原告的债务本金人民币 910 万元和按照 18%的年利率计算的利息人民币 1,053,605.48 元（暂计算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及被告清偿所有债务之前按照前述标准所产生的其它利息。2、判令被告尚晓峰和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910	否	2019 年 1 月 3 日向中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立案。2019 年 3 月 26 日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豫 0803 民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1、被告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0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8 年 2 月 23 日起按照年利率 18%计算至 910 万元偿还完毕之日止）；2、被告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件受理费 82,730 元，减半收取 41,365 元，保全费 5,000 元，两项共计 46,365 元，由被告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尚晓峰、河南四海盛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承担。	一审判决已生效，2019 年 4 月 29 日已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无新进展。		
其他诉讼事项	13,423.68	否	进展中	进展中	目前无新进展。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中宁硅业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管理层、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推进业务长期稳定发展，实施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将由激励对象按价格为 1 元/每元注册资本金，通过共青城广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持股平台”）间接持有中宁硅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李凌云女士拟通过认购持股平台 291 万元份额参与本次中宁硅业股权激励。李凌云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为中宁硅业董事长，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将与多氟多集团及其子公司、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在销售产品、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等业务领域发生持续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46,547.98 万元。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3)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宁福新增注册资本 161,038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1,500 万元变更为 262,538 万元。经广西宁福各股东方共同协商后，一致同意公司、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1.18 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以持有的多氟多新能源 94.28% 股权作价 175,595.56 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 148,8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南宁科晟以货币 14,428.57 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 12,22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广西宁福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4)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发布《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交易各方已依据《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暨股权出资协议》的约定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广西宁福工商变更登记、多氟多新能源股权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全部手续。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000	2022 年 07 月 29 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8 月 25 日	3,500	连带责任			1 年	是	是

公司					担保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9月27日	747.71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9月28日	717.5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09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21日	93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24日	904.9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10日	992.39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28日	912.49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20,000	2023年04月07日	440.56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4月12日	768.7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6月29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6年	否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5月26日	7,800	连带责任担保			6年	否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5月27日	1,318.9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6月06日	1,904.6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6月09日	1,021.6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5,000	2022年12月27日	56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4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40,000	2022年07月13日	6,692.46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0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5日	4,2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8日	2,957.3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1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5日	2,16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0日	2,4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2日	2,641.56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1,821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3,510.3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100,000	2022年11月04日	335.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5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4,2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1,589.2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3日	2,017.0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7日	5,877.99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3日	84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10日	1,476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16日	3,584.6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1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973.0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1日	2,823.6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4日	2,564.69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5日	9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6日	1,847.6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7日	970.1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1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0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3个月	是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8日	1,629.3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0日	1,018.49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6日	927.13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6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1日	95.73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08日	1,324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5日	1,165.4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0日	211.8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0日	1,098.34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3日	562.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3日	1,28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1,043.5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1日	1,925.33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4,841.7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1,600	2022年06月30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60,000	2023年02月24日	663.2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2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60,000	2023年03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7日	48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0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072.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6日	2,74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0日	1,787.73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5日	1,256.2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3日	1,706.9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30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7,66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557.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3,11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1,3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3日	1,0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7日	1,27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1,444.1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0日	1,76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10,000	2023年03月13日	89.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5日	89.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0日	44.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2日	67.0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4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20,000	2023年04月10日	89.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1日	89.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1日	41.0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1日	129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3日	46.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4日	100.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8日	6.66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0日	7.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87.08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76.8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8 日	66.15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4 日	22.89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9 日	504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8.82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8 日	90.2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6 日	265.5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9 日	3.16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02 日	3.12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05 日	485.63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12 日	319.69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15 日	791.01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1 日	414.68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6 日	129.47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27.7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1 日	129.16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3 日	313.13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8日	132.18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9日	53.4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123.59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1,030.46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09日	127.25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57.27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18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273.6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30,000	2022年07月29日	131.3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74.4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1日	633.4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1日	66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1日	1,44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9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30日	33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2,850.75	连带责任担保			3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116.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0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40,000	2023年03月24日	5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1日	616.97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4日	400.02	连带责任担保			3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5日	735.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5日	1,157.33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8日	194.66	连带责任担保			3个月	是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1,466.9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416.43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10,000	2022年03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9日	15,000	2018年04月28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9年	否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5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9年	否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9年	否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03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9年	否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10,000	2022年04月12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3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3日	10,000	2023年06月28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2 日	18,000	2022 年 03 月 03 日	182.92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4 日	113.88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1 日	61.1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7 日	12.67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21 日	856.93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21 日	1,316.8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23 日	199.67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30 日	599.48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08 日	60.98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13 日	142.41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19 日	59.97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1 日	400.57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7 日	47.54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8 日	690.52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12 日	252.97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91.81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17.01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7 日	1,785	连带责任担保			6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30日	161.7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09日	164.58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7日	97.36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3日	113.72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766.7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4日	237.6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2日	598.47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8日	181.6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01日	11.93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1日	17.1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8日	34.11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32.8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13日	10.15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15日	433.14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2日	22.75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7日	245.32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8日	1,166.79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3日	410.52	连带责任担保			7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3日	108.27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8,000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92.55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134.28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81.23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	39.09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07 日	42.7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09 日	259.75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7 日	36.27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	399.81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15.75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59.28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80.77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6 日	254.76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7 日	137.31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17 日	228.29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3 日	32,000	2023 年 01 月 18 日	66.11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23 日	113.65	连带责任担保			8 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3 日	2,769.83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6 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15 日	83.72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8 日	765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9日	227.51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03日	78.87	连带责任担保			7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0日	64.1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是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067.98	连带责任担保			8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05日	231.54	连带责任担保			8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6日	279.85	连带责任担保			8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9日	1,02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6日	367.99	连带责任担保			8年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13日	63.08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4日	264.58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7日	212.08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1日	1,071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5日	195.8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4日	951.67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3日	1,53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6日	336.37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3日	22.62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1,071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9日	196.64	连带责任担保			7年6个月	否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	689.23	连带责任担保			7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73,934.5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32,326.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73,934.5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2,326.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4,171.0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4,171.03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年产2万吨六氟磷酸锂及添加剂项目	2021年09月08日			无		交易定价原则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在充分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费用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否	无	执行中	2021年09月09日	《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河南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EnchemCo.,Ltd.	六氟磷酸锂	2021年11月10日			无		交易定价原则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在充分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费用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否	无	执行中	2021年11月11日	《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3)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现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本次募集资金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详见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 5 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合计回购注销 46,200 股。详见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29,826,276 股新股，公司和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和总体认购情况，最终确定向 14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2,324,15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999,999,999.6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1,963,476.9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8,036,522.71 元。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保荐书》。

4、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详见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5、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总金额区间为 1.51 亿元-3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20 元/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详见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宁福新增注册资本 161,038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1,500 万元变更为 262,538 万元。经广西宁福各股东方共同协商后，一致同意公司、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1.18 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以持有的多氟多新能源 94.28%股权作价 175,595.56 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 148,8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南宁科晟以货币 14,428.57 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 12,22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广西宁福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2、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结合中宁硅业的发展现状，为了更好地整合资源，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更好地发展中宁硅业高纯硅烷、四氟化硅等特气业务，同意公司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相关筹划工作。详见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988,459	10.70%	122,324,159	0	32,818,384	4,925,100	-	150,217,443	232,205,902	19.4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17,883,792	0	0	0	0	17,883,792	17,883,792	1.50%
3、其他内资持股	81,988,459	10.70%	79,853,212	0	32,818,384	4,925,100	-	107,746,496	189,734,955	15.9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72,721,715	0	0	0	0	72,721,715	72,721,715	0.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988,459	10.70%	7,131,497	0	32,818,384	4,925,100	-	35,024,781	117,013,240	15.30%
4、外资持股	0	0.00%	24,587,155	0	0	0	0	24,587,155	24,587,155	2.0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24,587,155	0	0	0	0	24,587,155	24,587,155	2.06%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4,035,130	89.30%	0	0	272,368,647	4,878,900	277,247,547	961,282,677	80.54%	
1、人民币普通股	684,035,130	89.30%	0	0	272,368,647	4,878,900	277,247,547	961,282,677	80.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66,023,589	100.00%	122,324,159	0	305,187,031	-46,200	427,464,990	1,193,488,579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66,023,589 股为基数，扣除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056,010 股后，即 762,967,57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

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份 305,187,031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66,023,589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71,210,620 股。

(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24,159 股，总股本由 1,071,210,620 股变更为 1,193,534,779 股。

(3) 公司回购 5 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合计回购注销 46,20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193,534,779 股变更为 1,193,488,579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66,023,589 股为基数，扣除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056,010 股后，即 762,967,5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6.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457,780,547.4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份 305,187,031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66,023,589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71,210,620 股。

(2) 根据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 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24,159 股，总股本由 1,071,210,620 股变更为 1,193,534,779 股。

(3)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 5 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合计回购注销 46,20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193,534,779 股变更为 1,193,488,579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转增股份 305,187,031 股。

(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的 122,324,159 股。

(3)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200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按公司最新股本 1,193,488,579 股摊薄计算, 公司 2023 年度每股收益为 0.46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世江	65,611,845	26,244,738	0	91,856,583	1、董监高持股限售；2、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17,883,792	0	17,883,79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信达证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信达证券丰益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5,290,519	0	15,290,519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642,201	0	10,642,20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UBSAG	0	9,785,932	0	9,785,93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先进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379,204	0	8,379,204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0	7,706,422	0	7,706,42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MORGANSTANLEY&CO. INTERNATIONAL PLC.	0	7,094,801	0	7,094,80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李凌云	4,951,600	1,980,640	0	6,932,240	1、董监高持股限售；2、2022 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5,945,627	0	5,945,62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

首发后限售股	0	39,595,661	0	39,595,66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年3月1日解除限售。
高管限售股	7,417,014	3,675,906	0	11,092,920	1、董监高持股限售；2、2022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除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	4,008,000	1,237,200	5,245,200	0	1、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限售；2、2022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除限售。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2020年7月16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完成解除限售或注销。
合计	81,988,459	155,462,643	5,245,200	232,205,90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03日	16.35元/股	122,324,159	2023年08月31日	122,324,159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2023年08月29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324,159股，于2023年8月31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66,023,589 股为基数，扣除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056,010 股后，即 762,967,5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6.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457,780,547.4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份 305,187,031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66,023,589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71,210,620 股。

2、根据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 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24,159 股，总股本由 1,071,210,620 股变更为 1,193,534,779 股。

3、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 5 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合计回购注销 46,20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193,534,779 股变更为 1,193,488,579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7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世江	境内自然人	10.26%	122,475,444	34,992,984	91,856,583	30,618,861	质押	32,07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3%	20,674,262	6,182,615	0	20,674,262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18,738,491	18,490,463	17,883,792	854,699	不适用	0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7,768,899	-2,566,029	0	17,768,899	质押	8,120,000
信达证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信达证券丰益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8%	15,290,519	15,290,519	15,290,519	0	不适用	0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9%	10,642,201	10,642,201	10,642,201	0	不适用	0
UBSAG	境外法人	0.82%	9,841,639	9,809,894	9,785,932	55,707	不适用	0
李凌云	境内自然人	0.77%	9,242,986	2,640,853	6,932,240	2,310,746	质押	1,029,419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先进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0%	8,379,204	8,379,204	8,379,204	0	不适用	0
侯红军	境内自然人	0.66%	7,927,136	2,264,896	0	7,927,136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达证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信达证券丰益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UBSAG、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先进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成为前10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世江与李凌云系父女关系（长女），与侯红军系翁婿关系（二女婿）。李世江的一致行动人为：李云峰、李凌云、韩世军、谷正彦、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股15,013,550股，持股比例1.2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世江	30,618,861	人民币普通股	30,618,86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674,262	人民币普通股	20,674,262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7,768,899	人民币普通股	17,768,899
侯红军	7,927,136	人民币普通股	7,927,136
高杨	7,609,067	人民币普通股	7,609,0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4,305	人民币普通股	5,104,3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51,220	人民币普通股	4,851,2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4,297,476	人民币普通股	4,297,4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035,505	人民币普通股	4,035,5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0,543	人民币普通股	3,080,543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世江与李凌云系父女关系（长女），与侯红军系翁婿关系（二女婿）。李世江的一致行动人为：李云峰、李凌云、韩世军、谷正彦、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转融通业务出借1,070万股公司股份，该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在出借期间不登记在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28	2.65%	0	0.00%	17,768,899	1.49%	10,700,000	0.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69,289.00	0.52%	164,300.00	0.02%	5,104,305.00	0.43%	1,313,800.00	0.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64,700.00	0.83%	783,200.00	0.10%	4,851,220.00	0.41%	1,843,400.00	0.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5,190,721.00	0.68%	0.00	0.00%	4,297,476.00	0.36%	1,990,200.00	0.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2,009.00	0.40%	762,200.00	0.10%	4,035,505.00	0.34%	2,004,700.00	0.17%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8,738,491	1.57%
信达证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信达证券丰益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15,290,519	1.28%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0,642,201	0.89%
UBSAG	新增	0	0.00%	9,841,639	0.82%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先进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8,379,204	0.70%
高杨	退出	0	0.00%	7,609,067	0.64%
李晋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1,843,400.00	0.15%	6,694,620.00	0.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退出	1,990,200.00	0.17%	6,287,676.00	0.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1,313,800.00	0.11%	6,418,105.00	0.54%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世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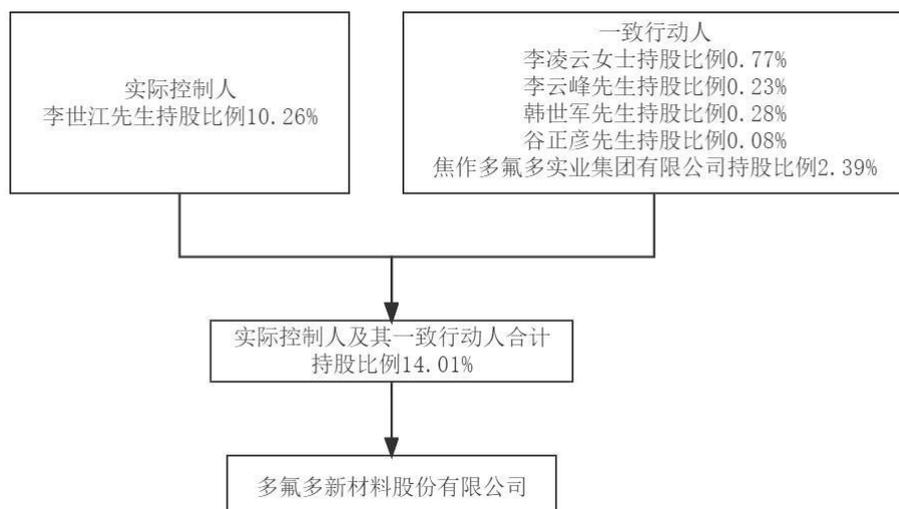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世江	本人	中国	否
李凌云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云峰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韩世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谷正彦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世江为公司董事长；李凌云为公司副董事长；李云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韩世军、谷正彦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09 月 08 日	7,550,000-15,000,000 （按照回购价格上限计算）	0.63%-1.26% （按照回购价格上限计算）	15,100-30,000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2023 年 9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11,957,54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0285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王佳彤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2854 号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多氟多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多氟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1. 收入确认；2.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3 年度多氟多公司营业收入为 119.37 亿元。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和信息披露分别见第十节之“五、37、收入”和第十节之“七、61、营业收入和成本”。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管理层在收入确认和列报时有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多氟多公司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我们对多氟多公司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包括订立销售合同、销售发货、销售退回、收入确认、发票管理、收款管理等；
- 我们检查多氟多公司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评价其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我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多氟多公司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销售额、及其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我们在对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时，对于国内销售收入，我们取得其销售合同、发货单、客户签收记录、发票和结算单据等资料进行核对；对于国外销售收入，我们取得其销售合同、发货单、报关单、提单、收款单据等资料进行核对，以检查多氟多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我们结合对多氟多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函证，同时向其主要客户函证对其本期销售金额；
- 我们选取多氟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样本进行测试，核对其出库记录、客户签收记录、出口报关单等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多氟多公司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多氟多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事项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多氟多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5.40 亿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4.59 亿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6.06 亿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4.95 亿元。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会计政策和信息披露分别见第十节之“五、13、应收账款”、第十节之“五、15、其他应收款”和第十节之“七、5、应收账款”、第十节之“七、8、其他应收款”。由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

准备计提金额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多氟多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对多氟多公司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包括其对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估计等；

（2）我们对多氟多公司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价其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包括：结合客户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执行信用风险特征分析，选取样本对其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复核计算其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准确性；

（3）我们对多氟多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客户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合理性；

（4）我们结合对多氟多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函证回函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其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我们检查财务报表附注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相关披露是否充分。

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判断，我们认为多氟多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

• 其他信息

多氟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多氟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多氟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多氟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多氟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多氟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多氟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多氟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多氟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74,715,543.41	3,684,280,082.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125.73	398,987.4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112,331.44	218,579,988.52
应收账款	2,080,803,106.00	1,293,611,698.74
应收款项融资	813,219,085.29	1,021,442,216.37
预付款项	179,497,254.43	67,179,095.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1,193,544.53	186,883,754.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76,297,308.97	1,917,041,008.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334,221.75	333,273,342.98
流动资产合计	12,169,432,521.55	8,722,690,17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631,096.39	30,865,25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771,694.46	150,550,90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35,693.57	1,433,052.69
固定资产	7,101,644,482.97	6,213,140,524.68
在建工程	2,334,136,265.32	2,164,944,21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43,717.26	10,741,573.61
无形资产	439,592,710.24	423,720,937.64
开发支出	13,345,222.51	1,694,737.07
商誉	4,387,401.63	4,387,401.63
长期待摊费用	73,401,554.32	63,718,08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480,091.94	168,604,94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285,694.75	282,017,91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26,155,625.36	9,515,819,549.90
资产总计	22,795,588,146.91	18,238,509,72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2,258,013.90	459,367,183.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67,600.44	
应付票据	3,180,908,067.94	2,831,982,903.87
应付账款	1,875,060,832.67	1,913,827,287.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8,281,535.05	898,133,393.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932,161.86	119,891,828.34
应交税费	49,465,290.26	101,558,804.99
其他应付款	70,424,452.41	78,625,108.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7,264,829.13	576,460,726.64
其他流动负债	201,149,685.90	211,274,129.73
流动负债合计	6,777,612,469.56	7,191,121,367.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98,591,847.78	2,216,193,548.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75,907.98	5,205,064.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846,737.91	21,273,883.88
递延收益	693,640,781.09	393,795,139.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07,849.52	20,503,144.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047,138.20	397,290,735.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1,110,262.48	3,054,261,515.99
负债合计	11,028,722,732.04	10,245,382,883.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3,488,579.00	766,023,5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43,519,370.24	2,849,642,264.90
减：库存股	338,356,330.87	187,523,164.00
其他综合收益	-16,172,998.44	-16,206,340.38
专项储备	1,017,975.23	97,195.10
盈余公积	447,364,306.87	407,539,525.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1,969,717.62	2,669,760,059.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12,830,619.65	6,489,333,129.84
少数股东权益	2,454,034,795.22	1,503,793,71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66,865,414.87	7,993,126,841.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95,588,146.91	18,238,509,724.61

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春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22,294,290.71	1,644,676,369.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4,977.80	863,228.73
应收账款	649,628,288.75	795,882,786.40
应收款项融资	261,783,588.78	720,373,586.04
预付款项	288,982,560.83	20,324,719.56
其他应收款	58,903,994.37	132,139,305.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7,242,165.09	596,729,078.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3,108,143.10	28,431,005.77
流动资产合计	5,392,968,009.43	3,939,420,080.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49,000,979.02	4,493,537,56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476,220.00	138,476,2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1,945,139.62	2,650,317,845.56
在建工程	1,273,628,017.36	331,499,187.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25,712.01	3,865,218.20

无形资产	165,432,853.05	167,151,073.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52,168.85	68,311,73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196,800.49	174,083,62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72,557,890.40	8,027,242,464.26
资产总计	14,365,525,899.83	11,966,662,544.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9,039,233.02	1,254,584,130.24
应付账款	366,065,700.58	453,348,967.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9,893,833.88	523,276,803.26
应付职工薪酬	25,961,672.75	63,994,688.88
应交税费	8,197,193.49	52,694,940.00
其他应付款	19,962,354.32	50,994,453.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714,431.66	455,145,715.28
其他流动负债	37,686,198.41	68,025,984.43
流动负债合计	2,411,520,618.11	3,022,065,68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49,054,510.00	1,820,378,75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33,277.50	3,767,573.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094,082.43	101,914,26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11,283.67	13,883,816.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3,230,000.00	397,290,735.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26,623,153.60	2,337,235,147.46
负债合计	5,938,143,771.71	5,359,300,830.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3,488,579.00	766,023,5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13,393,007.76	3,210,471,684.65
减：库存股	338,356,330.87	187,523,164.00
其他综合收益	-16,223,780.00	-16,223,7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7,364,306.87	407,539,525.38
未分配利润	2,327,716,345.36	2,427,073,859.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27,382,128.12	6,607,361,71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65,525,899.83	11,966,662,544.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36,638,502.81	12,358,006,103.93
其中：营业收入	11,936,638,502.81	12,358,006,103.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56,403,155.72	9,878,829,451.63
其中：营业成本	9,996,427,038.59	8,585,965,312.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508,648.45	73,304,343.76
销售费用	88,624,440.51	67,190,787.48
管理费用	530,105,608.05	591,378,858.34
研发费用	546,989,104.93	500,616,006.04
财务费用	16,748,315.19	60,374,143.60
其中：利息费用	139,050,223.27	129,240,169.07
利息收入	125,032,518.68	56,491,747.58
加：其他收益	106,362,658.14	48,648,880.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4,828.74	101,109,762.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94,124.59	-1,562,30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6,462.14	287,266.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419,319.69	-303,523,583.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26,917.42	-16,942,415.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0,699.32	-46,526,135.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2,339,777.92	2,262,230,428.16
加：营业外收入	16,538,325.03	34,933,326.08
减：营业外支出	24,181,878.65	16,129,336.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696,224.30	2,281,034,417.78
减：所得税费用	-16,111,090.08	258,291,328.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807,314.38	2,022,743,089.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807,314.38	2,022,743,089.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814,986.67	1,948,064,917.99
2. 少数股东损益	130,992,327.71	74,678,17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985.36	40,742.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41.94	17,439.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41.94	17,439.6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341.94	17,439.62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43.42	23,302.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0,920,299.74	2,022,783,83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9,848,328.61	1,948,082,357.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071,971.13	74,701,474.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6	1.8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6	1.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春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95,718,106.94	8,136,051,645.91
减：营业成本	5,305,100,237.17	5,337,814,187.84
税金及附加	47,714,334.57	48,050,343.48
销售费用	20,783,586.62	19,879,159.43
管理费用	206,972,837.77	245,125,511.48
研发费用	206,062,355.55	291,526,931.39
财务费用	19,911,354.71	56,214,005.70
其中：利息费用	115,538,185.94	96,213,850.04
利息收入	97,718,670.65	41,186,848.24
加：其他收益	21,515,956.90	21,692,520.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40,765.36	17,703,59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94,124.59	-1,562,30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814,222.44	-175,163,726.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40,276.69	-15,859,375.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1,214.88	-39,730,525.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984,408.80	1,946,083,997.86
加：营业外收入	7,131,887.78	7,807,069.09
减：营业外支出	564,502.60	1,976,806.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551,793.98	1,951,914,260.34
减：所得税费用	-8,696,020.92	226,035,875.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247,814.90	1,725,878,384.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247,814.90	1,725,878,384.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8,247,814.90	1,725,878,384.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97,466,797.40	9,706,877,891.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2,165,200.62	357,007,25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6,511,526.41	2,592,450,13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6,143,524.43	12,656,335,28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97,601,822.03	6,174,697,459.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170,166.73	624,391,44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658,011.66	747,537,70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538,077.03	3,356,621,86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5,968,077.45	10,903,248,48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75,446.98	1,753,086,80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9,202,506.68	2,042,511,583.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23,694.83	2,950,93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5,431.30	25,682,988.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2,257.26	10,637,477.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32,756.02	297,584,945.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736,646.09	2,379,367,93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2,088,119.00	2,573,903,84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1,786,409.00	2,047,175,299.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1,947.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6,255.59	237,429,65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880,783.59	4,859,330,75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144,137.50	-2,479,962,822.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5,620,393.55	543,852,70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5,453,318.06	543,852,70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4,699,344.48	5,269,282,497.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9,825.83	319,639,37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2,169,563.86	6,132,774,572.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7,147,346.01	3,714,226,162.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090,397.60	337,525,765.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594,840.00	3,376,881.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98,992.12	83,503,5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1,136,735.73	4,135,255,49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032,828.13	1,997,519,074.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34,404.37	8,418,98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5,798,541.98	1,279,062,04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143,703.01	614,081,65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8,942,244.99	1,893,143,703.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4,538,483.84	6,397,475,104.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556,463.84	771,570,77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8,094,947.68	7,169,045,88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2,683,636.28	3,713,548,802.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353,536.43	245,527,26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5,758,866.73	605,611,27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380,595.84	1,154,400,9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9,176,635.28	5,719,088,27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18,312.40	1,449,957,60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84,995.76	54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657,304.39	8,654,58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0,620.00	10,579,58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300,000.00	450,446,562.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8,532,920.15	1,010,180,72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724,570.34	811,911,86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7,629,200.00	1,947,214,97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500,000.00	254,652,72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0,853,770.34	3,013,779,57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320,850.19	-2,003,598,841.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7,845,675.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5,893,900.00	4,599,878,75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7,189,575.49	4,599,878,75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7,651,103.50	3,2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2,111,493.69	305,993,721.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359,420.87	635,3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8,122,018.06	3,518,629,06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067,557.43	1,081,249,69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71.01	9,484.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5,635,648.63	527,617,94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276,430.31	204,658,48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912,078.94	732,276,430.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023,589.00				2,849,642,264.90	187,523,164.00	-16,206,340.38	97,195.10	407,539,525.38		2,669,760,059.84		6,489,333,129.84	1,503,379,371.17	7,993,126,84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023,589.00				2,849,642,264.90	187,523,164.00	-16,206,340.38	97,195.10	407,539,525.38		2,669,760,059.84		6,489,333,129.84	1,503,379,371.17	7,993,126,84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490.00				2,493,877,105.34	150,833,166.87	33,341.94	920,780.13	39,824,781.49		12,209,657.78		2,823,497,489.81	950,241,084.05	3,773,573,863.86	
（一）综							33,341.9				509,814.98		509,848,	131,071,	640,920,	

合收益总额						4				6.67		328.61	971.13	299.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277,959.00				2,476,381,470.13	150,833,166.87						2,447,826,226	830,864,558.30	3,278,690,820.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2,277,959.00				1,865,575,149.71	-183,480.00						1,988,036,588.71	1,425,453,727.08	3,413,490,315.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217,151.64	151,016,646.87						-134,799,495.23	-	-134,799,495.23
4. 其他					594,589,168.78							594,589,168.78	-594,589,168.78	
(三) 利润分配									39,824,781.49	-497,605,328.89		-457,780,547.40	-12,571,580.00	-470,352,12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824,781.49	-39,824,781.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457,780,547.40		-457,780,547.40	-12,571,580.00	-470,352,127.40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5,187,031.00				-305,187,03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5,187,031.00				-305,187,03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20,780.13				920,780.13	876,134.62	1,796,914.75	
1. 本期提							61,260,0				61,260,0	15,093,0	76,353,1	

取							89.25					89.25	88.02	77.27
2. 本期使用							-					-	-	-
							60,339,309.12					60,339,309.12	14,216,953.40	74,556,262.52
(六) 其他					322,682,666.21							322,682,666.21		322,682,666.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3,488,579.00				5,343,519,370.24	338,356,330.87	-16,172,998.44	1,017,975.23	447,364,306.87		2,681,969,717.62	9,312,830,619.65	2,454,479,522	11,766,865,414.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087,589.00				3,185,825,906.28	216,480,784.00	-16,223,780.00	158,493.15	234,952,408.00		1,123,191,732.93	5,077,511,565.36	741,817,911.33	5,819,329,47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087,589.00				3,185,825,906.28	216,480,784.00	-16,223,780.00	158,493.15	234,952,408.00		1,123,191,732.93	5,077,511,565.36	741,817,911.33	5,819,329,47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00.00				-336,183,641.38	-28,957,620.00	17,439.62	-61,298.05	172,587,117.38		1,546,568,326.91	1,411,821,564.48	761,975,799.84	2,173,797,364.32		
(一) 综合收							17,439.6				1,948,06	1,948,08	74,701,4	2,022,78		

益总额						2				4,917.99		2,357.61	74.16	3,83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000.00				41,566,358.62	-28,957,620.00						70,459,978.62	690,570,851.22	761,030,829.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000.00				-346,340.00	-410,340.00							725,570,514.95	725,570,514.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95,958.79	-28,547,280.00						66,143,238.79		66,143,238.79
4. 其他					4,316,739.83							4,316,739.83	-34,999,663.73	30,682,923.90
(三) 利润分配									172,587,117.38	401,496,591.08		228,909,473.70	-3,376,881.57	-232,286,355.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587,117.38	172,587,117.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8,909,473.70		228,909,473.70	3,376,881.57	232,286,355.2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023,589.00				3,210,471,684.65	187,523,164.00	-16,223,780.00		407,539,525.38	2,427,073,859.35		6,607,361,71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023,589.00				3,210,471,684.65	187,523,164.00	-16,223,780.00		407,539,525.38	2,427,073,859.35		6,607,361,71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464,990.00				1,602,921,323.11	150,833,166.87			39,824,781.49	-99,357,513.99		1,820,020,41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247,814.90		398,247,814.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277,959.00				1,875,425,687.90	150,833,166.87						1,846,870,480.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2,277,959.00				1,865,575,149.71	-183,480.00						1,988,036,588.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50,538.19	151,016,646.87						-141,166,108.6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824,781.49	-497,605.328.89		-457,780,54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824,781.49	-39,824,781.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457,780,547.40		-457,780,547.40

分配										7.40		7.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5,187,031.00				-305,187,03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5,187,031.00				-305,187,03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251,056.88				23,251,056.88
2. 本期使用								-23,251,056.88				-23,251,056.88
(六) 其他					32,682,666.21							32,682,666.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3,488,579.00				4,813,393,007.76	338,356,330.87	-16,223,780.00		447,364,306.87	2,327,716,345.36		8,427,382,128.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087,589.00				3,180,169,470.33	216,480,784.00	-16,223,780.00		234,952,408.00	1,102,692,066.06		5,051,196,96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087,589.00				3,180,169,470.33	216,480,784.00	-16,223,780.00		234,952,408.00	1,102,692,066.06		5,051,196,96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00.00				30,302,214.32	-28,957,620.00			172,587,117.38	1,324,381,793.29		1,556,164,74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5,878,384.37		1,725,878,38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000.00				30,302,214.32	-28,957,620.00						59,195,834.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000.00				346,340.00	410,3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648,554.32	-28,547,280.00						59,195,834.3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2,587,117.38	401,496,591.08		228,909,47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587,117.38	172,587,117.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8,909,473.70		228,909,473.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916,846.18				
2. 本期使用								-13,916,846.1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6,023,589.00			3,210,471,684.65	187,523,164.00	-16,223,780.00		407,539,525.38	2,427,073,859.35			6,607,361,714.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21 日，取得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1080010007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批字[2004]34 号文及河南省国资委豫国资产权[2004]33 号文批准，有限公司按照截至 2004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5,400.00 万元，按 1:1 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设立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的 23 名股东所认购的公司股权同时转为本公司的发起人股份。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此出具了中和正信会审字[2004]第 2-220 号审计报告和中和正信会验字[2004]第 2-145 号验资报告。2004 年 12 月 28 日，经河南省工商局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正式设立。

2010 年 4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03 号《关于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0 万股。

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93,488,57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2,205,902 股，占总股本的 19.4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1,282,677 股，占总股本的 80.5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世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122,475,444 股，占总股本的 10.26%。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719115730E；

公司注册地址：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

•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 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路灯安装工程；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业务；自营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生产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1 户，详见第十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6 户，减少 1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其所在组合其他应收款项发生了明显变化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的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年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责金额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合并总收入>10%或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5%
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
重要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①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②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③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④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⑤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⑥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6)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

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

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较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但仍具有一定的信用损失风险	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一定的信用损失风险	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存在逾期、违约、纠纷或诉讼及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均单独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极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除需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之“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30、长期资产减值”。

●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	-------	---	------	-------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及专利权	10 年	受许可或法律保护年限
软件	2 年	有效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其他	4-20 年	有效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

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

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①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

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③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国内销售：客户自提的，以客户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运货出门为收入确认时点；公司负责承运的，以客户收货并取得相关签收凭证为收入确认时点。

本公司出口销售：通常在出口产品办妥报关出口手续，货物装船，取得报关单、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之“五、41、租赁”。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②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未分配利润、所得税费用	-26,285.4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0.00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633,475.49	971,470.14	168,604,94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57,960.03	945,184.73	20,503,144.76
未分配利润	2,669,733,774.43	26,285.41	2,669,760,059.84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258,317,613.48	-26,285.41	258,291,328.0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6%、9%、13%
消费税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7%、20%、24%、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15%

多氟多(昆明) 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衢州福宁物流有限公司	20%
CNS ELECTRONIC MATERIALS (M) SDN. BHD (注 1)	24%
CNS ELECTRONIC MATERIALS (Vietnam) (注 2)	20%
河南省多氟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5%
海南福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安徽多氟多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DELIGHTECH NEW ENERGY PTE. LTD. (注 3)	17%
广西宁福巨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南宁福巨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凌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河南省氟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南化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
上海多氟多科技有限公司	20%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15%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15%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河南海恩美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41000986，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262000094，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264000061，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同时依据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减征或免征。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253000361，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07416，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241000798，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14000841，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41001617，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241001961，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141001340，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41002379，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353000864，有效期三年，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浙江衢州福宁物流有限公司、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山东凌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河南化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多氟多科

技有限公司、河南海恩美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按照《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于国家西部大开发政策，满足《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海南福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满足《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所述规定，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 1：CNS ELECTRONIC MATERIALS (M) SDN. BHD. 根据马来西亚税收法则缴纳税款，应评税利润不超过 15.00 万元林吉特币的部分（含 15.00 万元林吉特币），按照 15% 的利得税税率计缴利得税，应评税利润超过 15 万元林吉特币但不超过 60 万元林吉特币的部分（含 60.00 万元林吉特币），按照 17% 的利得税税率计缴利得税，应评税利润超过 60 万元林吉特币的部分按照 24% 的利得税税率计缴利得税。

注 2：CNS ELECTRONIC MATERIALS (Vietnam) 按照越南税收缴纳税款。

注 3：DELIGHTECH NEW ENERGY PTE. LTD. 根据新加坡税收法则缴纳税款，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7%；对于新注册的新加坡公司，可享受前 3 年的政府免税计划，豁免税额如下：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 万元新币的部分（含 10 万元新币），减免 75% 的应交税款；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 万元新币但不超过 20 万元新币的部分（含 20 万元新币），减免 50% 的应交税款；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0 万元新币部分，不减免。对于所有的新加坡公司，豁免税额如下：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 万元新币的部分（含 1 万元新币），减免 75% 的应交税款；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 万元新币但不超过 20 万元新币的部分（含 20 万元新币），减免 50% 的应交税款；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0 万元新币的部分，不减免。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8,272.53	61,335.06
银行存款	4,298,923,972.46	1,893,082,367.95
其他货币资金	2,466,428,000.86	1,747,031,744.18
未到期应收利息	109,345,297.56	44,104,635.53
合计	6,874,715,543.41	3,684,280,082.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54,480.64	833,141.76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说明：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190,435,460.69 元，增加比例为 86.60%，主要系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19,371,696.91	1,695,976,662.14
未到期应收利息	109,345,297.56	44,104,635.53
司法及其他冻结资金	37,375,511.80	51,054,080.04
期货保证金	9,680,792.15	1,002.00
合计	2,575,773,298.42	1,791,136,379.7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125.73	398,987.43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260,112.06	280,456.02
理财产品	13.67	118,531.41
其中：		
合计	260,125.73	398,987.43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4,549,329.58	215,474,759.79
商业承兑票据	1,563,001.86	3,105,228.73
合计	236,112,331.44	218,579,988.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8,539,296.26	100.00%	12,426,964.82	5.00%	236,112,331.44	230,084,198.44	100.00%	11,504,209.92	5.00%	218,579,988.52
其中：										
较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46,894,031.14	99.34%	12,344,701.56	5.00%	234,549,329.58	226,815,536.62	98.58%	11,340,776.83	5.00%	215,474,759.79
商业承兑汇票	1,645,265.12	0.66%	82,263.26	5.00%	1,563,001.86	3,268,661.82	1.42%	163,433.09	5.00%	3,105,228.73
合计	248,539,296.26	100.00%	12,426,964.82		236,112,331.44	230,084,198.44	100.00%	11,504,209.92		218,579,988.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344,701.5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较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46,894,031.14	12,344,701.56	5.00%
合计	246,894,031.14	12,344,701.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645,265.12	82,263.26	5.00%
合计	1,645,265.12	82,26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04,209.92	922,754.90				12,426,964.82
合计	11,504,209.92	922,754.90				12,426,964.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9,588,351.30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
合计		179,788,351.3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81,730,090.93	1,348,625,724.08
1 至 2 年	6,129,571.02	11,865,773.08
2 至 3 年	8,904,961.81	8,469,596.60
3 年以上	343,417,446.29	414,351,221.57
3 至 4 年	8,958,014.15	24,554,949.58
4 至 5 年	11,079,197.79	296,750,835.91
5 年以上	323,380,234.35	93,045,436.08
合计	2,540,182,070.05	1,783,312,31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416,115.89	13.40%	336,766,623.66	98.93%	3,649,492.23	419,737,089.91	23.54%	412,243,816.50	98.21%	7,493,273.4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9,765,954.16	86.60%	122,612,340.39	5.57%	2,077,153,613.77	1,363,575,225.42	76.46%	77,456,800.09	5.68%	1,286,118,425.33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2,199,765,954.16	86.60%	122,612,340.39	5.57%	2,077,153,613.77	1,363,575,225.42	76.46%	77,456,800.09	5.68%	1,286,118,425.33
合计	2,540,182,070.05	100.00%	459,378,964.05		2,080,803,106.00	1,783,312,315.33	100.00%	489,700,616.59		1,293,611,698.64

	05				00	33				7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36,766,623.6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YS 单位 1	265,073,170.68	263,001,836.26	263,001,836.26	263,001,836.26	100.00%	应收账款已经超过合同规定的信用期限，且债务人已经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YS 单位 2	56,431,033.03	56,431,033.03	56,431,033.03	56,431,033.03	100.00%	应收账款已经超过合同规定的信用期限，且债务人已经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YS 单位 3	5,223,450.03	5,223,450.03	5,312,025.02	5,312,025.02	100.00%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YS 单位 4	6,969,427.61	1,652,685.62	5,233,863.98	1,584,371.75	30.27%	破产重整
YS 单位 5	2,138,645.60	2,138,645.60	2,138,645.60	2,138,645.60	100.00%	应收账款已经超过合同规定的信用期限
YS 单位 6	83,901,362.96	83,796,165.96	8,298,712.00	8,298,712.00	100.00%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合计	419,737,089.91	412,243,816.50	340,416,115.89	336,766,623.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2,612,340.3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79,983,963.33	108,999,198.94	5.00%
1—2 年	6,046,111.02	1,209,222.18	20.00%
2—3 年	2,663,921.14	1,331,960.60	50.00%
3 年以上	11,071,958.67	11,071,958.67	100.00%
合计	2,199,765,954.16	122,612,340.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12,243,816.50	-567,235.63		1,098,300.44	-73,811,656.77	336,766,623.6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7,456,800.09	45,513,466.11		348,701.57	-9,224.24	122,612,340.39
合计	489,700,616.59	44,946,230.48		1,447,002.01	-73,820,881.01	459,378,964.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其他变动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其他变动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47,002.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YS 第一名	477,722,475.34			18.81%	23,886,123.77
YS 第二名	324,563,717.55			12.78%	16,228,185.87
YS 第三名	263,001,836.26			10.35%	263,001,836.26
YS 第四名	76,133,511.16			3.00%	3,806,675.56
YS 第五名	72,355,131.55			2.85%	3,617,756.58

合计	1,213,776,671.86			47.79%	310,540,578.04
----	------------------	--	--	--------	----------------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3,219,085.29	1,021,442,216.37
合计	813,219,085.29	1,021,442,216.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872,527.48
合计	271,872,527.48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59,718,325.92	
合计	4,359,718,325.9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193,544.53	186,883,754.48
合计	111,193,544.53	186,883,754.4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财务资助款	432,190,307.10	461,586,532.48
原预付款转入	68,553,943.66	74,160,591.76
预付投资款转入	47,014,377.22	47,390,035.58
应收出口退税	28,508,599.20	47,735,147.08
押金及保证金	22,224,007.70	878,582.11
社会保险费	5,081,260.00	2,457,421.46
代垫款项	800,000.00	816,021.79
备用金	691,189.18	2,596,972.19
其他	914,884.37	5,501,616.26
合计	605,978,568.43	643,122,920.7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675,008.77	57,952,493.59
1 至 2 年	1,611,344.54	24,874,005.25
2 至 3 年	23,139,304.81	296,767,449.12
3 年以上	524,552,910.31	263,528,972.75
3 至 4 年	264,827,810.06	179,051,507.45
4 至 5 年	175,621,507.45	47,390,035.58
5 年以上	84,103,592.80	37,087,429.72
合计	605,978,568.43	643,122,920.7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511,444,893.86	84.40%	454,557,654.14	88.88%	56,887,239.72	540,872,248.95	84.10%	412,894,053.00	76.34%	127,978,195.95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533,674.57	15.60%	40,227,369.76	42.55%	54,306,304.81	102,250,671.76	15.90%	43,345,113.23	42.39%	58,905,558.53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项	94,533,674.57	15.60%	40,227,369.76	42.55%	54,306,304.81	102,250,671.76	15.90%	43,345,113.23	42.39%	58,905,558.53
合计	605,978,568.43	100.00%	494,785,023.90		111,193,544.53	643,122,920.71	100.00%	456,239,166.23		186,883,754.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4,557,654.14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257,197,556.23	205,758,044.98	282,008,205.72	255,157,386.28	90.48%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单位二	206,714,070.60	136,053,174.16	180,017,845.22	149,981,424.94	83.31%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单位三	47,390,035.58	47,014,377.22	47,014,377.22	47,014,377.22	100.00%	债务人已破产清算
单位四	29,570,586.54	24,068,456.64	2,404,465.70	2,404,465.70	100.00%	因涉诉原因、根据对方经营状况预计不能收回、已开始实行破产清算程序等
合计	540,872,248.95	412,894,053.00	511,444,893.86	454,557,654.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27,369.76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166,821.06	2,808,341.28	5.00%
1-2年	1,084,468.79	216,893.76	20.00%
2-3年	160,500.00	80,250.00	50.00%
3年以上	37,121,884.72	37,121,884.72	100.00%
合计	94,533,674.57	40,227,369.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76,476.08	365,749,014.74	84,113,675.41	456,239,166.2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263,240.48	59,120,419.79	24,355.00	55,881,534.31
本期转回		17,331,200.00		17,331,200.00
其他变动	-2,650.56	-1,826.08		-4,476.6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10,585.04	407,536,408.45	84,138,030.41	494,785,023.9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2,894,053.00	58,994,801.14	17,331,200.00			454,557,654.14
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3,345,113.23	3,113,266.83			-4,476.64	40,227,369.76
合计	456,239,166.23	55,881,534.31	17,331,200.00		-4,476.64	494,785,023.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①关于 QTYS 单位 1 洛阳蓝宝氟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蓝宝”）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说明：

洛阳蓝宝公司将其评估价值 20,603.90 万元的采矿权，抵押给本公司，并已在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完成抵押备案登记。评估价值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矿评报字[2022]第 006 号、北方亚事矿评报字[2022]第 008 号、北方亚事矿评报字[2022]第 009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与洛阳龙轩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龙轩”）签署的《还款及担保协议书》，约定由洛阳蓝宝在 2022 年 8 月至 2027 年 5 月期间分期偿还，并要求洛阳龙轩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将洛阳蓝宝股权进行质押、将洛阳蓝宝采矿权进行抵押等。

按照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洛阳蓝宝采矿权抵押及补偿安排、洛阳龙轩《还款及担保协议书》相关约定，以及洛阳蓝宝抵押给发行人的采矿权变现价值与其评估值的比例等措施和因素，公司对洛阳蓝宝财务资助款的可回收金额进行测算，确定对其其他应收款的期末余额按照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为 90.48%。

②关于 QTYS 单位 2 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红星”）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说明：

河北红星将其评估价值 4,977.78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本公司，登记编号“13052020012585”。

河北红星将其 7,826.8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给本公司，登记证明编号“09273169001105927973”。

河北红星开立了由本公司作为资金共管方的银行账户，作为其申领新能源乘用车补贴的申报账户，届时新能源乘用车国家补贴款将拨付至该共管银行账户；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河北红星申报的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补贴款 1.16 亿元。

公司将河北红星、邢台县跃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动公司）诉至法院，于 2022 年 5 月 6 日立案，法院依法适用普通程序，进行公开开庭审理，公司胜诉，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豫 08 民初 19 号民事判决书；河北红星、跃动公司不服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豫 08 民初 19 号民事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11 月 7 日正式立案，二审达成调解，调解书已生效，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2）豫民终 932 号，详见第十节之“十八、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本期共收回河北红星欠款本金 27,000,000.00 元、利息 2,411,784.98 元，期后收回河北红星欠款本金 13,000,000.00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河北红星其他应收款的期末余额按照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为 83.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QTYS 第一名	财务资助款	282,008,205.72	2-3 年： 22,470,617.10； 3 年以上： 259,537,588.62	46.54%	255,157,386.28
QTYS 第二名	财务资助款等	180,017,845.22	1 年以内： 508,187.71； 1-2 年： 508,187.71； 2-3 年： 508,187.71； 3 年以上： 178,493,282.09	29.71%	149,981,424.94
QTYS 第三名	预付投资款转入	47,014,377.22	3 年以上	7.76%	47,014,377.22
QTYS 第四名	出口退税	28,508,599.20	1 年以内	4.70%	1,425,429.96
QTYS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3.30%	1,000,000.00
合计		557,549,027.36		92.01%	454,578,618.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923,964.72	97.45%	61,560,355.24	91.64%
1 至 2 年	1,361,196.36	0.76%	3,823,276.25	5.68%
2 至 3 年	2,948,032.44	1.64%	962,344.58	1.43%
3 年以上	264,060.91	0.15%	833,119.16	1.25%
合计	179,497,254.43		67,179,095.2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25,000,000.00	13.93
第二名	25,000,000.00	13.93
第三名	15,090,521.42	8.41
第四名	8,231,173.23	4.59
第五名	7,800,000.00	4.35
合计	81,121,694.65	45.21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1,231.82 万元，增加比例 167.19%，主要系本期贸易类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0,095,999.41	1,448,035.95	438,647,963.46	522,041,554.00	1,221,293.71	520,820,260.29
在产品	65,731,299.93	540,874.06	65,190,425.87	87,315,547.97	569,195.50	86,746,352.47
库存商品	1,020,662,662.51	22,710,046.53	997,952,615.98	1,238,233,573.65	5,923,341.38	1,232,310,232.27
周转材料	6,802,508.99		6,802,508.99	7,302,052.52		7,302,052.52
发出商品	54,132,080.68		54,132,080.68	69,499,990.32		69,499,990.32
在途物资	13,571,713.99		13,571,713.99	362,120.37		362,120.37
合计	1,600,996,265.51	24,698,956.54	1,576,297,308.97	1,924,754,838.83	7,713,830.59	1,917,041,008.2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1,293.71	1,334,738.09		1,107,995.85		1,448,035.95
在产品	569,195.50			28,321.44		540,874.06
库存商品	5,923,341.38	23,339,996.37		6,553,291.22		22,710,046.53
合计	7,713,830.59	24,674,734.46		7,689,608.51		24,698,956.5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406,781.33	
增值税留抵及待认证税额	259,784,697.33	331,147,088.03
预缴所得税	37,142,743.09	2,126,254.95

合计	297,334,221.75	333,273,342.98
----	----------------	----------------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375,000.00	375,000.00						非交易性持有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非交易性持有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4,875,000.00	4,875,000.00						非交易性持有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776,220.00	87,776,220.00					16,223,780.00	非交易性持有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交易性持有
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441,600.00	非交易性持有
青海海河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9,790,000.00	9,790,000.00						非交易性持有
KORE Power, Inc.	13,505,474.46	12,284,686.01						非交易性持有
合计	151,771,694.46	150,550,906.01					16,223,780.00	441,6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持有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交易性持有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持有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23,780.00		非交易性持有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9,904.00			非交易性持有	
贵州航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441,600.00	441,600.00			非交易性持有	
青海海河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持有	
KORE Power, Inc.					非交易性持有	
合计	441,600.00	601,504.00	16,223,780.00			

其他说明：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30.00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30.0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1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
贵州航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3.18
青海海河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7.685
KORE Power, Inc.	3.64

本公司向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三家萤石矿业公司增资扩股补充协议中规定，本公司不参与上述三家萤石矿业公司的经营管理、不参与分红。因此，本公司对上述三家萤石矿业公司的投资按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10,749,783.73				2,242,980.62						12,992,764.35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31,065.82			7,000,000.00	10,379,751.98				13,762,590.93		548,226.87	
南京顿恩电气有限公司	9,184,406.64				41,764.08						9,226,170.72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0		-1,070,372.09				65,693.46		118,863,934.45	
小计	30,865,256.19		120,000,000.00	7,000,000.00	11,594,124.59				13,828,284.39		141,631,096.39	

合计	30,86 5,256 .19	120,0 00,00 0.00	7,000 ,000. 00	11,59 4,124 .59			13,82 8,284 .39			141,6 31,09 6.39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7,182.84	1,259,461.05		2,406,643.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47,182.84	1,259,461.05		2,406,643.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30,608.00	242,983.20		973,59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73,060.80	24,298.32		97,359.12
(1) 计提或摊销	73,060.80	24,298.32		97,359.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03,668.80	267,281.52		1,070,950.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3,514.04	992,179.53		1,335,693.57
2. 期初账面价值	416,574.84	1,016,477.85		1,433,052.6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101,644,482.97	6,213,140,524.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101,644,482.97	6,213,140,524.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7,726,343.46	5,930,603,408.03	40,741,337.64	465,452,277.22	266,787,093.92	8,481,310,460.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936,861.96	2,049,800,463.97	9,496,659.18	120,535,151.99	80,386,027.37	2,571,155,164.47
(1) 购置	40,638,355.06	310,125,636.98	9,060,032.70	39,090,808.87	69,073,816.64	467,988,650.25
(2) 在建工程转入	270,298,506.90	1,739,674,826.99	436,626.48	81,444,343.12	11,312,210.73	2,103,166,514.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555,454.49	933,811,682.63	3,324,092.35	43,580,231.81	58,170,585.78	1,047,442,047.06
（1）处置或报废	7,197,051.83	226,040,638.30	3,324,092.35	14,744,197.31	58,078,733.10	309,384,712.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28.56	1,828.56
转出到在建工程	1,358,402.66	706,369,434.93		28,809,724.77	90,024.12	736,627,586.48
处置子公司		34,566.29		26,309.73		60,876.02
其他减少		1,367,043.11				1,367,043.11
4. 期末余额	2,080,107,750.93	7,046,592,189.37	46,913,904.47	542,407,197.40	289,002,535.51	10,005,023,577.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1,584,658.57	1,401,664,800.11	22,096,102.24	249,977,626.10	63,049,419.09	2,138,372,606.11
2. 本期增加金额	94,067,904.18	546,411,685.85	4,478,805.60	98,283,650.22	58,465,015.33	801,707,061.18
（1）计提	94,067,904.18	546,411,685.85	4,478,805.60	98,283,650.22	58,465,015.33	801,707,061.18
3. 本期减少金额	3,171,774.55	145,041,936.93	2,974,481.88	13,472,242.13	25,674,542.34	190,334,977.83
（1）处置或报废	3,095,133.59	80,327,697.29	2,974,481.88	7,591,623.78	25,664,109.99	119,653,046.53
转出到在建工程	76,640.96	64,708,983.93		5,859,020.81	10,107.57	70,654,753.27
处置子公司		5,255.71		21,597.54		26,853.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4.78	324.78
4. 期末余额	492,480,788.20	1,803,034,549.03	23,600,425.96	334,789,034.19	95,839,892.08	2,749,744,689.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8,690,425.48	57,814,454.54	96,804.97	3,116,416.52	79,227.97	129,797,32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965.80	25,622,158.00	588,157.87	365,847.06	159,323.23	26,938,451.96
（1）计提	202,965.80	25,622,158.00	588,157.87	365,847.06	159,323.23	26,938,451.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806,805.05	1,084,743.90	98,325.02	111,502.22		3,101,376.19
（1）处置或报废	1,806,805.05	1,067,603.34	98,325.02	111,502.22		3,084,235.63
处置子公司		17,140.56				17,140.56
4. 期末余额	67,086,586.23	82,351,868.64	586,637.82	3,370,761.36	238,551.20	153,634,405.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0,540,376.50	5,161,205,771.70	22,726,840.69	204,247,401.85	192,924,092.23	7,101,644,482.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07,451,259.41	4,471,124,153.38	18,548,430.43	212,358,234.60	203,658,446.86	6,213,140,524.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1,923,418.39
机器设备	645,178.78
运输设备	8,974.36
电子设备	3,375.98
合计	32,580,947.5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64,008,917.77	自建房，证书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85,224,870.48	因土地是国家划拨土地，未办理产权证
合计	749,233,788.25	

其他说明：

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抵押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99,819,319.16 元。详见第十节之“十六、1、(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29,014,381.13	2,138,121,951.33
工程物资	5,121,884.19	26,822,264.07
合计	2,334,136,265.32	2,164,944,215.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GWH 锂电池一期项目	374,704,854.98		374,704,854.98	883,028,581.79		883,028,581.79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关键材料项目	322,791,661.97		322,791,661.97	43,669,315.89		43,669,315.89
氟硅酸制氢氟酸联产白炭黑项目	289,412,494.25		289,412,494.25	64,682,363.44		64,682,363.44
2023 年 FSI 及二氟磷酸锂生产线优化提升改造	249,183,023.82		249,183,023.82			
年产 2 万吨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223,110,695.78		223,110,695.78	546,734,871.42		546,734,871.42
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	216,567,642.22		216,567,642.22	121,790,638.10		121,790,638.10
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	153,359,786.05		153,359,786.05	140,516,927.48		140,516,927.48
2023 年六氟磷酸锂生产线升级改造	98,940,470.85		98,940,470.85			
1#4#炉氢氟酸产能提升改造	48,140,584.10		48,140,584.10			
人才广场建设项目	47,063,195.11		47,063,195.11	2,017,037.04		2,017,037.04
圆柱电池小、中试验线项目	37,774,723.33		37,774,723.33	83,188,994.56		83,188,994.56
六氟磷酸锂生产线系统及公用工程升级改造	30,459,511.60		30,459,511.60			
18 万 m ³ /年含氟盐酸处理项目	29,023,322.45		29,023,322.45	8,136,428.08		8,136,428.08
一车间氟硅酸制氢氟酸联产白炭黑技改项目	24,365,845.01		24,365,845.01			
年产 2000 吨 PI 剥离液项目	22,182,844.93		22,182,844.93			
10000t/a 高纯一氧化二氮精馏提纯项目	19,347,704.98		19,347,704.98	3,464,778.82		3,464,778.82

安全环保基础设施综合整治项目	18,359,642.46		18,359,642.46			
厂区环保综合治理改造项目	17,179,504.53		17,179,504.53	5,296,101.74		5,296,101.74
500t/a 高纯纳米硅粉及 5000t/a 硅碳复合材料生产项目	16,563,820.18		16,563,820.18	1,427,452.20		1,427,452.20
固废堆场项目	15,167,005.27		15,167,005.27	2,788,643.34		2,788,643.34
2023 年三车间 20000 吨/年电子级氢氟酸除砷工艺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2,267,607.55		12,267,607.55			
外供氢气、氮气改造项目	11,969,895.28		11,969,895.28			
硫酸浓缩装置恢复与回收能力提升	11,595,384.88		11,595,384.88	4,254,268.69		4,254,268.69
年产 1800 吨碳酸锂提纯项目	9,074,338.95		9,074,338.9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672,295.91		7,672,295.91			
5000t/a 硅烷扩产项目	6,079,291.67		6,079,291.67			
113 车间新增日产 15000 支 131204 电芯生产线	3,216,225.67		3,216,225.67	3,000,856.73		3,000,856.73
113 车间 161232 换型项目安装费	1,938,265.21		1,938,265.21			
年处理 2 万吨退役电池梯次利用项目	1,255,780.74		1,255,780.74			
多氟多立体车库项目				16,102.05		16,102.05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无水氟化铝技术改造项目				2,121,467.59		2,121,467.59
2100t/a 高纯硅烷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36,412,069.55		36,412,069.55
100t/a 氟氮混合气技改项目				20,314,988.11		20,314,988.11
CP_年产 1 万吨高端 PVDF 树脂产业链项目				3,560,115.33		3,560,115.33
124 车间新增日产 10000 支 VDA 电芯生产线				88,032,616.99		88,032,616.99
年产 2 万吨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68,298,922.20		68,298,922.20
分厂改造项目	10,246,961.40		10,246,961.40	5,368,410.19		5,368,410.19
合计	2,329,014,381.13		2,329,014,381.13	2,138,121,951.33		2,138,121,951.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期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资产 金额	金额		占预 算比 例		计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化率	
20GWH 锂电 池一 期项 目	96,50 0.00	883,0 28,58 1.79	69,26 2,256 .58	571,1 33,43 5.78	6,452 ,547. 61	374,7 04,85 4.98	98.68 %	98.68 %				其他
年产 10 万 吨锂 离子 电池 电解 液关 键材 料项 目	515,0 00.00	43,66 9,315 .89	299,7 95,00 5.38	20,67 2,659 .30		322,7 91,66 1.97	7.24%	7.24%				募集 资金
氟硅 酸制 氢氟 酸联 产白 炭黑 项目	39,99 9.76	64,68 2,363 .44	224,7 30,13 0.81			289,4 12,49 4.25	73.61 %	73.61 %	3,605 ,576. 73	3,432 ,994. 87	3.20%	其他
2023 年 FSI 及二 氟磷 酸锂 生产 线优 化提 升改 造	26,86 5.00		249,1 83,02 3.82			249,1 83,02 3.82	92.75 %	92.75 %				其他
年产 2 万吨 高纯 晶体 六氟 磷酸 锂项 目	100,0 00.00	546,7 34,87 1.42	300,3 04,67 6.28	623,9 28,85 1.92		223,1 10,69 5.78	84.70 %	84.7%				其他
年产 3 万吨 超净 高纯 电子 级氢 氟酸	41,46 0.00	121,7 90,63 8.10	252,2 57,38 9.80	157,4 80,38 5.68		216,5 67,64 2.22	90.22 %	90.22 %				募集 资金
年产 3 万吨 超净 高纯 湿电 子化	24,91 0.00	140,5 16,92 7.48	12,84 2,858 .57			153,3 59,78 6.05	61.57 %	61.57 %				募集 资金

学品项目												
5000t/a 硅烷扩产项目	69,863.00		6,079,291.67			6,079,291.67	0.87%	0.87%				其他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无水氟化铝技术改造项目	30,184.68	2,121,467.59	171,184,762.25	173,306,229.84			89.15%	100%				募集资金
年产 1 万吨高端 PVDF 树脂产业链项目	83,747.39	3,560,115.33	4,887,977.03		8,448,092.36		0.01%	0.01%				其他
六氟磷酸锂生产线提质降本技术改造项目	27,534.00		271,226,818.34	271,226,818.34			98.51%	100%	2,483,425.32	2,483,425.32	3.64%	其他
合计	1,056,063.83	1,806,104,281.04	1,861,754,190.53	1,817,748,380.86	14,900,639.97	1,835,209,450.74			6,089,002.05	5,916,420.1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4,009,786.28		4,009,786.28	17,229,215.27		17,229,215.27

尚未安装的设备	1,112,097.91		1,112,097.91	9,593,048.80		9,593,048.80
合计	5,121,884.19		5,121,884.19	26,822,264.07		26,822,264.0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19,359.21	10,377,927.96	13,197,28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720.00	2,925,853.15	3,343,573.15
租赁	417,720.00	2,925,853.15	3,343,57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2.00		2,832.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32.00		2,832.00
4. 期末余额	3,234,247.21	13,303,781.11	16,538,028.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6,353.34	1,619,360.22	2,455,71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3,527.72	935,522.12	1,939,049.84

(1) 计提	1,003,527.72	935,522.12	1,939,049.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52.34		452.34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2.34		452.34
4. 期末余额	1,839,428.72	2,554,882.34	4,394,311.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4,818.49	10,748,898.77	12,143,717.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983,005.87	8,758,567.74	10,741,573.6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3,571,172.12	69,816,733.66		56,356,736.19	7,972,006.48	537,716,648.45
2. 本期增加金	45,736,223.00	4,672,801.07		9,478,587.74	305,309.72	60,192,921.53

额						
(1) 购置	45,736,223.00	4,672,801.07		9,478,587.74	305,309.72	60,192,921.5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2,660.76					1,702,660.76
(1)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1,702,660.76					1,702,660.76
4. 期末余额	447,604,734.36	74,489,534.73		65,835,323.93	8,277,316.20	596,206,909.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186,958.58	36,617,213.22		33,471,997.37	3,719,541.64	113,995,71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9,047,457.64	7,530,737.28		19,404,259.56	768,227.61	36,750,682.09
(1) 计提	9,047,457.64	7,530,737.28		19,404,259.56	768,227.61	36,750,682.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2,660.76					1,702,660.76
(1)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1,702,660.76					1,702,660.76
4. 期末余额	47,531,755.46	44,147,950.50		52,876,256.93	4,487,769.25	149,043,732.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570,466.84				7,570,466.84
(1) 计提		7,570,466.84				7,570,466.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7,570,466.84				7,570,466.84

1. 期末账面价值	400,072,978.90	22,771,117.39		12,959,067.00	3,789,546.95	439,592,710.2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3,384,213.54	33,199,520.44		22,884,738.82	4,252,464.84	423,720,937.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638,818.94					638,818.94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3,748,582.69					3,748,582.69
合计	4,387,401.63					4,387,401.63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无。

其他说明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依据管理层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管理层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为 3.95%，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为 3.13%。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62,841,392.38	12,507,455.49	13,730,366.48		61,618,481.39
技改项目待摊部分	384,881.37		335,850.72		49,030.65
车间改造维修费		11,716,947.81			11,716,947.81
其他	491,812.99	244,830.90	480,694.17	238,855.25	17,094.47
合计	63,718,086.74	24,469,234.20	14,546,911.37	238,855.25	73,401,554.3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491,380.67	5,175,881.61	7,019,539.71	1,052,930.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96,344.70	458,952.38		
可抵扣亏损	444,361,679.17	66,654,251.89	191,828,381.92	31,144,805.47
信用减值准备	924,585,091.69	140,943,975.89	846,140,910.92	129,628,011.17
预计负债	24,834,895.44	3,874,740.75	14,085,175.47	2,112,776.32
递延收益	17,639,938.96	2,645,990.84		
租赁负债	7,868,634.75	1,180,295.23	6,069,199.54	971,470.14
股份支付成本	2,060,081.39	309,012.21	23,940,486.16	3,683,841.94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867,600.50	130,140.08		
预计退货毛利	617,932.29	92,689.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4,408.14	14,161.22	74,064.18	11,109.63
合计	1,459,517,987.70	221,480,091.94	1,089,157,757.90	168,604,945.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101,785,254.70	15,268,539.70	96,417,031.71	14,462,554.75
使用权资产	7,236,290.59	1,085,443.58	5,848,224.07	945,184.73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33,025,774.93	4,953,866.24	33,969,368.52	5,095,405.28
合计	142,047,320.22	21,307,849.52	136,234,624.30	20,503,144.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480,091.94		168,604,94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07,849.52		20,503,144.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2,875,146.31 元，增加比例 31.36%，主要系税前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31,285,694.75		131,285,694.75	282,017,912.61		282,017,912.61
合计	131,285,694.75		131,285,694.75	282,017,912.61		282,017,912.6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19,371,696.91	2,419,371,696.9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95,976,662.14	1,695,976,662.1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00,000.00	1,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334,212,028.13	199,819,319.16			100,401,133.27	100,401,133.2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0,378,123.17	60,378,123.17		抵押借款
货币资金	109,345,297.56	109,345,297.56		未到期应收利息				
货币资金	37,375,511.80	37,375,511.80		司法及其他冻结资金	51,054,080.04	51,054,080.04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9,680,792.15	9,680,792.15		期货保证金	1,002.00	1,002.00		期货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71,872,527.48	271,872,527.48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138,599,270.23	138,599,270.23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6,463,550.28	6,140,372.77		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3,188,321,404.31	3,053,605,517.83			2,048,210,270.85	2,048,210,270.8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420,000,000.00	321,000,000.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25,000,000.00
保理借款	1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8,013.90	37,513.89
贴现未到期	200,000.00	93,329,669.61
合计	442,258,013.90	459,367,183.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 6,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借款 6,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 1,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借款 30,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凤岭支行借款 10,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在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凤岭支行借款 20,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 5,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借款 2,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4 年 6 月 8 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借款 3,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中 51%担保，担保金额为 2,550.00 万元。

②保理借款 1,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	867,600.44	
合计	867,600.44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9,441,788.29	52,067,099.75
银行承兑汇票	3,129,467,499.27	2,743,851,031.88
信用证	11,998,780.38	36,064,772.24
合计	3,180,908,067.94	2,831,982,903.87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备件款	1,046,570,663.50	966,262,403.66
设备款等	616,097,164.21	697,503,701.05
工程款	156,986,882.62	190,331,904.75
运输费	33,577,580.92	29,845,378.27
应付技术服务费	4,486,855.35	640,067.10
其他	17,341,686.07	29,243,833.09
合计	1,875,060,832.67	1,913,827,287.9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0,424,452.41	78,625,108.86
合计	70,424,452.41	78,625,108.86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确认回购义务		28,547,280.00
能源动力费	37,104,832.64	27,630,626.06
押金及保证金	12,492,420.80	8,048,494.32
劳务费	3,162,884.63	4,847,790.52
代垫费用	3,119,482.36	4,494,921.96
其他	14,544,831.98	5,055,996.00
合计	70,424,452.41	78,625,108.8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96,660,645.19	896,345,846.59
设计及技术服务费	1,620,889.86	1,787,547.17
合计	498,281,535.05	898,133,393.7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157,866,043.0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7,866,043.04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572,194.51	757,465,558.53	785,699,629.77	91,338,123.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9,633.83	61,969,803.26	61,695,398.50	594,038.59
三、辞退福利		255,194.05	255,194.05	
合计	119,891,828.34	819,690,555.84	847,650,222.32	91,932,161.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927,665.49	620,780,328.87	648,842,071.77	89,865,922.59
2、职工福利费		69,932,627.63	69,932,627.63	
3、社会保险费	414,637.80	32,859,187.05	32,881,305.44	392,519.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4,468.24	28,766,910.71	28,852,087.28	309,291.67
工伤保险费	20,169.56	4,079,460.64	4,016,402.46	83,227.74
补充医疗保险		12,815.70	12,815.70	
4、住房公积金	59,254.45	16,697,577.47	16,713,457.16	43,374.7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0,636.77	17,195,837.51	17,330,167.77	1,036,306.51
合计	119,572,194.51	757,465,558.53	785,699,629.77	91,338,123.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2,325.68	59,493,572.63	59,224,456.35	571,441.96
2、失业保险费	17,308.15	2,476,230.63	2,470,942.15	22,596.63
合计	319,633.83	61,969,803.26	61,695,398.50	594,038.59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160,834.90	59,743,221.10
企业所得税	14,861,869.37	23,435,980.21
个人所得税	1,332,852.89	928,014.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067.10	3,702,772.55
印花税	6,032,634.20	3,162,480.78
土地使用税	5,278,909.01	4,344,481.01
房产税	4,636,925.02	3,230,108.27
资源税	396,990.00	53,952.60
环保税	144,710.29	129,984.90
地方性水利基金	134,105.44	112,296.36
教育费附加	122,035.23	1,629,307.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356.81	1,086,205.02
合计	49,465,290.26	101,558,804.99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5,072,102.36	575,596,591.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92,726.77	864,135.28
合计	367,264,829.13	576,460,726.64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09,195,897.51 元，减少比例为 36.29%，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结算的负债	179,588,351.30	118,637,958.55
预收货款中销项税	20,536,620.98	58,336,171.18
应收退货收入	1,024,713.62	
财务资助		34,300,000.00
合计	201,149,685.90	211,274,129.73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500,000.00
保证借款	873,648,397.78	1,221,596,529.14
信用借款	2,889,621,552.50	1,560,378,756.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93,999.86	314,854.3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5,072,102.36	-575,596,591.36
合计	3,398,591,847.78	2,216,193,548.0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299,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借款 300,000,000.00 元，期限 2022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已偿还 1,000,000.00 元，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董事长李世江先生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 138,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借款 78,000,000.00 元，期限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借款 60,000,000.00 元，期限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 51,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分行借款 27,000,000.00 元，期限 2018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已偿还 21,000,000.00 元，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元；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分行借款 30,000,000.00 元，期限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已偿还 15,000,000.00 元，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元；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分行借款 20,000,000.00 元，期限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已偿还 10,000,000.00 元，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元；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分行借款 23,000,000.00 元，期限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 日，已偿还 3,000,000.00 元，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保证借款 385,648,397.78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安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草铺信用社借款 170,000,000.00 元，期限 2022 年 3 月 3 日至 2027 年 2 月 25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风支行借款 34,857,913.82 元，期限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7 年 3 月 21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风支行借款 35,000,000.00 元，期限 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00,000.00 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风支行借款 89,251,543.96 元，期限 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8 年 4 月 28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0,000.00 元；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 56,538,940.00 元，期限 2023 年 1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5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61,060.00 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中 51%担保，担保金额为 196,680,682.87 元。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534,125.00	1,167,046.51
1-2 年	2,084,488.33	1,430,113.49
2-3 年	769,571.67	674,000.00
3-4 年	300,000.00	300,000.00
4-5 年	300,000.00	300,000.00
5 年以上	3,975,000.00	4,275,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94,550.25	-2,076,960.4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92,726.77	-864,135.28
合计	5,675,907.98	5,205,064.26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07,257.06 元。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842.47	7,188,708.41	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24,834,895.44	14,085,175.47	售后服务
合计	24,846,737.91	21,273,883.88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3,795,139.98	351,618,019.00	51,772,377.89	693,640,781.09	政府补助
合计	393,795,139.98	351,618,019.00	51,772,377.89	693,640,781.09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回购义务款本金及利息	98,280,000.00	397,290,735.02
厂房资金占用费	8,767,138.20	
合计	107,047,138.20	397,290,735.02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90,243,596.82 元，减少比例 73.06%，主要系本公司确认对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投资款回购义务及其利息减少所致。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6,023,589.00	122,324,159.00		305,187,031.00	-46,200.00	427,464,990.00	1,193,488,579.00

其他说明：

(1) 本期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66,023,589 股为基数，扣除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056,010 股后，即 762,967,5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6.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457,780,547.4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份 305,187,031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071,210,620 股。

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24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 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 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229,826,276 股。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24,159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6.35 元, 共计募集人民币 1,999,999,999.6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1,963,476.94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8,036,522.7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485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变更后的总股本增至 1,193,534,779 股。

2023 年 3 月 21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周月鹏、张国强、郭琬、罗成果、刘华伟 5 名原激励对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 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200 股(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 10 股转增 4 股后)。2020 年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为 5.56 元/股, 因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 10 股转增 4 股, 多氟多公司按 3.97 元/股进行回购。多氟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6,200.00 元, 变更后总股本为 1,193,488,579 股。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572 号验资报告。

(2) 股权质押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李世江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22,475,444.00 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0.26%, 共质押股份 32,070,000.00 股,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6.18%, 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8,468,899.00 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2.39%, 共质押股份 8,120,000.00 股,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8.52%, 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转融通业务出借 1,070 万股公司股份, 该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在出借期间不登记在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 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李凌云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242,986.00 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77%, 共质押股份 1,029,419.00 股,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1.14%,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24,884,028.53	2,821,400,640.54	305,187,031.00	5,341,097,638.07
其他资本公积	24,758,236.37	5,736,881.44	28,073,385.64	2,421,732.17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361,650.78			361,650.78
（2）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24,396,585.59	5,736,881.44	28,073,385.64	2,060,081.39
合计	2,849,642,264.90	2,827,137,521.98	333,260,416.64	5,343,519,370.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2,821,400,640.54 元，其中 1,865,712,363.71 元为公司本期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24,159 股资本溢价部分；27,936,105.64 元为公司 2020 年度向激励对象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本期满足行权条件对应的股权激励成本从“其他资本公积—未行权的股份支付”转入“股本溢价”；10,480,336.20 元为上述行权部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我国居民企业实行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金额计入股本溢价；322,682,666.21 元为公司对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投资具有回购义务部分，回购义务本期解除原确认相关金融负债部分转入股本溢价；594,589,168.78 元公司未丧失控制权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形成的权益性交易部分。

（2）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305,187,031.00 元，为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其他资本公积—未行权的股份支付本期增加 5,736,881.44 元，其中 3,726,374.20 元为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本期分摊的股权激励成本，2,010,507.24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有限公司层面形成的本期应当分摊的股份支付成本。

（4）其他资本公积—未行权的股份支付本期减少 28,073,385.64 元，其中 27,936,105.64 元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本期行权相应结转计入“股本溢价”部分，137,280.00 元为公司回购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相应冲减其他资本公积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具有回购义务限制性股票	28,547,280.00		28,547,280.00	
回购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158,975,884.00	179,380,446.87		338,356,330.87
合计	187,523,164.00	179,380,446.87	28,547,280.00	338,356,330.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减少 28,547,280.00 元，其中 183,480.00 元为公司回购不满足激励条件限制性股票 4.62 万股，相应结转对应的回购义务金额；28,363,800.00 元为公司 2020 年度向激励对象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本期行权，相应结转对应的回购义务金额。

库存股本期增加 179,380,446.87 元，为公司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部分确认金额。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23,780.00							-16,223,78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23,780.00							-16,223,78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39.62	112,985.36				33,341.94	79,643.42	50,781.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439.62	112,985.36				33,341.94	79,643.42	50,781.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206,340.38	112,985.36				33,341.94	79,643.42	-16,172,998.44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7,195.10	61,260,089.25	60,339,309.12	1,017,975.23
合计	97,195.10	61,260,089.25	60,339,309.12	1,017,975.23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7,539,525.38	39,824,781.49		447,364,306.87
合计	407,539,525.38	39,824,781.49		447,364,306.87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69,760,059.84	1,123,191,732.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69,760,059.84	1,123,191,73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814,986.67	1,948,064,91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824,781.49	172,587,117.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7,780,547.40	228,909,473.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81,969,717.62	2,669,760,059.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14,179,243.75	9,700,610,611.51	11,958,987,585.93	8,440,181,861.66
其他业务	422,459,259.06	295,816,427.08	399,018,518.00	145,783,450.75
合计	11,936,638,502.81	9,996,427,038.59	12,358,006,103.93	8,585,965,312.4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36,387.38	21,016,863.73
教育费附加	8,398,223.39	9,334,598.42
资源税	855,921.20	727,003.03
房产税	13,788,462.39	11,543,384.52
土地使用税	15,207,001.34	13,446,353.89
车船使用税	40,762.34	46,038.48
印花税	13,926,466.50	10,213,450.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98,814.75	6,223,065.56
地方性水利基金	382,728.34	306,440.79
环保税	273,880.82	447,144.63
合计	77,508,648.45	73,304,343.76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9,325,306.45	239,227,050.97
折旧费	81,608,351.65	145,445,904.77
安全生产费	24,102,170.40	7,603,289.24
物料消耗	18,184,924.76	10,726,580.39
环保治理费	17,522,408.68	22,542,323.18

咨询顾问费	16,283,102.27	15,459,199.68
无形资产摊销	15,394,209.11	21,306,357.09
动力费	15,370,848.55	10,776,834.16
业务招待费	13,900,489.89	10,143,854.21
差旅费	8,102,687.48	4,009,295.97
修理费	6,428,854.42	12,608,691.55
股份支付成本	4,852,703.27	13,892,410.03
保险费	4,741,171.00	7,822,530.25
办公费	4,319,049.21	4,022,137.57
其他	59,969,330.91	65,792,399.28
合计	530,105,608.05	591,378,858.34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服务费	29,020,732.31	20,853,634.65
职工薪酬	19,906,116.74	16,086,506.75
物料消耗	7,825,562.10	13,088,346.43
市场开拓费等	6,888,900.65	5,229,300.14
差旅费	6,518,740.88	2,968,361.87
广告、宣传费	4,465,337.26	1,876,432.76
包装费	2,513,728.63	1,097,181.55
办公费	355,232.26	276,906.70
其他	11,130,089.68	5,714,116.63
合计	88,624,440.51	67,190,787.48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21,433,653.03 元，增加比例为 31.90%，主要系附产品质量保证责任的产品销售规模扩大售后服务费增加，职工薪酬增长等所致。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	276,071,339.89	305,770,409.29
职工薪酬	123,865,344.00	93,869,969.08
折旧费	74,289,011.73	51,891,776.07
动力费用	35,008,402.75	23,120,427.00
股份支付成本	884,178.17	2,977,092.46
委外研究	5,716,779.12	5,189,590.04
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3,434,956.74	1,066,735.05
差旅费	1,869,736.90	558,648.53
其他	25,849,355.63	16,171,358.52
合计	546,989,104.93	500,616,006.04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9,050,223.27	129,240,169.07
利息收入	-125,032,518.68	-56,491,747.58
汇兑损益	-1,741,017.36	-16,941,579.09
银行手续费	3,586,236.12	3,970,820.51
其他	885,391.84	596,480.69
合计	16,748,315.19	60,374,143.60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43,625,828.41 元，减少比例为 72.26%，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8,452,597.89	24,787,016.1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519,145.61	23,675,688.21
代扣个税手续费	1,319,827.28	116,169.04

税收优惠	24,071,087.36	70,006.96
合计	106,362,658.14	48,648,880.3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861.70	287,266.97
衍生金融负债	-867,600.44	
合计	-1,006,462.14	287,266.97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94,124.59	-1,562,306.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87.37	99,586,77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95,838.96	3,216,109.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52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41,600.00	
债务重组收益	43,000.03	-130,815.77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56,732.27	
合计	-6,264,828.74	101,109,762.5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07,374,591.24 元，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坏账损失	-84,419,319.69	-303,523,583.32
合计	-84,419,319.69	-303,523,583.32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19,104,263.63 元，减少比例为 72.19%，主要系上期处置子公司洛阳蓝宝氟业有限公司，合并层面对其财务资助款不再合并抵销，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大。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517,998.62	-5,421,835.6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938,451.96	-11,520,579.84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570,466.84	
合计	-59,026,917.42	-16,942,415.50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42,084,501.92 元，增加比例为 248.40%，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40,699.32	-46,526,135.1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614,843.31	19,051,913.63	3,614,843.31
久悬未决收入	3,184,925.97	9,842,326.52	3,184,925.97
保险赔款	222,019.42	1,185,866.55	222,019.4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7,648.53	3,743,429.09	637,648.53
其他	8,878,887.80	1,109,790.29	8,878,887.80
合计	16,538,325.03	34,933,326.08	16,538,325.03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8,395,001.05 元，减少比例为 52.66%，主要系本期违约赔偿收入、久悬未决收入、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减少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69,000.00	539,440.00	1,069,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929,881.73	4,597,831.18	11,929,881.73
赔偿金及罚款	2,908,030.79	3,707,750.18	2,908,030.79
其他	8,274,966.13	7,284,315.10	8,274,966.13
合计	24,181,878.65	16,129,336.46	24,181,878.65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8,052,542.19 元，增加比例为 49.92%，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324,644.91	302,996,636.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435,734.99	-44,705,308.33
合计	-16,111,090.08	258,291,328.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4,696,224.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704,433.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70,449.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46,168.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25,966.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1,907,257.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244,862.3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84,234.1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854,048.09
所得税费用	-16,111,090.08

其他说明：

上期发生额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调整后的数据。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75,590,599.86 元。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六氟磷酸锂销售价格下降，盈利减少；处置亏损子公司，形成的损失本期税前扣除；子公司使用前期可弥补亏损等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第十节之“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减少	3,300,477,056.53	2,216,027,903.41
政府补助	383,457,512.69	260,315,643.88
司法冻结资金	34,858,800.39	
利息收入	75,728,336.01	36,891,299.25
房租收入	452,490.00	857,253.51
其他	91,537,330.79	78,358,034.58
合计	3,886,511,526.41	2,592,450,134.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增加	4,023,965,704.73	3,133,425,972.86
保证金	51,259,799.96	41,205,348.03
差旅费、销售佣金	22,129,602.08	15,661,925.00
司法冻结资金	21,228,679.24	34,800,000.00
审计、代理、咨询费	18,118,002.47	16,601,888.54
业务招待费	15,499,045.18	10,851,408.31
环保治理款	11,505,252.47	8,638,771.31
办公费、会议费、水电费等	7,737,383.07	9,606,460.04
保险	6,617,965.36	7,130,792.62
技术开发费	4,829,599.84	8,396,460.49
广告、宣传费	4,661,075.34	1,911,101.98
运输费、装卸费	1,348,596.05	1,023,870.42
其他	111,637,371.24	67,367,868.50
合计	4,300,538,077.03	3,356,621,868.1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保证金	50,000,000.00	
收回借款	29,700,000.00	27,058,432.00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减少	15,032,756.02	270,526,513.48
合计	94,732,756.02	297,584,945.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收购保证金	50,000,000.00	
收购股权定金	20,000,000.00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增加	14,939,142.59	237,229,658.66
其他	67,113.00	200,000.00
合计	85,006,255.59	237,429,658.66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业票据贴现款	1,849,825.83	1,401,560.58
收到子公司少数股东财务资助款		34,300,000.00
收到其他借款		25,000,000.00
收到回购义务款		258,937,810.95
合计	1,849,825.83	319,639,371.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级市场回购股份	179,380,446.87	
偿还子公司少数股东财务资助款	34,300,000.00	49,000,000.00
支付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12,321,400.00	194,270.00
租赁费用	1,713,731.25	895,000.00
偿还其他借款		25,000,000.00
售后回租款		8,0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183,414.00	410,340.00
融资费用		3,960.00
合计	227,898,992.12	83,503,5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0,807,314.38	2,022,743,089.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070,537.94	310,085,499.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1,804,420.30	628,923,235.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39,049.84	2,444,753.62
无形资产摊销	36,750,682.09	31,948,082.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48,740.36	18,333,504.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40,699.32	46,526,135.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92,233.20	854,402.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6,462.14	-287,266.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715,818.90	120,821,180.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64,828.74	-101,109,76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240,439.75	-58,161,392.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4,704.76	-69,537,097.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758,573.32	-271,535,23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275,528.38	-1,624,447,796.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0,949,531.62	678,615,969.46
其他	5,736,881.44	16,869,50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75,446.98	1,753,086,80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98,942,244.99	1,893,143,703.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3,143,703.01	614,081,658.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5,798,541.98	1,279,062,044.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9,337.40
其中：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9,337.4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080.14
其中：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57,080.14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2,257.2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98,942,244.99	1,893,143,703.01
其中：库存现金	18,272.53	61,335.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98,923,972.46	1,893,082,367.9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8,942,244.99	1,893,143,703.0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821,175.94
其中：美元	4,604,954.61	7.0827	32,615,512.03
欧元	19,236.47	7.8592	151,183.27
林吉特	162,188.22	1.54154	250,019.62
越南盾	2,899,751,799.00	0.000293	849,627.27
新币	1,293,393.17	5.3772	6,954,833.75
应收账款			119,024,031.81
其中：美元	14,445,589.49	7.0827	102,313,776.78
林吉特	4,205,297.00	1.54154	6,482,633.54
越南盾	34,906,558,000.00	0.000293	10,227,621.49
应付账款			30,799,119.01
其中：美元	4,304,219.51	7.0827	30,485,495.52
林吉特	157,332.50	1.54154	242,534.35
越南盾	242,625,046.00	0.000293	71,089.14
其他应收款			246,006.08
其中：新币	40,000.00	5.3772	215,088.00
林吉特	2,000.00	1.54154	3,083.08

越南盾	95,000,000.00	0.000293	27,835.00
其他应付款			34,627.74
其中：林吉特	22,463.08	1.54154	34,627.7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	2,724,108.11	
机器设备租赁	191,150.46	
土地租赁	35,351.65	
合计	2,950,610.2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46,989,104.93	500,616,006.04
资本化研发支出	11,650,485.44	364,216.9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氟基新材料联合研发			11,650,485.44			11,650,485.44
N11 皮卡研发项目	1,694,737.07					1,694,737.07
合计	1,694,737.07		11,650,485.44			13,345,222.51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及其8家子公司	210,600.00	96.14%	股权转让	2023年05月15日	股权交割,工商变更	-8,187.37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同位素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投资设立。

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新疆中天兰矿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投资设立并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注销。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白银	白银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郑州	郑州	批发和零售业	94.3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南福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海南	海南	批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安宁	安宁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石嘴山	石嘴山	制造业	67.00%		投资设立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345,212,942.00	衢州	衢州	制造业	35.76%	0.0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衢州福宁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00.00	衢州	衢州	道路运输业	100.00%		投资设立
CNSELECTRONICMATERIALS(M)SDN.BHD.	638,527.97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CNSELECTRONICMATERIALS(VIETNAM)COMPANYLIMITED	1,369,452.00	越南	越南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邳州	邳州	批发和零售业	41.00%		投资设立
山东凌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烟台	烟台	批发和零售业	55.00%		投资设立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三门峡	三门峡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85.7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安宁市	安宁市	制造业	51.00%		投资设立
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焦作	焦作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5.00%	0.24%	投资设立

河南化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其他服务业	64.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多氟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25,380,000.00	南宁	南宁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29%		投资设立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61,630,000.00	焦作	焦作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94.28%		投资设立
安徽多氟多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芜湖	芜湖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DELIGHTTECH NEW ENERGY PTE. LTD.	8,478,784.34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70.00%		投资成立
广西南福巨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南宁	南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河南宁福巨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焦作	焦作	电池制造电气销售	100.00%		投资成立
河南海恩美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焦作	焦作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焦作	焦作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80.00%		投资设立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76,475,200.00	阳泉	阳泉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2.34%	0.70%	投资设立
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00,000.00	焦作	焦作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2.0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零售业	90.00%		投资设立
河南省多氟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焦作	焦作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86.67%		投资设立
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79,900,000.00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56.32%	0.06%	投资设立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5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为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无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南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1%	919,294.12		821,709,973.40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64.24%	173,710,327.34		956,569,772.67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5.64%	1,787,733.19	-564,000.00	9,903,684.95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	7,948,507.09		99,204,286.33
合计		184,365,861.74	-564,000.00	1,887,387,717.3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南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96,271,756.69	2,470,775,890.33	5,367,047,647.02	2,328,569,220.47	358,164,477.67	2,686,733,698.14	1,920,747,378.00	2,533,481,106.44	4,454,228,484.44	2,125,807,988.33	189,398,156.57	2,315,206,144.90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376,413,020.96	525,828,719.97	1,902,241,740.93	357,740,614.15	27,310,090.14	385,050,704.29	309,398,730.43	358,043,388.64	667,442,119.07	235,342,548.66	28,163,159.31	263,505,707.97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629,087,825.19	66,300,205.21	695,388,030.40	525,273,664.24	0.00	525,273,664.24	737,482,168.77	13,073,113.53	750,555,282.30	602,420,709.64	0.00	602,420,709.64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67,855,339.29	516,138,484.87	783,993,824.16	258,074,990.22	30,000,000.00	288,074,990.22	366,230,523.14	486,962,208.97	853,192,732.11	397,016,433.63	0.00	397,016,433.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23,007,554.00	2,285,878.65	2,313,181.26	-515,660,155.65	2,167,084,050.61	25,255,439.04	25,255,439.04	206,256,727.54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045,469.23	299,880,423.19	300,204,271.71	142,794,694.85	427,552,071.27	101,440,589.46	101,481,331.52	74,140,701.10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29,387,605.36	31,697,396.97	31,697,396.97	-101,693,198.62	2,820,878,735.87	56,845,926.08	56,845,926.08	134,102,718.88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92,032,563.87	39,742,535.46	39,742,535.46	224,611,290.67	214,309,393.35	6,194,709.02	6,194,709.02	-145,829,177.9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41.85%变为 35.76%。

本公司以持有的原一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对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同时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33.99%变为 70.29%。

本公司子公司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汇智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退出，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56.25%变为 62.06689%。

本公司子公司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67.573%变为 72.34%。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多氟多科技大厦	焦作市	商业服务业	35.00%		权益法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隆化县步古沟镇柳沟营村	隆化县	非金属矿采选业	30.00%		权益法
南京顿恩电气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科苑路 128 号（江宁高新园）	南京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36.00%		权益法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金龙路 27 号 B2 栋二层 203 号房-345	南宁	商务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0,058,674.42	30,018,326.54
非流动资产	8,500,000.00	24,260,000.00
资产合计	28,558,674.42	54,278,326.54
流动负债	3,304,593.65	1,319,858.55
非流动负债	0.00	1,439,999.98
负债合计	3,304,593.65	2,759,858.5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9,656,434.23	-2,372,769.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656,434.23	-2,372,769.7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为联营企业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数据。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93,795,139.98	348,626,039.00		48,452,597.89	-807,800.00	693,160,781.0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991,980.00		2,511,98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3,795,139.98	351,618,019.00		50,964,577.89	-807,800.00	693,640,781.0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0,971,743.50	48,462,704.37

其他说明：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费用项目
金融绿色企业和绿色项目贴息补助	财政贴息	33,610.00	84,002.00	财务费用
2023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贷款贴息	600,000.00		财务费用
2023 年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	财政贴息	829,179.17		财务费用
合计		1,462,789.17	84,002.00	

退回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原因
扩岗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134,100.00		企业类型变化 享受福利退回
退 2022 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5,000.00		退扩岗补助
退 2021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与收益相关		252,900.00	先预拨，审计核实后多拨退回
退 2020 年度研发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198,800.00	企业的贡献值未达到当地平均标准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原因
退 2020 年度安全生产和环境污染综合责任保险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4,293.63	企业的贡献值未达到当地平均标准
退产业链基础提升项目补助款	与资产相关		250,000.00	先预拨，审计核实后多拨退回
退 2017 年申请 2016 年度稳岗补			29,200.00	稳岗补贴按照实际缴纳的失业保险补助 50.00%；以此计算当时多申请 29,200.00 元，2022 年退回
退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200,000.00	战略联盟未验收，该奖励资金本应为验收后资金，现予以退回
合计		139,100.00	935,193.6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 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 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 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 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 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 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 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 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 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 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 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 保 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第六节之“十五、2、重大担保”、第十节之“十四、5、（4）关联担保情况”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48,539,296.26	12,426,964.82
应收款项融资	813,219,085.29	
应收账款	2,540,182,070.05	459,378,964.05
其他应收款	605,978,568.43	494,785,023.90
合计	4,207,919,020.03	966,590,952.77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7.79%，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第六节之“十五、2、重大担保”、第十节之“十四、5、（4）关联担保情况”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此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或即时偿还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42,258,013.90						442,258,013.90
应付票据	3,180,908,067.94						3,180,908,067.94
应付账款	1,875,060,832.67						1,875,060,832.67
其他应付款	70,424,452.41						70,424,452.41
其他流动负债	201,149,685.90						201,149,68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7,264,829.13						367,264,829.13
长期借款		1,050,961,060.00	2,256,965,570.00	90,665,217.78			3,398,591,847.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047,138.20	107,047,138.20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6,137,065,881.95	1,050,961,060.00	2,256,965,570.00	90,665,217.78		107,047,138.20	9,642,704,867.93
衍生金融负债	867,600.44						867,600.44
合计	6,137,933,482.39	1,050,961,060.00	2,256,965,570.00	90,665,217.78	-	107,047,138.20	9,643,572,468.37

(3) 市场风险

① 汇率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马来西亚林吉特项目	越南盾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2,615,512.03	151,183.27	250,019.62	849,627.27	6,954,833.75	40,821,175.94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马来西亚林吉特项目	越南盾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合计
应收账款	102,313,776.78		6,482,633.54	10,227,621.49		119,024,031.81
其他应收款			3,083.08	27,835.00	215,088.00	246,006.08
小计	134,929,288.81	151,183.27	6,735,736.24	11,105,083.76	7,169,921.75	160,091,213.8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0,485,495.52		242,534.35	71,089.14		30,799,119.01
其他应付款			34,627.74			34,627.74
小计	30,485,495.52	-	277,162.09	71,089.14	-	30,833,746.75

②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购买理财产品或者委托贷款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125.73			260,125.7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125.73			260,125.73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771,694.46	151,771,694.46
（三）应收款项融资			813,219,085.29	813,219,085.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0,125.73		964,990,779.75	965,250,905.48
衍生金融负债	867,600.44			867,600.4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67,600.44			867,600.4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李世江先生，其一致行动人包括李凌云女士、李云峰先生、韩世军先生、谷正彦先生和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之“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十节之“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顿恩电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多福多氢分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多福源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联华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百思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焦作市中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隆化县华源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温县世斌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焦作市海源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李凌霄控制
焦作市安驰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李凌霄控制
河南省淼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弟弟李世轩先生控制
KORE Power, Inc.	公司副董事长李凌云任董事
河南省淼雨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李世江任董事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小明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西安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河南小明知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南京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武汉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徐州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徐州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南京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小明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徐州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徐州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已转让，详见第十节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等	150,056,024.37	150,056,024.37	否	119,592,189.11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解液、原材料等	10,646,916.80	10,646,916.80	否	99,606,513.28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2,245,726.01	32,245,726.01	否	35,960,550.21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材料、备件等	91,946.90	91,946.90	否	18,393,906.10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蒸汽	24,908,515.92	24,908,515.92	否	8,463,677.55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服务等	12,108,603.71	12,108,603.71	否	5,622,798.75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备件、服务等	985,782.30	985,782.30	否	3,191,006.26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服务	5,255,941.39	5,255,941.39	否	4,521,458.94
河南多福多氢分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用品、饮品等	389,112.00	389,112.00	否	1,349,602.00

河南多福源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食品、饮品等	317,218.00	317,218.00	否	1,023,592.32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原材料等			否	817,079.66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	1,463,411.35	1,463,411.35	否	481,651.38
河南省淼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饮品等	330,498.00	330,498.00	否	368,760.00
河南联华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专利费	184,404.00	184,404.00	否	134,985.00
焦作市安驰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过户费			否	3,400.00
焦作市海源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车辆检测费			否	2,800.00
河南省淼雨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饮品等			否	2,000.00
河南百思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96,460.18	296,460.18	否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商品等	520,930.69	520,930.69	否	
温县世斌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采购商品	176,400.00	176,400.00	否	
合计		239,977,891.62	239,977,891.62		299,535,970.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079,646.00	402,372,249.01
KORE Power, Inc.	电池模块、电芯、储能机柜、控制柜、备件、技术许可费等	667,623,287.88	135,064,148.34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水电费、电解液等	667,088.48	131,122,492.21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原材料、维修等	29,877,701.69	52,838,240.12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528,632.57	310,938.91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费、水电、商品	1,868,446.83	308,880.03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27.64	44,526.76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电费	18,748.71	24,998.28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10,173.94	12,724.00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66,021.62	7,000.91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116,077.67	2,564.75
河南百思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77,625.86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650.82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41,268.87	
合计		727,150,298.58	722,108,763.3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852,274.29	852,274.29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550,458.72	550,458.72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91,743.15	91,743.12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85,714.32	85,714.32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室	36,464.76	36,464.76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857.14	2,857.14
合计		1,619,512.38	1,619,512.3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	42,576.00	37,964.59			42,576.00	37,964.59				
河南多氟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车辆	162,610.65	2,961.59			162,610.65	2,961.59				
合计		205,186.65	40,926.18			205,186.65	40,926.1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年04月28日	2027年04月27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6月25日	2027年06月24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10月19日	2027年10月18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02月03日	2028年02月02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9,241.89	2022年03月03日	2023年04月19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38,819.80	2022年03月04日	2023年04月19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11,008.05	2022年03月11日	2023年04月19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6,660.03	2022年03月17日	2023年04月19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69,258.58	2022年03月21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67,964.61	2022年03月21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96,726.50	2022年03月2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94,784.29	2022年03月30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9,796.80	2022年04月0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4月12日	2023年04月12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4,091.87	2022年04月1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9,732.25	2022年04月19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5,658.32	2022年04月21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5,356.45	2022年04月27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905,193.96	2022年04月2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29,711.18	2022年05月12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5月12日	2023年05月12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18,098.62	2022年05月19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0,145.88	2022年05月26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85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8年11月27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17,371.67	2022年05月30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45,842.93	2022年06月09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3,615.50	2022年06月17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37,233.19	2022年06月2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6月29日	2023年07月03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67,411.40	2022年06月30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29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924,553.92	2022年07月13日	2023年01月13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76,392.43	2022年07月14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7月14日	2023年01月14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年07月20日	2023年01月20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84,716.89	2022年07月22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16,417.53	2022年07月2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313,680.02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1月29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7月2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9,340.00	2022年08月01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1,360.00	2022年08月11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3年02月15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1,089.02	2022年08月1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73,415.54	2022年08月18日	2023年02月1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8,022.31	2022年08月25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744,720.48	2022年08月25日	2023年02月25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22年08月25日	2023年08月24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9月01日	2023年08月01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6,334,792.25	2022年09月01日	2023年03月01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022年09月05日	2023年03月05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1,490.00	2022年09月1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31,430.00	2022年09月15日	2023年03月15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2年09月20日	2023年03月20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6,600,000.00	2022年09月21日	2023年03月20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22年09月21日	2023年03月20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7,455.41	2022年09月22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415,600.00	2022年09月22日	2023年03月22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53,209.53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03月27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477,05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03月27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667,915.61	2022年09月2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175,427.00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03月28日	是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9月29日	2023年09月29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2年10月09日	2023年03月0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2,744.79	2022年10月1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05,153.79	2022年10月13日	2023年04月13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210,000.00	2022年10月14日	2023年04月14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380,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3年04月21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25,498.72	2022年10月24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42,806.28	2022年10月24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049,407.5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04月24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103,000.00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04月25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12,306.87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04月27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0,864.00	2022年10月27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04月27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3,300,000.00	2022年10月30日	2023年04月30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52,000.00	2022年11月04日	2023年05月0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6,977.10	2022年11月07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97,548.72	2022年11月09日	2023年05月09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923,866.12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05月10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8,507,5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02月08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05月15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2,729.34	2022年11月17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98,067.34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05月22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7,455.05	2022年11月23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05月24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164,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05月2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92,829.80	2022年11月28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24,862.16	2022年11月28日	2023年05月2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7,674.15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47,626.97	2022年12月26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73,123.80	2022年12月27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67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06月27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892,811.46	2022年12月29日	2023年06月29日	是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0,372.00	2023年01月13日	2023年07月13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82,856.39	2023年01月17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779,850.80	2023年01月17日	2023年07月17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1,097.60	2023年01月18日	2030年03月21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2023年02月03日	2023年08月03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760,000.00	2023年02月10日	2023年08月10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846,654.94	2023年02月16日	2023年08月16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36,531.63	2023年02月23日	2030年12月15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32,792.92	2023年02月24日	2023年08月24日	是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3月02日	2023年09月02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698,327.77	2023年03月03日	2030年12月15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年03月10日	2023年09月10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894,000.00	2023年03月13日	2023年09月13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7,187.31	2023年03月15日	2023年09月15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894,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3年09月15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年03月17日	2023年09月17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47,000.00	2023年03月20日	2023年09月20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670,500.00	2023年03月22日	2023年09月22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20,000.00	2023年03月23日	2023年09月23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30,787.40	2023年03月24日	2023年09月24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54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3年09月24日	是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7年03月24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80,000.00	2023年03月27日	2023年09月27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3年09月2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75,116.37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09月29日	是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年03月30日	2023年09月30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3年10月0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8,733.00	2023年04月03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405,604.00	2023年04月07日	2023年10月07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894,000.00	2023年04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594,400.00	2023年04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687,532.93	2023年04月12日	2023年10月12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62,000.00	2023年04月13日	2023年10月13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2,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3年10月14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66,647.17	2023年04月18日	2023年10月1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1,531.40	2023年04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72,000.00	2023年04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236,658.15	2023年04月21日	2023年10月21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638,750.00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10月25日	是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25,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679,754.78	2023年04月28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661,5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10月28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28,900.00	2023年05月04日	2023年11月0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15,400.00	2023年05月05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5,040,000.00	2023年05月09日	2023年11月09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88,244.80	2023年05月11日	2023年11月11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901,964.68	2023年05月18日	2023年11月18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646,853.29	2023年05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98,490.91	2023年05月26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40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23年11月26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29年05月25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29年05月2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655,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23年11月26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189,547.75	2023年05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是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9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3年11月29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6,169,705.36	2023年06月01日	2027年02月28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31,200.00	2023年06月02日	2023年12月02日	是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9,046,400.00	2023年06月06日	2023年12月06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2023年06月09日	2027年06月09日	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216,752.66	2023年06月09日	2023年12月09日	是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77,273.54	2023年06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年06月25日	2023年12月25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79,912.66	2023年06月26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476,700.00	2023年06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01,684.00	2023年06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27年06月27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6月28日	2023年12月25日	是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3年07月28日	是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30,759.43	2023年07月13日	2027年01月13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7月20日	2027年01月20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45,765.63	2023年07月24日	2027年01月24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7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4,000,210.50	2023年07月24日	2023年10月05日	是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7,352,019.19	2023年07月25日	2027年01月25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1,573,309.52	2023年07月25日	2027年01月25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62,17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7年01月25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20,832.97	2023年07月27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93,186.24	2023年07月28日	2027年01月28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946,626.50	2023年07月28日	2023年10月06日	是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8月04日	2027年06月25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84,880.00	2023年08月10日	2027年02月10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10,000.00	2023年08月11日	2027年02月11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58,400.00	2023年08月15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271,259.60	2023年08月16日	2027年02月16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8月16日	2027年02月16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7,338.77	2023年08月21日	2027年02月21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069,219.25	2023年08月23日	2027年02月22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16,728.25	2023年08月24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08月30日	2027年08月30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856,280.00	2023年09月05日	2027年03月05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239,983.18	2023年09月08日	2027年03月08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3,196,944.00	2023年09月12日	2027年03月12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	2023年09月13日	2027年06月09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54,146.91	2023年09月15日	2027年03月1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7,910,119.50	2023年09月15日	2027年03月15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18,106.19	2023年09月20日	2027年03月20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83,369.50	2023年09月20日	2027年03月20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146,843.18	2023年09月21日	2027年03月21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6,625,000.00	2023年09月22日	2027年03月22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63,740.27	2023年09月26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4,696.30	2023年09月26日	2024年01月0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276,969.40	2023年09月27日	2027年03月27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1,571.50	2023年10月11日	2024年01月05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6,249.36	2023年10月13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3,131,28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7年04月13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1,801.03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534,090.00	2023年10月19日	2027年04月19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22,000.00	2023年10月23日	2027年04月23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25,000.00	2023年10月23日	2027年04月23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4,669,112.43	2023年10月24日	2027年04月24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75,031.00	2023年10月24日	2027年04月23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150,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7年04月23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250,000.00	2023年10月25日	2027年04月2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235,850.00	2023年10月25日	2027年04月25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10,000.00	2023年10月30日	2031年04月30日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4,164,284.00	2023年10月30日	2027年01月05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304,638.20	2023年10月30日	2027年04月30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272,453.31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01月20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435,143.00	2023年11月17日	2027年05月17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572,698.69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02月05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253,250.02	2023年11月21日	2027年05月20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50,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7年05月23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750,00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7年05月27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66,439.72	2023年11月29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12月12日	2027年06月09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41,455.00	2023年12月19日	2027年06月16日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25,00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7年06月17日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417,175.89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06月21日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4,536,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7年06月27日	否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892,338.51	2023年12月29日	2031年04月28日	否
合计	2,713,988,227.8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世江先生	350,000,000.00	2022年04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是
李世江先生	100,000,0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06月21日	是
李世江先生	47,281,986.54	2022年08月12日	2023年02月12日	是
李世江先生	16,668,474.02	2022年08月16日	2023年02月16日	是
李世江先生	59,986,420.60	2022年08月26日	2023年02月26日	是
李世江先生	13,723,200.00	2022年08月30日	2023年03月02日	是
李世江先生	17,932,301.86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3月23日	是
李世江先生	299,000,000.00	2022年10月12日	2028年10月11日	否
李世江先生	99,500,000.0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07日	是
李世江先生	5,250,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3月19日	是
李世江先生	18,500,000.00	2022年09月23日	2023年03月23日	是
李世江先生	51,68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李世江先生	50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03月19日	是
合计	1,080,022,383.0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借款共两笔，金额共计 138,000,000.00 元，其中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借款 80,000,000.00 元，期限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5 月 25 日，已偿还 2,000,000.00 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借款 60,000,000.00 元，期限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以上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借款共五笔，金额共计 111,000,000.00 元，为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分行借款五笔，分别为借款 27,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已偿还 21,000,000.00 元；借款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已偿还 15,000,000.00 元；借款 2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已偿还 10,000,000.00 元；借款 2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 日，已偿还 3,000,000.00 元；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借款 6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以上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借款共七笔，金额共计 435,648,397.78 元，为向安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草铺信用社借款 20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3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已偿还 30,000,000.00 元；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风支行借款五笔，分别为借款 47,700,308.25 元，

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7 年 3 月 21 日，已偿还 12,842,394.43 元；借款 50,000,000.00 元，已偿还 1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借款 89,251,543.96 元，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8 年 4 月 28 日；借款 2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借款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 7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5 日，已偿还 13,461,060.00 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中 51.00%担保，担保金额为 222,180,682.87 元。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借款共两笔，金额共计 300,000,000.00 元，为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岭支行借款两笔，分别为借款 10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借款 20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以上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保证借款一笔，为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023 年 8 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6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8 月至 2027 年 8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28 笔，票面总金额 51,966,739.00 元，存入保证金 25,983,369.50 元，由本公司提供 25,983,369.50 元担保。

2023 年 2 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与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2 月至 2027 年 2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124 笔，票面总金额 117,578,832.77 元，存入保证金 40,114,793.70 元，由本公司提供 77,464,039.07 元担保。

2023 年 8 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22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8 月至 2027 年 6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69 笔，票面总金额 38,506,500.04 元，存入保证金 19,253,250.02 元，由本公司提供 19,253,250.02 元担保。

2023 年 6 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与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4 月至 2027 年 4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215 笔，票面总金额 157,108,361.46 元，存入保证金 78,554,180.74 元，由本公司提供 78,554,180.74 元担保。

2023 年 6 月，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11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与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的保理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为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借款人为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8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 月至 2027 年 1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2 笔，票面总金额 32,165,118.71 元，存入保证金 13,239,79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 18,925,328.71 元担保。

2022 年 1 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17,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与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 月至 2027 年 1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及信用证共 3 笔，票面总金额 34,782,510.09 元，存入保证金 9,779,408.30 元，由本公司提供 25,003,101.79 元担保。

2023 年 10 月，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5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与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0 月至 2027 年 10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 4 笔，票面总金额 48,424,558.94 元，由本公司提供 24,696,525.06 元担保。

2023 年 1 月，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与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 月至 2027 年 1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 6 笔，票面总金额 198,932,910.00 元，存入保证金 99,466,455.00 元，由本公司提供 99,466,455.00 元担保。

2023 年 6 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25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与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12 日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50 笔，票面总金额 238,895,038.50 元，存入保证金 99,944,221.00 元，由本公司提供 99,269,250.25 元担保。

2023 年 3 月，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与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4 日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共 10 笔，票面总金额 25,124,340.00 元，存入保证金 12,562,17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 12,562,170.00 元担保。

2023 年 1 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子公司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与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 月至 2027 年 1 月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未履行结束的有海南福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及信用证共 15 笔，票面总金额 75,968,244.13 元，存入保证金 28,086,009.52 元，由本公司提供 47,882,235.11 元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93,804,061.81	362,826,596.22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工程	224,237,870.25	213,696,277.47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12,881,261.48	51,907,177.97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工程	6,123,544.90	23,480,475.72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48,101,132.84	5,507,079.65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0,982,237.57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24,007,079.65	3,761,061.95
南京小明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420,796.46
西安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289,380.53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140,705.31
河南联华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	采购无形资产		110,340.00
合计		520,137,188.50	662,139,891.2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628,317.81	48,393,887.73
合计	19,628,317.81	48,393,887.73

(8) 其他关联交易

(1) 股权处置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股权处置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0	资产评估、股东大会决议
合计			5,400,000.00	

(2) 其他

2021年6月10日、2021年6月22日，南宁产投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产投”）、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晟宁集团”）、本公司、广西南宁芯聚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芯聚锂”）签署了《锂电池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投资合作协议》”）、《锂电池项目

投资合作协议之条款变更（一）》（“《投资合作协议之条款变更（一）》”），约定南宁产投、晟宁集团共同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即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科晟基金”），由科晟基金、本公司、宁芯聚锂共同出资设立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宁福”）。

根据《投资合作协议》第 2.4.1 条，如科晟基金实缴其 29,000 万元出资后 7 年内无法通过广西宁福上市实现退出的：（1）本公司、宁芯聚锂有义务配合将科晟基金持有的广西宁福股权转让给意向收购方；或（2）南宁产投、晟宁集团有权要求本公司收购科晟基金持有的广西宁福股权，收购价格为科晟基金对广西宁福的投资金额加上年化 6% 的单利。

根据《投资合作协议》第 2.4.2 条、《投资合作协议之条款变更（一）》，广西宁福在南宁市的锂电池项目需达到一定的产值、税收要求，且广西宁福需在科晟基金实缴其 29,000 万元出资后 7 年内上市，如就前述的产值、税收及上市要求，广西宁福均未完成，则南宁产投、晟宁集团有权要求多氟多回购科晟基金持有的广西宁福股权，回购主体可为本公司、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或广西宁福，回购价格为南宁产投、晟宁集团对科晟基金的原始投资金额加上年化 6% 的单利；如就前述的产值、税收及上市要求，广西宁福完成任意一项，则回购义务不会被触发。

2023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南宁产投、晟宁集团、科晟基金、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集团”）、宁芯聚锂、广西宁福签署《锂电池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原相关协议约定的在约定条件成就下的本公司回购义务转为由实业集团承担。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23.00	131.15	8,357.04	417.85
	河南小明知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3,079,200.00	3,079,200.00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2,055,769.37	102,788.47	8,741,465.61	437,073.28
	南京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433,733.00	10,433,733.00
	南京小明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729,911.00	5,729,911.00
	武汉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64,436.00	2,064,436.00
	西安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78,826.60	13,078,826.60

	徐州乾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43,320.00	6,543,320.00
	徐州小明出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995,265.17	5,995,265.17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6,797,582.00	339,879.10		
	河南百思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7,071.64	35,353.59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7,000.00		
小计		9,703,046.01	485,152.31	55,674,514.42	47,362,182.90
应收款项融资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1,315,682.20		7,716,924.50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400.00			
小计		1,416,082.20		15,216,924.50	
预付款项					
	河南联华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	30,000.00		9,154.00	
小计		30,000.00		9,154.00	
其他应收款					
	隆化县华源矿业有限公司	4,983,296.14	4,983,296.14	4,983,296.14	4,983,296.14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6,898,815.47	6,898,815.47	6,898,815.47	6,898,815.47
小计		11,882,111.61	11,882,111.61	11,882,111.61	11,882,11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337,280.18		17,286,258.33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82,050.00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37,095,720.31		25,643,321.77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911,358.40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55,364.10			
小计		42,888,364.59		55,922,988.50	
合计		65,919,604.41	12,367,263.92	138,705,693.03	59,244,294.5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725,078.81	10,996,440.60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7,405,151.33	243,058.41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74,382.00	23,477,117.66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407,308.12	35,909,795.74
	河南省淼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4.00	1,678.00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380,173.04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1,183,621.73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142.88	107,030.51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38,183,592.05	16,909,767.84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257,848.00	19,135,427.31
	南京顿恩电气有限公司	33,348.42	33,348.42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4,320,683.39	5,600,607.80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016.00	
	河南多福多氢分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6.00	
	河南多福源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1,114.00	
小计		116,329,158.04	113,597,894.02
应付票据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26,200.00	3,011,350.00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334,200.00	994,000.00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79,638.64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974,500.00	26,378,594.00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024,480.36	3,511,791.00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1,910,150.00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97,499.73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152,169.95	
小计		35,798,838.68	33,895,735.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00
小计		40,000.00	20,000.00

合同负债			
	KORE Power, Inc.	8,723,083.54	7,485,592.25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989,428.00	103,653,144.81
小计		99,712,511.54	111,138,737.06
合计		251,880,508.26	258,652,366.0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股权激励人员	0	0.00	4,180,000.00	28,363,800.00	0	0.00	0	0.00
合计			4,180,000.00	28,363,8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 2020 年 6 月 19 日股票收盘价，11.00 元/股； 授予 2021 年 2 月 23 日股票收盘价，21.86 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0,013,505.6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26,374.2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股权激励人员	3,726,374.20	0.00
合计	3,726,374.2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向40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080,000.00股，授予价格5.56元/股。

2021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通过定向发行股票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1,890,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1.01元。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定期存单质押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焦作民主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10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10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2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焦作民主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10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10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0 月 18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49,969,832.02 元，期限 3 个月，同时以 49,969,832.02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0 月 18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49,529,477.81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49,529,477.81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0 月 26 日与交通银行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8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8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1 月 15 日与平安银行洛阳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为 8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8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8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5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5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9 月 13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17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17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2 月 25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3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3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12 月 2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10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10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7 月 5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3,519,838.72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3,519,838.72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8 月 15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10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10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9 月 25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开具汇票总额 30,000,000.00 元，期限 6 个月，同时以 3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2023 年 7 月 7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381,6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381,6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7 月 28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9,454,039.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9,454,039.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8 月 15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3,82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3,82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8 月 23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12,474,5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12,474,5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11 月 22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14,10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14,1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11 月 24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 4,897,089.04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4,897,089.04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本公司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为 20,00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2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为 38,20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为 13,306,6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以 4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和保证金进行权利质押。

本公司子公司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为 20,00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20,000,000.00 万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023 年 4 月 20 日与中原银行焦作人民西路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票总额为 30,000,000.00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30,000,000.00 万元的定期存单进行质押。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签订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开具汇票总额为 26,125,628.89 元, 期限 6 个月, 同时以 3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进行权利质押。

(2) 票据质押情况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以 524,776,587.39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二路支行签发 83,193,019.51 元应付票据, 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发 340,892,391.27 元应付票据, 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 已有 348,292,912.70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

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76,483,674.69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以 6,000,000.0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签发 6,000,000.00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6,000,000.0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还有上期质押余额为 2,930,966.43 元，本期新增 151,859,453.6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发 154,994,830.46 元应付票据，其中 102,426,714.15 元应付票据已到期解付，期末未到期应付票据余额为 52,568,116.31 元，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119,378,971.00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32,480,482.6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以 6,681,274.92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发 6,395,625.81 元应付票据，其中 5,684,423.76 元应付票据已到期解付，期末未到期应付票据余额为 711,202.05 元，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5,681,274.92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000,000.0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以 22,801,730.2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发 4,187,743.57 元应付票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发 10,606,691.88 元应付票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签发 6,844,439.46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8,360,475.20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4,441,255.0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2 日到 2024 年 6 月 27 日。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本期以 3,994,303.7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发 5,306,982.54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3,994,303.70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海南福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以 9,956,977.48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营业部签发 9,484,465.62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5,716,142.94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4,240,834.54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3 日。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本期以 45,716,115.12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发 45,006,954.08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27,010,231.53 元

应收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8,705,883.59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以 142,903,397.06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发 72,996,888.98 元应付票据，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中站支行签发 12,655,054.00 元应付票据，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人民西路支行签发 54,947,610.46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137,883,000.00 元票据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余额为 5,020,397.06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以 8,570,000.0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泉德胜街支行签发 8,570,000.00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8,570,000.00 元票据到期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0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以 13,500,000.00 元应收票据进行权利质押，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发 11,728,718.75 元应付票据，在进行权利质押的应收票据中已有 11,728,718.75 元票据转至保证金账户，已质押未到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771,281.25 元，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

(3) 股权质押情况

无。

(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0 日与本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DFD20230510-01-01 最高额抵押合同，向本公司借款，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4 年 5 月 9 日，借款最高限额为 70,000,000.00 元，以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334,212,028.13 元，账面价值为 199,819,319.16 元。

(5) 其他质押情况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与本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DFD20230619-02 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1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同时签订合同编号为 DFD20230619-02-01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营期间内向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应无水氟化铝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质押给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0.00 元。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9 日与本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DFD20230619-01 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1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同时签订合同编号为 DFD20230619-01-01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营期间内向中铝物资有限公司供应无水氟化铝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质押给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铝物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463,550.28 元，计提坏账 323,177.51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140,372.77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知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协议纠纷

2021 年 9 月 27 日，南京知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知豆”）将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诉至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2019 年 11 月 28 日，南京知豆与本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三元动力锂电池包的供应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合作价格执行有效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南京知豆预支 1620 万元货款，该款在后续采购中全额抵扣，具体需求以订单为准。2019 年 12 月 12 日，双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2020 年 9 月 2 日，双方形成《会议纪要》，约定 DVP 测试等试验应于 9 月 3 日启动。2020 年 12 月 21 日，双方再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二》，将合作价格执行有效期顺延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7 月 5 日，知豆公司因考虑到本公司产品不能达到长安汽车电池包供货商标准，且始终未开展 DVP 测试等相关试验，知豆向本公司发函主张解除双方的战略合作协议，要求将 1620 万元预付货款予以无息返还。现本公司未返还货款，故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一、请求判令解除南京知豆、本公司 2019 年 11 月 28 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及其后续《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二、请求判令本公司返还原告预付货款 1620 万元；三、依法判令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提起反诉。2020 年 3 月 2 日，按照知豆公司发送的《知豆 AC01 开发费用报价单》，双方确认按照开发费用总计 350 万元执行。2020 年 6 月 30 日，双方形成《会议纪要》，确认前期约定开发费用总计 350 万元，该款项南京知豆后续仅支付 48 万元强检费用，余 302 万元费用未支付。2020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向南京发函《催款联络单》，说明多氟多公司根据《会议纪要》已启动 DVP 测试(Design Verification Plan 即设计验证计划，指的是新设计零件的验证计划书，通俗的说，就是试验计划书，其中包括台架试验、整车试验，目的是保证设计零件符合功能需求，该测试是在开发完毕后的验证计划，系检验产品的行为，并非开发产品行为)，要求尽快支付约定的费用（对应反诉请求第一项）。2020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向南京知豆发

函《南京知豆 ACO1 项目暂缓函》，南京知豆称因内部重组原因，单方面告知暂缓项目。2020 年 12 月 21 日，双方再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二》，将合作价格执行有效期顺延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7 月 7 日，南京知豆在未与本公司沟通情况下，发函单方面解除《战略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二》、《零部件开发技术协议》，却不提解除协议后违约责任的承担。本公司为履行协议，投入巨大。知豆单方面发函解除协议的行为构成根本违约，导致本公司产生巨大损失，故向南京中院提起反诉。诉讼请求：一、判令南京知豆支付本公司开发费用 940,000.00 元；二、判令南京知豆支付双方确认的 3,020,000.00 元项目开发费用（本项费用根据双方确认为 3,500,000.00 元，扣除已支付的 480,000.00 元强检费用，剩余 3,020,000.00 元未支付）；三、判令南京知豆支付本公司解除《战略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二》、《零部件开发技术协议》违约金 3,240,000.00 元；四、判令南京知豆支付本公司未达到 2000 套动力电池包订单违约金 3,240,000.00 元；五、判令南京知豆赔偿本公司未达到 2000 套动力电池包订单可得利益损失 7,937,522.12 元；六、判令南京知豆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22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申请反诉请求第二项变更为“判令南京知豆支付双方确认 350 万开发费用中测试电池包费用 350,156.16 元和卡模 1P12S 开模费 650,000.00 元。（本项费用根据双方确认 350 万开发费用中，扣除已支付的 480,000.00 元强检费用，剩余因结构件、夹检具、BDU、PTC 因未实际开模未产生 1,080,000.00 元相应开模费用）”。因本公司及时通知上游供应商暂停开发相关模具，及时避免损失扩大，鉴于公平原则，本公司主动放弃 1,080,000.00 元开发费用不再主张。

2022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接收南京中院邮寄的开庭传票，定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 9:30 第一次开庭，于 2022 年 7 月 4 日下午 14:30 第二次开庭，于 2022 年 7 月 5 日 10 时 50 第三次开庭。2022 年 11 月 8 日，由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一审判决，判决结果如下：

一、原告南京知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被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2019 年 12 月 21 日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2020 年 12 月 21 日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二自 2021 年 7 月 7 日起解除；二、被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南京知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预付款 1,620.00 万元；三、驳回被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诉案件受理费 119,000.00 元，由被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担（此款已由原告预交，被告在履行本判决时一并支付给原告）；反诉案件受理费 45,053.00 元，由被告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 年 11 月 22 日，多氟多新能源公司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3）苏民终 81 号。

2023 年 6 月 9 日多氟多新能源公司接收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邮寄的询问传票；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判决。

2) 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协议纠纷

2023 年 6 月 16 日，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爱德邦”）将本公司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公司诉至沂南县人民法院。2021 年 11 月 30 日，山东爱德邦与多氟多新能源公司签订《零部件采购框架合同》，采购电源系统零部件及材料。同日双方又签订了《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山东爱德邦向多氟多新能源公司预订锰加三元锂离子电池 360 万支，总价款为 201,398,400.00 元，并支付货款总额 20%的预付款 40,279,680.00 元，协议对产品交付、价格调整等事项作了约定。2021 年 12 月 7 日和 12 月 8 日原告共向被告支付了 40,279,680.00 元预付款。期间由于受不可抗力的影响，多氟多新能源公司实际向山东爱德邦供应锰加三元锂离子电池 1,367,660.00 支，总计货款为 86,522,516.2 元，而山东爱德邦包括预付款在内共向被告支付了 107,693,028.00 元，扣除已交货部分货款剩余预付款为 21,170,511.80 元。山东爱德邦认为虽然补充协议中对交货量作了约定，后续履行过程中由于受不可抗力的影响实际没有达到约定数量，但是这并没有对多氟多新能源公司造成实际损失，所以对尚未抵扣货款的部分预付款被告应予退回。现山东爱德邦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之规定提起诉讼。

2023 年 7 月 17 日沂南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民事裁定，裁定冻结多氟多新能源公司的银行存款 21,170,511.80 元。

2023 年 7 月 24 日，多氟多新能源公司对(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不服，提出复议申请，请求撤销(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财产保全民事裁定，驳回山东爱德邦的财产保全申请。

2023 年 7 月 28 日沂南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之一民事裁定：保留对多氟多新能源公司名下开户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7396110182100014763 的账户的冻结，解除对其名下其他银行账户的冻结。

2023 年 8 月 1 日沂南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之二民事裁定，驳回多氟多新能源公司提出的撤销(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财产保全民事裁定复议申请。

2023 年 8 月 16 日沂南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之三民事裁定，驳回多氟多新能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 8 月 18 日多氟多新能源公司不服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法院(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民事裁定，向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申请撤销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法院做出的（2023）鲁 1321 民

初 3936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并将本案移送至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2023 年 8 月 29 日沂南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21 民初 3936 号之四民事裁定：本案在审理过程中，多氟多新能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本院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裁定驳回其管辖权异申请，在上诉期内多氟多新能源公司提出上诉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款第六项、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之规定，裁定如下：本案中止诉讼。

2023 年 10 月 18 日，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鲁 13 民辖终 432 号民事裁定，经审查认为，该项不可抗力对企业的影响是普遍的，本案并非个例，上诉人以此为由，要求将本案移送中院管辖，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案涉合同的标的额虽高达 2 亿余元，但本案诉争的标的额为 21,170,511.8 元，尚未达到中院管辖的标准，原审法院裁定，并无不当。综上，上诉人上诉理由不成立，本院不予支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023 年 10 月 21 日，山东爱德邦提出增加诉讼请求，2021 年 11 月 30 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之外原被告尚存有货物买卖交易，且自 2018 年起一直至 2022 年 8 月份左右，山东爱德邦向多氟多新能源公司付款 44,183,945.24 元，多氟多新能源公司交货金额为 41,024,441.21 元，尚余预付货款 3,159,504.03 元，另外还有退货金额 66,457.96 元，合计 3,225,961.99 元应予退还。在原有诉讼请求基础上增加一项：判令被告在《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外退还原告预付货款及退货货款 3,225,961.99 元和利息，即增加后山东爱德邦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在《采购合同补充协议》项下退还原告支付的预付款 21,170,511.80 元，并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2、判令被告在《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外退还原告预付货款及退货货款 3,225,961.99 元，并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3、本案诉讼费用和财产保全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3 年 11 月 10 日多氟多新能源公司接收沂南县人民法院传票，定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 9:00 开庭；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判决。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无。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贷款承诺

无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不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或有资产

无。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3,488,579 股为基数，扣除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666,721 股后，即 1,170,821,8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3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351,246,557.4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将应收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债权本金余额 44,100,000.00 元转为对宁海知豆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0932%的股权，并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应收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债权本金余额 243,557,418.92 元转为对宁海宁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6.4311%的股权，并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制造业分部	批发和零售贸易分部	租赁和商务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11,323,189,841.18	2,460,326,447.12	99,046,511.08	1,945,924,296.57	11,936,638,502.8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782,800,446.14	2,147,357,122.28	6,480,934.39		11,936,638,502.8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40,389,395.04	312,969,324.84	92,565,576.69	1,945,924,296.57	0.00
二. 营业费用	10,582,274,928.43	2,417,644,694.44	93,445,380.09	1,836,961,847.24	11,256,403,155.72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831,027,469.16	4,434,080.88	29,572,261.08	9,992,747.52	855,041,063.60
三.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94,124.59	0.00	0.00		11,594,124.59

四. 信用减值损失	-79,848,479.73	-5,855,110.78	-221,827.16	-1,506,097.98	-84,419,319.69
五. 资产减值损失	-51,300,896.70	-22,228,603.48	0.00	-14,502,582.76	-59,026,917.42
六. 利润总额	705,612,785.47	13,776,383.06	10,654,420.65	105,347,364.88	624,696,224.30
七. 所得税费用	-23,486,564.26	9,470,140.57	-2,094,666.39		-16,111,090.08
八. 净利润	729,099,349.73	4,306,242.49	12,749,087.04	105,347,364.88	640,807,314.38
九. 资产总额	22,149,578,963.65	1,092,975,273.34	169,073,310.99	616,039,401.07	22,795,588,146.91
十. 负债总额	10,424,485,662.39	823,392,894.88	68,903,160.56	288,058,985.79	11,028,722,732.0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与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公司”）、邢台县跃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动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2年5月6日立案后，法院依法适用普通程序，进行公开开庭审理。本公司的委托诉讼代理人葛雨晴、孙勋涛，红星公司的委托诉讼代理人吴庆亮，跃动公司的委托诉讼代理人宋凯到庭参加诉讼。本案现已审理终结。本公司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一、判令红星公司向本公司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92,100,587.14元、利息2,557,832.48元及违约金15,250,541.63元（利息及违约金均暂计算至2022年3月31日）、逾期利息及违约金（以人民币10,342,060.84元为基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实际清偿完毕之日止，按照基数 $\times 16.35\% \div 365$ 天 \times 实际使用天数计算；以人民币181,758,526.30元为基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实际清偿完毕之日止，按照基数 $\times 15.4\% \div 365$ 天 \times 实际使用天数计算）；以上款项合计209,908,961.25元；二、判令本公司对编号为13052020012585的《动产抵押登记证书》中载明的机器设备等抵押物（详情记录在全国市场监管动产抵押登记业务系统中）享有抵押权，并就该抵押财产拍卖、变卖、折价后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三、判令本公司对编号为09273169001105927973及09273169001606080312的动产担保登记证明的初始登记、展期登记中载明的红星公司应收被告跃动公司的土地转让款及待售资产款78,268,000.00元享有质权，并就该应收账款拍卖、变卖、折价后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四、判令被告跃动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诉讼请求第三项土地转让款及待售资产款78,268,000.00元；五、判令本公司对红星公司在2020

年 9 月 30 日后收到的国家补贴和深圳市地方补贴、税收补贴以及各种国家地方给予的政策返还奖励等钱款均享有优先受偿权；六、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上诉人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邢台县跃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豫 08 民初 19 号民事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11 月 7 日正式立案，二审达成调解，调解书已生效，确认欠付本金 192,100,587.14 元，2022 年 12 月 26 日前支付 36,000,000.00 元，2023 年 3 月 31 日前红星公司支付多氟多公司借款本金 14,000,000.00 元；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借款本金 13,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借款本金 13,000,000.00 元，剩余借款本金 126,246,655.14 元，自 2024 年起红星公司每年的 6 月 30 日和 12 月 31 日前分别支付多氟多公司 20,000,000.00 元，直至清偿完毕。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7,561,958.05	808,391,037.39
1 至 2 年	3,270,940.90	8,709,682.18
2 至 3 年	5,841,366.91	5,230,495.15
3 年以上	9,991,479.74	6,364,805.94
3 至 4 年	3,763,712.22	5,223,450.03
4 至 5 年	5,312,025.02	
5 年以上	915,742.50	1,141,355.91
合计	686,665,745.60	828,696,020.6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99,761.40	1.28%	6,547,171.25	74.40%	2,252,590.15	10,105,180.43	1.22%	6,458,596.21	63.91%	3,646,584.2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7,865,984.20	98.72%	30,490,285.60	4.50%	647,375,698.60	818,590,840.23	98.78%	26,354,638.05	3.22%	792,236,202.18
其中: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款项	187,965,424.44	27.37%			187,965,424.44	371,742,155.61	44.86%			371,742,155.61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489,900,559.76	71.35%	30,490,285.60	6.22%	459,410,274.16	446,848,684.62	53.92%	26,354,638.05	5.90%	420,494,046.57
合计	686,665,745.60	100.00%	37,037,456.85		649,628,288.75	828,696,020.66	100.00%	32,813,234.26		795,882,786.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547,171.2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MYS 单位 1	5,223,450.03	5,223,450.03	5,312,025.02	5,312,025.02	100.00%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MYS 单位 2	4,881,730.40	1,235,146.18	3,487,736.38	1,235,146.23	35.41%	破产重整
合计	12,192,877.64	12,192,877.64	8,799,761.40	6,547,171.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7,965,424.44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87,965,424.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490,285.6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9,596,533.61	23,979,827.43	5.00%
1-2 年	3,270,940.90	654,188.16	20.00%
2-3 年	2,353,630.53	1,176,815.29	50.00%
3 年以上	4,679,454.72	4,679,454.72	100.00%
合计	489,900,559.76	30,490,285.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458,596.21	88,575.04				6,547,171.2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6,354,638.05	4,327,200.41		191,552.86		30,490,285.60
合计	32,813,234.26	4,415,775.45		191,552.86		37,037,456.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1,552.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793,260.25	0.00	101,793,260.25	14.82%	
第二名	72,355,131.55	0.00	72,355,131.55	10.54%	3,617,756.58
第三名	62,790,017.00	0.00	62,790,017.00	9.14%	
第四名	57,801,000.00	0.00	57,801,000.00	8.42%	2,890,050.00
第五名	28,432,756.06	0.00	28,432,756.06	4.14%	1,421,637.80
合计	323,172,164.86	0.00	323,172,164.86	47.06%	7,929,444.3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903,994.37	132,139,305.88
合计	58,903,994.37	132,139,305.8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财务资助款	421,254,860.86	451,159,273.95
预付投资款转入	47,014,377.22	47,390,035.58
原预付货款转入	26,625,180.20	26,625,180.20
社会保险费	2,375,642.33	2,022,662.25
代垫款项	800,000.00	8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710,517.00	338,317.00
其他	680,381.68	6,476,965.92
合计	499,460,959.29	534,812,434.9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20,141.01	8,730,628.32
1 至 2 年	800,000.00	23,530,302.04
2 至 3 年	22,470,617.10	258,399,861.92
3 年以上	472,470,201.18	244,151,642.62
3 至 4 年	231,399,861.92	171,362,528.14
4 至 5 年	168,662,528.14	47,390,035.58
5 年以上	72,407,811.12	25,399,078.90
合计	499,460,959.29	534,812,434.9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9,547,384.38	94.01%	414,847,233.91	88.35%	54,700,150.47	499,827,455.83	93.46%	376,861,855.02	75.40%	122,965,600.8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13,574.91	5.99%	25,709,731.01	85.95%	4,203,843.90	34,984,979.07	6.54%	25,811,274.00	73.78%	9,173,705.07
其中：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594,201.68	0.12%			594,201.68	4,521,052.98	0.84%			4,521,052.98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项	29,319,373.23	5.87%	25,709,731.01	87.68%	3,609,642.22	30,463,926.09	5.70%	25,811,274.00	84.73%	4,652,652.09

合计	499,460,959.29	100.00%	440,556,964.92		58,903,994.37	534,812,434.90	100.00%	402,673,129.02		132,139,305.88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14,847,233.9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MQTYS 单位 1	257,197,556.23	205,758,044.98	282,008,205.72	255,157,386.28	90.48%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MQTYS 单位 2	206,714,070.60	136,053,174.16	139,246,655.14	111,397,324.11	80.00%	预期信用风险较高
MQTYS 单位 3	47,390,035.58	47,014,377.22	47,014,377.22	47,014,377.22	100.00%	债务人已破产清算
MQTYS 单位 4	1,278,146.30	1,278,146.30	1,278,146.30	1,278,146.30	100.00%	因涉诉原因
合计	512,579,808.71	390,103,742.66	469,547,384.38	414,847,233.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4,201.68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94,201.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709,731.0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25,939.33	156,297.11	5.00%
1—2 年	800,000.00	160,000.00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25,393,433.90	25,393,433.90	100.00%
合计	29,319,373.23	25,709,731.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5,987.67	329,723,685.23	72,413,456.12	402,673,129.0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9,690.56	55,440,371.46	-5,645.00	55,215,035.90
本期转回		17,331,200.00		17,331,2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6,297.11	367,832,856.69	72,407,811.12	440,556,964.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861,855.02	55,316,578.89	17,331,200.00			414,847,233.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11,274.00	-101,542.99				25,709,731.01
合计	402,673,129.02	55,215,035.90	17,331,200.00			440,556,964.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比例	
第一名	财务资助款	282,008,205.72	2-3 年 22,470,617.10;3 年以上 259,537,588.62	56.46%	255,157,386.28
第二名	财务资助款	139,246,655.14	3 年以上 139,246,655.14	27.88%	111,397,324.11
第三名	预付投资款转入	47,014,377.22	3 年以上 47,014,372.22	9.41%	47,014,377.22
第四名	预付投资款转入	6,898,815.47	3 年以上	1.38%	6,898,815.47
第五名	预付投资款转入	5,904,897.40	3 年以上	1.18%	5,904,897.40
合计		481,072,950.95		96.31%	426,372,800.4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56,394,56 3.24	49,024,680.6 1	4,407,369,88 2.63	4,607,422,18 8.28	144,749,881. 21	4,462,672,30 7.07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141,631,096. 39		141,631,096. 39	30,865,256.1 9		30,865,256.1 9
合计	4,598,025,65 9.63	49,024,680.6 1	4,549,000,97 9.02	4,638,287,44 4.47	144,749,881. 21	4,493,537,56 3.2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50,237,25 8.06	0.00	61,932.53				50,299,19 0.59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60,141 ,045.56	0.00	110,641,4 95.68	1,670,782 ,541.24			0.00	
多氟多 (昆明) 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310,995,3 62.09	0.00	50,048,73 8.73				361,044,1 00.82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8,439,188.66	0.00	90,790.20				288,529,978.86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153,130,132.27	0.00	199,232.37				153,329,364.64	
安徽多氟多智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0.00	110,000,000.00	32,500,000.00	142,500,000.00	227,783.36		0.00	
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463,314.50	0.00	15,752,086.50				136,215,401.00	
山东凌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998,851.15	30,070,414.48			13,929,585.52		69,265.63	44,000,000.00
江苏原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570,533.27	4,679,466.73			345,213.88		5,225,319.39	5,024,680.61
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012,466.90	0.00	93,079.53				31,105,546.43	
河南东方韶星实业有限公司	51,751,665.34	0.00	39,280.17				51,790,945.51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3,196,114.94	0.00	8,072.92				153,204,187.86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35,000,000.00	0.00	1,778,818,241.24	455,714,300.00			1,958,103,941.24	
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87,750,000.00	0.00					287,750,000.00	
多氟多海纳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00.00	0.00					360,000,000.00	
河南海恩美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200,000.00				700,000.00	
河南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	0.00	13,500,000.00				22,500,000.00	
河南省多氟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0.00					390,000,000.00	
多氟多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多氟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河南钠锂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41,486,374.33	0.00	16,266.33				41,502,640.66	
合计	4,462,672,307.07	144,749,881.21	2,117,969,216.20	2,268,996,841.24	14,502,582.76		4,407,369,882.63	49,024,680.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10,749,783.73				2,242,980.62						12,992,764.35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31,065.82			7,000,000.00	10,379,751.98			13,762,590.93			548,226.87	
南京顿恩电气有限公司	9,184,406.64				41,764.08						9,226,170.72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			120,000,000.00		-1,070,372.09			65,693.46			118,863,934.45	

伙企业 (有 限合 伙)												
小计	30,86 5,256 .19		120,0 00,00 0.00	7,000 ,000. 00	11,59 4,124 .59			13,82 8,284 .39			141,6 31,09 6.39	
合计	30,86 5,256 .19		120,0 00,00 0.00	7,000 ,000. 00	11,59 4,124 .59			13,82 8,284 .39			141,6 31,09 6.3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14,213,309.85	4,380,715,371.62	7,553,786,530.97	4,922,839,556.27
其他业务	1,081,504,797.09	924,384,865.55	582,265,114.94	414,974,631.57
合计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8,136,051,645.91	5,337,814,187.8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其中：						

氟基新材料	493,317,497.48	447,263,669.55			493,317,497.48	447,263,669.55
新能源材料	4,057,457,649.57	3,396,559,165.72			4,057,457,649.57	3,396,559,165.72
电子信息材料	444,336,251.98	418,387,503.77			444,336,251.98	418,387,503.77
其他	1,200,606,707.91	1,042,889,898.13			1,200,606,707.91	1,042,889,898.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其中:						
内贸	6,195,037,921.85	5,304,555,126.76			6,195,037,921.85	5,304,555,126.76
外贸	680,185.09	545,110.41			680,185.09	545,110.41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6,195,718,106.94	5,305,100,237.1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分部 1 为一般制造业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

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387,420.00	8,592,089.8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94,124.59	-1,562,306.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9,408.92	10,611,32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494.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41,600.00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191,788.15	
合计	38,440,765.36	17,703,598.58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548,88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81,934.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4,90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64,270.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331,200.00	

债务重组损益	43,000.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3,553.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06,17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4,273.87	
合计	38,582,423.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2%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0%	0.42	0.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